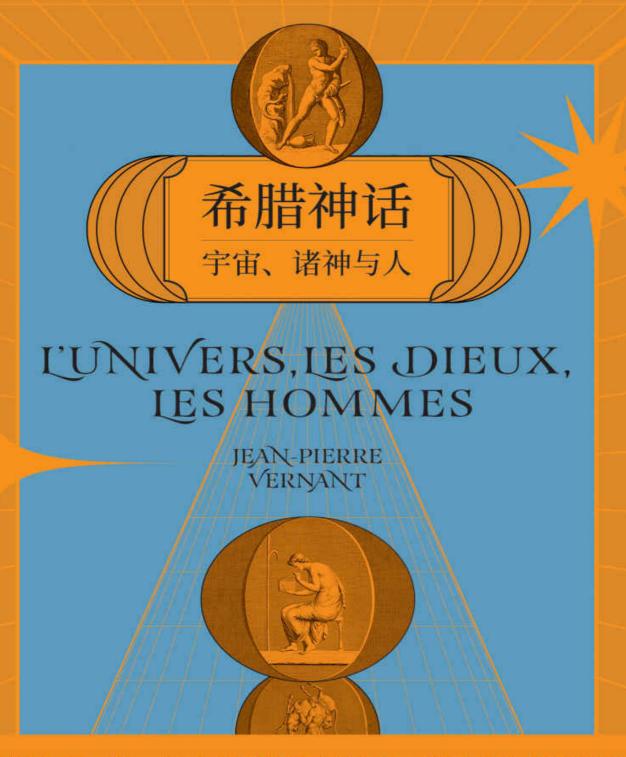
希腊神话

宇宙、诸神与人

作者: 让•皮埃尔•韦尔南

《星光居士严肃脸》及参考文献持续更新网址 https://github.com/xingguangjushi/xgjsysl



"在世界空无一物、什么都还没有的时候,它是什么样子的呢?" 希腊人用各种传说和神话来回答它。

畅销法国二十年的经典之作

古希腊研究大师 JEAN-PIERRE VERNANT

韦尔南

写给青年的希腊神话故事



如果你在寻找关于希腊神话意义和起源的 一流解读,同时还要讲得新颖有趣,那不 会有比韦尔南更好的向导了。

——《出版人周刊》

法 | 让 - 皮埃尔 · 韦尔南 著 马向民 译

希腊神话 宇宙、诸神与人

[法] 让 - 皮埃尔·韦尔南 著 马向民 译

文建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希腊神话:宇宙、诸神与人/(法)让-皮埃尔·韦尔南著;马向民译.—上海:文汇出版社,2021.4

ISBN 978-7-5496-3423-1

I. ①希… Ⅱ. ①让… ②马… Ⅲ. ①神话-作品集-古希腊 IV. ② I545.73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 (2021) 第026743号

L'Univers, les Dieux, les Hommes

Récits grecs des origines

© Éditions du Seuil, 1999

Collection La Librairie du XXIe siècle, sous la direction de Maurice Olender.

All rights reserved.

版权登记图字 09-2021-0097

本书由新经典文化股份有限公司提供授权

版权所有•侵权必究

目 录

前言

第一章 宇宙的起源

第二章 诸神大战, 宙斯为王

第三章 人间烟火

第四章 特洛伊战争

第五章 奥德修斯:人间历险

第六章 重返忒拜城的狄俄尼索斯

第七章 错游世间的俄狄浦斯

第八章 珀耳修斯,死亡,形象

人名对照表

本书全书所附正体字母为法文,斜体字母为希腊文,系以 拉丁字母直接转译希腊原文,请读者详察。

在世界空无一物、什么都还没有的时候,它是什么样子的 呢?

希腊人用各种传说和神话来回答它。

前言

《很久很久以前……》,这是我原先想好的书名。虽然后来我改变主意选了另一个较明确的标题,但在进入本书正文之前,我不由自主地回忆起一件多年前的往事。这段回忆可说是本书的缘起,而我原本想用的那个书名,正是它所留下的回声。

已经是四分之一个世纪以前的事了。那时,我的孙子 朱利安还是个小孩,和我们一起在小岛上度假。我们之间 有个不成文的规定:就像每天早上我要小朱利安洗脸刷牙 一样,晚上到了他上床睡觉的时间,他会在卧室里迫不及 待地朝我喊:"爷爷!讲故事!讲故事!"我就到他房里, 搬张椅子坐在床边,为他讲一个希腊神话故事。从我浸淫 多年的神话宝库中信手拈来一个故事,并没有太大的困 难。毕竟,为研究这些神话,我下了不少分析、解读、比 较与诠释的功夫。只不过,我对朱利安用的方式不太一 样,我就像在说童话故事一样,不必顾虑研究考证,唯一 的目的就是让孩子跟着我的故事走,从头到尾、随着情节 去感受其中的戏剧张力。"很久很久以前……"朱利安在听 故事的时候,脸上总是充满快乐;而我,当然也是满心欢 喜。我很高兴能够用这种口耳相传的方式,让他认识我所 热爱的古希腊世界。我认为古希腊带给我们的影响,在当 今社会显得更加重要,我很高兴能通过柏拉图所谓寓言的 方式,借助我的口述把古希腊的珍贵遗产传递给我的小孙 子,用那从古到今、代代相传的老方法,教导孩子们学会

那些从"书本上学不到的事":从待人处世、风俗习惯到种种身体技能,诸如走路或跑步、游泳、登山、骑单车等。

当然,若说每晚对小孩讲故事就是在维持一个传统, 借此使那些古老传说得以不死,这种想法未免有些天真。 但当时正是神话风靡一时的年代,在二十世纪七十年代, 由杜梅泽尔[1]与列维 - 斯特劳斯[2]掀起的神话学热潮促使 一群研究古希腊的学生跟着我投入对希腊神话的探索。随 着研究的进展,我们越来越感到疑惑:"一种普遍意义上 的神话思维是否存在?"我们不得不自问:"什么是神 话?"或者再精确一点,就我们的研究领域来说:"什么是 希腊神话?"一则神话就是一个故事,没错,但我们还想 知道:"这些故事是怎么形成的?它们如何被记录、传述 与保存?"然而,今日我们所见的希腊神话都是以文字形 式呈现,其中最古老的是各种文学作品——史诗、诗歌、 悲剧,历史甚至哲学著作。除了荷马的《伊利亚特》《奥 德赛》与赫西俄德[3]的《神谱》之外,一般的记载多半是 零散的片段,或只是暗示性地提及这些故事。直到公元一 世纪左右,才有博学之士开始搜集各种传说与文献,将那 些版本不一的故事分门别类,系统地汇编成册。阿波罗多 洛斯[4]的《书库》 (Bibliothēkē) 正是最具代表性的作 品,书名便已指出其功能。这本巨著也已成为这个领域的 经典之作,为古希腊的神话学研究扎下根基。

神话(mythe)也好,神话学(mythologie)也好,这些词全起源于希腊文,也跟古希腊的历史文化有密不可分的关系。但这是不是说,希腊以外的人就与希腊神话毫不相干?神话与神话学仅仅只以希腊的形式与意义而存在?当然不是,事实恰好相反。要真正了解希腊神话,必须对

照不同文明、不同时代的民间传说,例如中国、印度、中东、哥伦布之前的美洲,以及非洲大陆。加以比较之后我们就会发现,各个民族的叙事传统虽互有差异,但在它们彼此之间以及与古希腊之间却有许多的共同点。列维-斯特劳斯断言,一则神话就像一个证据,无论它来自何处,我们都可以一眼辨认出来,不会将它与其他叙事形式混淆。事实上,神话与历史叙事之间的差别就很明显。在古希腊,历史文献甚至是以一种"反神话"的方式来书写的。史书写作的年代必须与事件发生的年代相近,因为这样才能找到经历这些事件的人,提供可靠的见证。至于文学作品,则是作者虚构的故事,而作品的好坏,也就取决于作者的才能与写作技巧。历史与文学这两种叙事形式都是由某个作者负责写作,以作者的名义,通过文字的呈现,将信息传递给读者。

神话就不一样了,神话故事总是口耳相传几代人之后,才有人把它写下来;也就是说,当有人开始写的时候,这些故事早已存在很久了。就这点而言,神话并不是个人的创造发明,也不是捏造的幻想,而是由记忆与传诵而来。这种依靠记忆才能延续的内在联系,也突显出神话与诗歌的相似之处。诗歌的起源,也就是它最早出现的形式,其实与神话产生的过程十分类似,荷马史诗就是一个例子。为了编织那些英雄冒险故事,史诗首先以诗歌吟唱的方式呈现,由受记忆女神启发的吟游诗人及其后代在听众面前编曲与吟唱。一直到后来,这些诗歌才被采集,并且书写成正式的版本。

即使在今天也是一样,一首诗如果没有人吟诵,就等于不存在。诗必须被人熟记在心,而为了赋予诗以生命,我们必须在心中反复诵读它们。神话也是如此,它们必须

被讲述,一代一代地传下去,成为日常生活的一部分。否则,它们就只是一篇篇僵死的文字,被弃置在图书馆的书架深处,只有专门研究神话学的专家学者才会去翻阅。

记忆、口述、传统,这三者是神话得以存在与延续的 前提,它们提供了神话之所以为神话的特征。关于这点, 如果我们再进一步去探讨神话与诗歌的异同,就会更为清 楚。话语在神话与诗歌之中扮演的不同角色,使两者产生 了根本上的差异。从西方中世纪的吟游诗人开始,诗歌即 成为一种独立的文学体裁。一方面,诗歌的内容逐渐脱离 神话中的传奇故事;另一方面,从十四世纪开始,诗歌的 呈现也渐渐不须伴随音乐曲调,而成为一种纯粹的语言表 现。从此以后,每首诗都是一个独立的作品,即便内容复 杂且含义丰富,结构却非常严谨,每个细节之间都相互呼 应,与整首诗的各个层面紧紧契合,使它在被背诵或转述 的时候,绝不能有一丁点的添加或删改。无论在任何时间 任何场合,一首诗的呈现方式总是固定的。在大庭广众下 朗诵也好,私下独自玩味也罢,赋予诗文生命的话语都必 须丝毫不差。多了一字、跳过一行、韵脚发生小小改变, 都会破坏整首诗的结构。

神话的叙述就不同了,它像诗歌一样具有多重意义结构,但是却没有固定的表现形式。一个故事总是有许多不同的版本,讲故事的人可以依照情境、听众或个人喜好选择需要的版本。他甚至可以依照自己的想法,增删或修改故事内容,这样等于又提供了一种新的版本。只要口述的传统不死,还能够影响人的思考与社会风俗,那么神话就会持续发展,永远有创新的可能。然而,当口述传统消失,神话就如我刚才所说的,变成了一堆文字化石。神话学者若想正确解读一则神话,就必须层层考究、不断扩张

他的研究版图:针对同一主题进行各种不同版本的对照,接着探讨早期与近期的相关传说,以及隶属于同一文化内文学、科学、政治、哲学等不同领域的文献,最后还必须去研究其他文明中是否也有类似的神话。历史学家与人类学家的兴趣点在于,什么样的时空背景孕育出神话,又是什么样的心智结构发展出这样的叙事脉络?唯有通过神话间的比较,找出它们之间的相似与相异之处,才能揭开谜底。法国诗人雅克·鲁波曾如此评论荷马史诗:"这些诗句绝不只是单纯的叙述,更蕴含了思想的宝藏、语言的形式、宇宙的想象、道德的箴言……它们已成为前古典时期希腊人的共同遗产。"[5]事实上,这段话同样适用于各种神话学的研究。

想要在浩如烟海的文献中挖掘古希腊人遗留下来 的"宝藏",研究者有时可能会感到烦闷、受挫与沮丧。这 或许是因为他们在探索的过程中,逐渐失去了一种乐趣, 那种拉封丹[6]说寓言故事时所怀有的"极致的喜悦"。而我 自己,如果不是在二十五年后,同样在我跟朱利安共享假 期与神话故事的那个美丽小岛上,有人要求我讲故事给他 们听的话,也很可能早已放弃当年那种说故事的乐趣而毫 不惋惜。那一天,几个朋友忽然提议要我讲一些希腊神话 故事,我照做了。接着,他们就鼓励我,积极说服我把讲 的故事写下来。这其实是很困难的,把讲的话写成文字实 在是件吃力的工作。不仅是因为书写无法表达那些赋予口 语血肉的东西:声音、语调、节奏及手势:更是因为 在"说"与"写"这两种表达形式背后,存在着两种不同的思 考方式。如果我们想要在纸上复制一个口头讲述过的东 西,那么记下来的文字必然不忍卒读。反过来也一样,如 果我们事先写好稿子,再将稿子高声朗读出来,那也骗不

了别人。因为书写的文字原本就不是用来念给别人听的,书写与口语根本就是两回事。要写得跟说的一样,这是第一个难题,除此之外还有许多问题。首先,每个故事我都必须先选定一个版本,不能用学术研究那种杂列百家的方式,也就是说,要忽略其他的版本,不让它们出声。而即使是在叙述一个选定的版本时,说故事的人仍须亲身投入并诠释那个神话剧本,因为每个故事都没有最终固定的模式。况且,一旦研究者以说书人的身份讲故事,他不会忘记自己同时也在探索那建构神话的心智基础,也不会忘记将自己多年来的研究心得注入其中。

我从来不敢轻视这些困难与险阻,然而,我还是跨出了这一步。我努力诉说这些故事,期望希腊神话的传统能延续下去。那曾在古希腊流传数百年而后逐渐消逝的声音,我希望今天它能重新被聆听。如果我真的做到了,那么,读者将在这本书里听见那古老的声音,一次又一次,不断地回响。

^[1] 乔治·杜梅泽尔(George Dumézil, 1898-1986), 法国历史语言学家,以其对原始印欧语系各族宗教及社会 力量的分析而著称,被视作神话艺术研究的主要贡献者之 一。——本书脚注均为编译者注

^[2] 克洛德·列维 – 斯特劳斯 (Claude Lévi-Strauss, 1908-2009) ,法国人类学家、哲学家,与弗雷泽、博厄斯共享"现代人类学之父"美誉。他的结构主义与神话学研究对人类学、社会学、哲学、语言学均有深远影响。

^[3]赫西俄德(Hesiod),古希腊诗人,可能生活在公元前八世纪,相传为他所著的《神谱》描写了宇宙和神的诞生。

[4]阿波罗多洛斯(Apollodorus of Athens,约前180-约前120),古希腊历史学家、文法学家,以《希腊编年史》闻名,另著有《诸神论》。下文提及的《书库》一书多被认为是后世模仿之作,如今习惯将该书作者称作"伪阿波罗多洛斯"。

[5] 见鲁波所著《诗、记忆、阅读》 (*Poésie, Mémoire, Lecture*)。 Paris-Tübingen, Eggingen, Edition Isele, coll."*Les Conférences du Divan*", 1998, p. 10.

[6]让·德·拉封丹(Jean de La Fontaine, 1621-1695), 法国诗人,《拉封丹寓言》与《伊索寓言》《克雷洛夫寓言》并称"世界三大寓言"。

第一章 宇宙的起源

"在世界空无一物、什么都还没有的时候,它是什么样子的呢?"关于这个问题,希腊人用各种传说与神话来回答。

在一切都还没有开始以前,世界是一片"空无",希腊人称之为"卡俄斯"(*Chaos*,混沌)。什么是"混沌"?简单地说,就是一种空的状态,阴幽黑暗,什么都看不见,也摸不着。陷落、昏乱、迷茫,没有边际,也没有底。"混沌"就像一道大开口,在那之中,无止境的黑夜吞噬一切。这就是世界形成之前的样子:只有空无、幽冥的深渊,与无穷无尽的黑暗。

然后大地出现了,希腊人称之为"盖亚"。大地诞生于混沌之中,但是相对地,她不再是空无,不再是永无止境的昏暗陷落。大地拥有明确、清楚、可以辨认的固定形状。在"混沌"的迷茫、昏暗与模糊之后,出现了"盖亚"的干净、明确、坚实与稳定。在大地上,一切东西都有自己的形状,看得见,也摸得着。我们可以说,盖亚就是诸神、众人与群兽得以安然行走之处,是支撑世界的地板。

大地的最深处:空无

盖亚诞生于巨大的空无,世界从此有了地板。一方面,这块地板向上隆起,形成高山,另一方面又向下沉陷,形成地下世界。地下世界极其深远,不断向下延伸,直到地底深处;在稳固坚实的地底之下,仍是万丈深渊、一片混沌。从空无内部涌现的大地,在自己的最深处再度与空无结合。在希腊人眼里,混沌犹如漫天迷雾,令所有边界都隐晦不明。大地不断往下伸展,在地底深处再度呈现出原始的混沌面貌。

尽管大地清楚可见、边界明确,尽管她所孕育的一切也具有明确的形状,但大地的最深处仍近似混沌。她并不带来光明,她是黑暗的大地。于是乎,在古老传说中用来形容混沌的字眼,也同样能用来形容大地。黑暗大地同时往最高处与最低处延伸:在她的最深处,蕴藏着来自空无、深不可测的幽冥晦暗;但另一方面,大地则以终年积雪的高山,伸向无垠的天空。高山上白雪皑皑,峰顶直抵天庭,沉浸在永恒的光辉之中。

大地提供了宇宙万物栖息的平台,但她的功能并不止 于此。除了某些从混沌深处涌出的生命与物质之外,宇宙 中的一切都由大地孕育,盖亚就是万物之母。森林、山 岭、岩穴、浪花、天空……一切的一切皆源自大地。世界 原本是阴暗无底的混沌卡俄斯,然后出现了坚实的大地盖 亚,她向上耸起,也往下延伸。

在卡俄斯与盖亚之后,第三个出现的是"爱神",希腊 人称之为"厄洛斯",后来又称其为"老爱神"。他以白发苍 苍的样貌现身于世,是宇宙中最原始的爱。为什么叫最原始的爱?跟后来的爱有什么不同?在远古时期,世界上还没有男性和女性,也就是说,性别根本还不存在。原始的老爱神与后来才诞生的另一个爱神有所不同,因为后者诞生的时候,世界上已经有了男女、雄雌之分。于是新的爱神所掌管的,就是两性之间的欲望与爱情。只有在两种性别都出现了之后,才有两性结合的问题,而这也必然包括两性之间的欲望与协调。

"卡俄斯"在希腊文里是一个中性名词,并不是阳性的。至于"盖亚",大地之母,理所当然是阴性名词。但世界上除了盖亚以外就只有卡俄斯,盖亚能爱谁呢?继混沌与大地之后出现的厄洛斯,并不是为了要结合两性而出现的爱神。这最初的爱神厄洛斯表现出的,纯粹是宇宙中的一股推动力与生命力。如同大地从空无中涌现出来那样,在厄洛斯的推动下,大地也将深藏在她内部的万有万物生产出来。大地不需要与其他东西结合就能生育万物。而生长于大地外部的东西,其实原本早就隐藏在她的内部。

首先从大地诞生出来的,是个非常重要的角色,叫作乌拉诺斯,意思是"天空"或"星空"。接着诞生的是蓬托斯——"水",所有的水汇聚起来就是海洋,"水"在希腊文中也是阳性。大地借着厄洛斯与自身的内在力量,不与任何外物结合就生下了乌拉诺斯与蓬托斯。大地孕育出那些原本存在于自己体内的生命或物质,而他们从离开她体内的那一刻起,就成了既与大地相似,又与大地对立的存在。怎么说呢?她是黑暗的大地,因此生下来的必然不是光明的白昼,而是同样黑暗的星空。星空与大地同样坚实稳固,而且体积与大地完全相同。天空延伸覆盖在大地之

上,两者在宇宙中紧密叠合,一个在下为根基,一个在上为苍穹,彼此完全覆盖包容。

当大地生下海洋蓬托斯的时候,海洋同样也散布在大地之上,并且渗透到大地体内,用他的水域限制了大地延伸的范围。另一方面,如同天空一般,海洋也呈现出与大地对立的特质。大地是紧密坚实的,万有万物都无法在其中融合;海洋却正好相反:柔软,流动,没有固定形状,也无法掌握,各个水域彼此相连、流通交汇。蓬托斯的表面是明亮的,至于他的深处,则也跟大地一样一片昏暗,宛如混沌。

现在这世界上已经有三种原始的生命起源——卡俄斯、盖亚与厄洛斯,接着又有盖亚生出来的乌拉诺斯与蓬托斯,每一个都代表一种自然力量,也同时具有神性。盖亚既是能够让我们行走其上的土地,同时也是一位女神。蓬托斯不仅是海洋,也是一位男神,可以接受人类的祭献与崇拜。在宇宙中有了自然力与神性之后,充满暴力与悲壮的故事就要一幕接着一幕上演了。

被阉割的乌拉诺斯

让我们从天空开始讲起。盖亚的孩子乌拉诺斯,也就是与大地同样广大的天空,就躺卧在他的母亲之上,完完全全地覆盖着大地。每一寸大地的上方都有一片紧紧相连的天空。当盖亚生下乌拉诺斯后,他就与她完全相反又相合。天空一方面可说是另一个大地,另一方面又是大地的对立者。从这个时候开始,世界上有了阴阳之分。天空是阳性,而大地则为阴性。乌拉诺斯出现后,厄洛斯也开始有了另外的作用。因为从此之后,盖亚不再独自孕生出体内的东西,但也不是由乌拉诺斯执行同样的任务,而是厄洛斯使他们结合,通过男性的天空与女性的大地的结合,生下不同干大地,也有别干天空的个体。

乌拉诺斯不断将他的体液注入盖亚体内,这个原始的 天空唯一的活动就是性爱。他压覆在盖亚身上,想的是 性,做的也只是性。可怜的大地被他紧紧压着,动弹不 得,就这样接二连三地怀了孩子。但孩子没有办法离开母 亲的肚子,因为天空一刻也不曾离开大地,这导致在天空 与大地之间,根本没有空隙让孩子出生。他们的孩子就这 样一直待在母亲体内,无法出世成为独立的个体。这些孩 子无法拥有自己的身体样貌,也无法独立存在,就像当初 乌拉诺斯还没出生之前,被包含在盖亚体内一样。

谁是盖亚与乌拉诺斯的孩子?首先是提坦诸神:六个兄弟和六个姐妹。第一个孩子是俄刻阿诺斯,他是围绕整个世界的带状水域,身体头尾相连,是一道自成一体而又循环不息的宇宙之河。最年轻的是克洛诺斯,人称"狡诈

的克洛诺斯"。除了这十二个提坦神祇,天空与大地还有一群凶神恶煞般的儿子,他们是两组三胞胎兄弟。头三个是威力强大的库克罗普斯,其特征是只有一只眼睛,长在额头正中间,因此也叫"独眼巨人"。他们的名字分别叫布戎忒斯(雷神)、斯忒洛珀斯(电神)和阿耳戈斯(霹雳神)。从这些名字看来,他们的专长多少跟某种冶金术有关——没错,他们就是制造雷声与闪电的专家。待会儿我们还会谈到,也正是他们三兄弟打出雷鸣闪电送给宙斯,成为他克敌制胜的法宝。另外三个是臂力无穷的"百臂巨人"赫卡同克瑞斯,他们的名字分别叫科托斯、布里阿瑞俄斯、古革斯,个个高大威猛,各自有五十个头、一百只手,每只手臂都有不可思议的神力。

提坦诸神也好,独眼巨人、百臂巨人也罢,这些神祇都已有了独特的个性,不像上一辈神祇盖亚、乌拉诺斯或是蓬托斯,后者是以地、天、水这些自然力量来命名。独眼巨人库克罗普斯展现的是雷霆般的无穷目力,这并不是说他们能够看得比别人远,而是说他们额头正中央的那只眼睛,就像他们送给宙斯的闪电一般,能放射出使人动弹不得的神奇力量。百臂巨人赫卡同克瑞斯则是巨大臂力的化身,能够紧扼、劈碎、击倒与压制对手,战无不胜,攻无不克。但就算他们本领再高,也是徒然——提坦诸神、库克罗普斯与赫卡同克瑞斯都只能待在盖亚体内,因为乌拉诺斯紧紧地压着她。

这个时候的宇宙是黯淡无光的,因为乌拉诺斯一直压在盖亚身上,使得星空不断笼罩着大地。盖亚的孩子越来越多,但没办法被生出来,只好一直停留在母亲体内。他们不断挤压、骚动,使盖亚几乎要窒息了。终于,盖亚的愤怒爆发出来,她告诉孩子们,特别是提坦诸神:"大家

听好,你们的父亲严重伤害了我们。他用可怕的暴力压迫我们,我们不能再这样忍受下去了。孩子们!你们必须起来反抗你们的父亲。"盖亚体内的提坦诸神听到母亲这番激烈的言辞,都感到非常害怕。乌拉诺斯的体积跟盖亚一样大,而且总是紧紧地压着她,他们连活动的空间都没有,又怎么可能打败他呢?只有年纪最小的克洛诺斯决定要帮助盖亚,反抗自己的父亲。

盖亚构想出一个非常恶毒的计谋。为了执行这个计划,她首先在自己体内制造出一样工具:一把以钢片铸成的镰刀。完成之后,她就把这柄镰刀交给克洛诺斯。克洛诺斯不动声色地躲在母亲肚子里,埋伏在乌拉诺斯与盖亚结合的地方,等待下手的时机。当乌拉诺斯再一次向盖亚倾泻体液的时候,克洛诺斯猛然用左手牢牢抓住父亲的性器,同时右手高举起镰刀,狠狠地一刀割下。然后,为防止这恐怖的行动招致任何不幸,他头也不回地立刻把割下的性器远远抛出。被割下的阳具流出大量的血,溅洒在大地上,最后掉落在海洋中。乌拉诺斯在被阉割的那一刻发出极为悲惨的痛苦哀号,随即离开盖亚,逃得远远的。最后,他把自己固定在世界的顶端,再也不愿移动半分。但乌拉诺斯的体积还是跟盖亚一样大,因此不论人走到大地的哪一个角落,只要一抬起头,就会看到与脚下土地相对的一片天。

大地、空间、天空

在大地母亲盖亚的策动之下,克洛诺斯阉割了天空父亲乌拉诺斯。这对于宇宙的诞生而言,是个非常重要的举动。因为当乌拉诺斯向后退去的时候,天与地就分开了,等于说克洛诺斯在天与地之间创造了一个自由的空间。从此以后,所有从大地体内诞生出来的,以及所有从其他生命所诞生的,都有了一个可以呼吸、活动的地方。被解放的不仅是空间,时间也开始流动。怎么说呢?只要乌拉诺斯一直压在盖亚身上,世界上就不会有世代的传承,因为一切都被埋藏在制造他们的盖亚体内。乌拉诺斯一抽身,提坦诸神就能够从母亲的体内出来,生育自己的儿女。此后一代代的神祇才能不断繁衍下去。在空间被释放出来之后,星空就成了宇宙的屋顶,黯淡地与大地遥遥相对。这片漆黑的天空只会在固定的时间里放出光亮,因为这时开始有了白昼与夜晚的交替。天空时而一片黑暗,只有星星绽放微光;时而一片光明,只有一些云影遮蔽。

盖亚的后代就暂时讲到这里,继续来看卡俄斯的后代吧!卡俄斯另外有了两个孩子,一男一女。男的叫厄瑞玻斯,意思是永久的黑暗;女的叫尼克斯,也就是黑夜。如同卡俄斯的延续一般,厄瑞玻斯是绝对的黑暗、最纯粹的黑势力,完全不与其他事物混淆。尼克斯则不同,她像盖亚一样,能够不与他人结合就孕生后代,从自己身上塑造出孩子。黑夜女神尼克斯有两个孩子,同样是一男一女。儿子叫埃忒耳,是天上永恒不灭的光;女儿叫赫墨拉,就是白昼,是与黑夜交替的光亮。

混沌的儿子厄瑞玻斯,表现出特属于卡俄斯的黑暗。 女儿黑夜尼克斯却生下白昼赫墨拉;如果没有白昼,当然 也不可能有黑夜。当尼克斯创造埃忒耳与赫墨拉时,她做 了什么区分呢?我们说过,厄瑞玻斯是纯粹的黑暗,而埃 忒耳则是与他相反的绝对光明,也就是厄瑞玻斯的对应 者。闪亮的埃忒耳是天空中没有阴影的那部分,是奥林匹 斯诸神生活的地方。他的活力是不可思议的,他是永不间 断、没有任何瑕疵的光亮,从来不曾被任何阴暗遮蔽。相 反地,黑夜尼克斯与白昼赫墨拉则互相接替、彼此依赖。 自从宇宙空间展开后,黑夜与白昼就开始规律地交替。在 卡俄斯的另一个孩子"地狱"塔尔塔罗斯的入口,黑夜的门 在那里敞开。黑夜与白昼在那儿轮流出现,彼此打招呼、 擦身而过,但两者从不会合,也没有任何接触。有黑夜的 时候就没有白昼,有白昼的时候就没有夜晚。但如果没有 白昼,就不会有黑夜;如果没有黑夜,也不可能有白昼。

厄瑞玻斯是完全的黑暗,埃忒耳则是绝对的光明。至于大地上的一切生物,则生活在白昼赫墨拉与黑夜尼克斯的相互交替中;他们只有在死亡之后,才会接触到厄瑞玻斯,也就是没有一丝光线能够进入的幽冥地府。人、动物与植物,只要还活着,他们所见到的就不可能是永恒的光明与纯粹的黑暗,而是相对的白昼之光与黑夜之暗。但住在天上的诸神却不同,在他们的世界里没有昼夜之分,因为他们生活在永恒不灭的埃忒耳光芒中,那里的光明永不止息,而非间断出现的白昼之光。至于在大地深处的塔尔塔罗斯,则住着地下诸神,以及一些原本居住在天上,却被其他神祇打败或驱逐而遭囚禁在那儿的神祇。这些神祇生活在厄瑞玻斯的黑暗中,永远见不到白昼的光亮,当然

更没有埃忒耳的光明。而世间有限的生命也会在死后来到 这里,此地成了鬼神杂处的世界。

再来看看天空乌拉诺斯。我们说过,当他被割去性器之后,就远远地逃往世界顶端,固定在那儿不动了。然后呢?他的一切活动就这样终止了么?不是的。当然,他不可能再与盖亚结合,但他还是能够借着下雨的方式,将丰沛的体液倾注在大地上,使盖亚能够再度受孕。这种方式由于不再像以前那样必须紧紧压在盖亚身上,所以也就不再被视为一种罪恶,相反地,这被认为是送给大地的最佳礼物。雨水让大地又孕育新的生命,种种不同的草木和谷物也因而诞生。除此之外,天空与大地不再有任何联系。

乌拉诺斯不甘心就这么离开盖亚。他在逃走时,不忘对孩子们下了一个严厉的诅咒:"我要把你们叫作'提坦',你们的心肠如铁,竟敢把手伸得那么高,伸到亲生父亲的身上。看着吧!你们要为这样的罪孽付出代价。""提坦"(titan)诸神的名字,就是由"伸出、伸展"(titainō)这个动词转变过来的。鲜血从乌拉诺斯被阉割的阳具中流出,滴到土里,不一会儿工夫,厄里尼厄斯就诞生了。她们是一种原始的力量,主要任务就是使双亲之间一方对另一方加之的伤害永志不忘,无论经过多少时间,定要让加害的一方付出代价。换句话说,她们就是"复仇女神",要来报复那些同父异母的兄长,她们代表了仇恨、记忆、不幸的回忆与罪行的代价。

乌拉诺斯伤口流出的血也生出了巨人族和墨利亚。巨人族是彻底的战士,是战争暴力的人格化身。他们没有童年,也不会变老,终生都是血气方刚的壮年,以作战为天职,酷爱战争杀戮。至于墨利亚,则是生活在山林水泽间的白蜡树女神,她们也是出色的女战士,同样酷爱战争,

以杀戮为使命。战场上所用的长矛,正是用她们所掌管的 梣木做成的。总而言之,乌拉诺斯的血使大地又生出了三 种不同的神祇,个个都是暴力、惩罚、冲突、战争与屠杀 的化身。希腊人用"厄里斯"(*eris*)一词来统称暴力,这 个字同时也是纷争女神的名字。厄里斯可以是任何种类、 任何形式的斗争,也可以代表家族内部或血亲之间的冲 突,就像厄里尼厄斯的那种情况[1]

纷争与爱情

前面说了,克洛诺斯割下乌拉诺斯的性器后,就把它 丢进海洋蓬托斯里。接下来呢?乌拉诺斯的性器并没有沉 到水里,而是一直在水面漂浮。精液的泡沫与大海的浪花 混在一起,随着海潮四处漂游,最终诞生出诸神中最美妙 的一位:阿佛洛狄忒——"爱神",出生于大海与泡沫中的 女神。她在海上漫游一段时间后,就会到她的小岛塞浦路 斯歇息。她在沙滩上漫步,而她每踩一步,就有芬芳美丽 的花朵从她的脚印中长出来。接着,小厄洛斯、希墨罗斯 也相继诞生,一个是爱情,一个是欲望。因此常有人说, 小厄洛斯就是阿佛洛狄忒的儿子,他与我们前面提到的原 始的老爱神不同。老厄洛斯是宇宙初始时的一股力量,将 原本就存在但却混沌黯淡的生命带向光明,成为个体。而 小厄洛斯掌管的则是男女的结合,是将两个性别不同的个 体结合在一起的力量。这样的结合是一种爱欲的游戏,其 中充满两性间的诱惑、协调与妒忌。小厄洛斯结合两个不 同的生命,使得新生命能从两者之间诞生出来。新的生命 与生下他的任何一方都不同,但同时又是两者的共同延 续。如此一来,宇宙中有了与原始状态截然不同的另一股 创生力量。换句话说,在斩断父亲阳具的同时,克洛诺斯 也创造了另外两种力量。对希腊人而言,这两种力量补充 了宇宙的驱动力与创造力:一个是代表"纷争"的厄里斯, 另一个则是代表"爱情"的小厄洛斯。

厄里斯象征家庭内部或是同一群人之间的冲突,是原本为一体的成员之间的纷争与不和。小厄洛斯则刚好相反,他象征相异个体,例如男与女之间的协调与结合。厄

里斯与小厄洛斯都是克洛诺斯的行动所带来的结果,而我们说过,这一行动同时也开拓了空间,释放了时间,使得生命能够繁衍,世界的舞台从此展开。

现在,宇宙间的神祇已形成两个阵营:一边是厄里 斯,另一边是小厄洛斯,他们之间的对立斗争马上就要开 场。为什么要斗争呢?不是为了建立宇宙,因为宇宙的基 础已经形成。他们要争的,是在这个已成形的宇宙中,谁 才是真正的主宰。也就是说,我们不再问宇宙是怎么生成 的,什么是世界的起源,为什么一开始是一片空无,万物 如何从空无中产生……新的问题已经出现,而有更多更悲 壮的故事等着来解答这些问题:这群由天地所创造,然后 自己也生儿育女的神祇,他们为什么会彼此斗争?他们如 何相处?提坦诸神要为他们对父亲所犯的罪行付出什么代 价?他们会遭到什么样的惩罚?世界从混沌中产生,白昼 来自黑夜,大地诞生干空无,谁来建立这个世界的秩序? 当世界充满独立的个体,如何还能维持秩序与稳定?当乌 拉诺斯远离盖亚,他也同时开启了宇宙的生成大道,万物 生灵得以世代交替传承不息。但如果众神世世代代纷扰不 休,那么世界将永无宁日。只有当诸神间的斗争终止,宇 宙的秩序才能确立。于是,一场气势磅礴的神权大战就此 揭开序幕。

[1]参见本书第28页。

第二章 诸神大战,宙斯为王

世界的舞台就这么布置妥当了。空间已经展开,时间也开始流动,生命有了世代传承。在最低处有深不可测的地底世界,在最高处有固定不动的无垠天空,两者之间则是广阔的大地、河流,以及环绕一切的"宇宙之河"俄刻阿诺斯。人类与群兽安居在坚实的大地上,诸神则生活在天上永恒不灭的埃忒耳光芒中。世界上最早出现、不再代表自然力量的神祇,就是天空乌拉诺斯的孩子提坦诸神。他们在天空父亲离开大地母亲逃往宇宙顶端后,就主宰了整个世界。他们有的住在大地的高处,安居于高山之巅,溪泉之神奈雅丝、山林之神宁芙仙女也住在那儿。诸神、众人与群兽都各自拥有安身立命之地。

住在天空高处的提坦诸神被称为"乌拉尼代",因为他们是乌拉诺斯的孩子,一共是六个兄弟、六个姐妹。为首的是年纪最轻的克洛诺斯,他是一位阴险狡诈、心狠手辣的神,正是他毫不犹疑地割去父亲的性器,因而开启了宇宙、创造了空间,让一个虽有分歧却有秩序的世界得以诞生。但这个积极的行动也有阴暗的一面,即提坦诸神必须为此罪行付出代价:因为当天空退却到他最后的位置时,并没有忘记狠狠地诅咒自己的孩子。而这些诅咒就将由厄里尼厄斯,这群因父亲被割去阳具而诞生的复仇女神来实现。总有一天,厄里尼厄斯将向克洛诺斯讨还父亲的血债。

这个最年轻也最大胆的儿子,将手借给大地母亲盖亚 来执行她的阴谋,今天空父亲遭受急剧痛苦而远离大地的 克洛诺斯,现在登上了诸神之王与宇宙之王的宝座。在王 位四周的是他的兄弟姐妹,他们地位较低,但也被视为侵 害父亲的共犯。克洛诺斯解放了他们,而且继续保护他 们。此外,乌拉诺斯与盖亚还有另外六个孩子,就是独眼 巨人库克罗普斯与百臂巨人赫卡同克瑞斯这两组三胞胎兄 弟。他们原本也和提坦诸神一样待在母亲肚子里无法出 生,直到克洛诺斯把他们解放出来。他们后来怎么了?由 干凶残善妒的克洛诺斯一直担心自己有一天会遭到突袭, 他就用手铐脚镣锁住库克罗普斯与赫卡同克瑞斯,把他们 放逐到地狱塔尔塔罗斯那儿。提坦诸神的兄弟姐妹彼此通 婚,克洛诺斯的配偶是姐姐瑞亚。瑞亚宛如母亲盖亚的翻 版,她们都是大自然的原始力量,但两者仍有所不同:盖 亚这个名字对希腊人来说一目了然,因为她名为大地,也 就是大地本身:瑞亚却拥有人的名字,这个名字为她所独 有,不代表任何自然元素。换句话说,瑞亚比较像人,比 盖亚多了些人性与独特之处。但这对母女在本质上仍极为 接近。

吞食孩子的父亲

克洛诺斯与瑞亚结合,生下许多孩子,就像他们的父 母生下他们一样。这些孩子是新一代的神祇,也就是具有 独特性格的第二代神祇,他们各有专属的名字、关系网络 与影响力。但克洛诺斯多疑善妒,无时无刻不在担心自己 的权力地位,连亲生孩子也不信任,更何况盖亚曾对他提 出警告,所以他对自己的孩子一直怀有戒心。盖亚警告了 他什么?盖亚是诸神的母亲,掌握着时间的秘密,对原本 隐藏在她阴暗体内,而后渐次来到世上的一切都了若指 掌。能预知未来的盖亚告诉克洛诺斯,他将被自己的儿子 所推翻。这个儿子的力量比他强大,总有一天会夺取他的 地位,所以,克洛诺斯失去权位是早晚的事。怎么办呢? 克洛诺斯忧心忡忡,焦虑不已,为了提防他的孩子,就想 了个一劳永逸的方法:只要瑞亚一生下孩子,他就抓来一 口吞到肚子里。这样一来,他的孩子就永远无法篡位了。 克洛诺斯与瑞亚所生的所有孩子,就这样一个个被吞进父 亲的大肚子里。

一如盖亚对乌拉诺斯心怀怨怼,瑞亚同样也不满克洛诺斯的所作所为,因为这两个做父亲的都不让她们的孩子来到世上。尽管他们的方式不同,但乌拉诺斯与克洛诺斯等于都把他们的孩子遗弃在暗无天日的母亲或父亲体内。他们不让孩子在光明下茁壮成长,就像不让一棵树苗钻出土壤,在天地间自由生长。瑞亚决心制止克洛诺斯吞掉孩子的恶行,于是她像盖亚一样,构思了一个计谋,或者说一个谎言、一场大骗局,此举无异是向素来诡计多端、善于说谎构陷的克洛诺斯挑战。当他们最小的儿子宙斯(别

忘了克洛诺斯也是最小的儿子)快要出生时,瑞亚悄悄来到克里特岛,偷偷把他生下。她把小婴儿托给奈雅丝仙女照顾,她们把婴儿带到一个山洞里,在那儿养育他。这样一来,克洛诺斯就不会听到婴儿的哭声而心生怀疑。可是婴儿的哭声愈来愈大,瑞亚只好请岛上的男神库瑞斯族守在洞口,尽情地跳战舞,好让武器的撞击声、歌舞声及种种声响能够盖住小宙斯的哭闹。克洛诺斯怎么也没想到山洞里竟然藏了个孩子,但是他没忘记瑞亚怀了孕,也知道孩子大概会在什么时候出生,就质问孩子的下落。瑞亚拿什么给他看呢?一块石头。她把一块石头包在婴儿的襁褓中,抱给克洛诺斯看,还故意说:"小心点,孩子还小,别捧着了。"克洛诺斯看也不看,瞬间就把包在襁褓中的石头囫囵吞进肚子里去。此后,在克洛诺斯肚子里的所有孩子之上,又多了一块石头。

宙斯在克里特岛上一天天长大,身体也越来越强壮。成年之后,他觉得该去向克洛诺斯讨回公道了。他要克洛诺斯为吞食亲儿与阉割父亲的罪行付出代价。但要如何进行呢?宙斯人单势孤,他必须先把自己的哥哥姐姐从克洛诺斯肚子里救出来才行。在这里,计谋再一次发挥了作用,使宙斯得以达成他的目的。计谋这个词在希腊文中叫作"墨提斯"(mētis),是指一种能够事先规划行动步骤,以缜密的布局骗倒对方的智慧。而宙斯的计谋就是调配一种特别的药,由瑞亚把药交给克洛诺斯服用。这药实际上是一种催吐剂,克洛诺斯一吃下去,肚子就翻江倒海似地鼓动起来,接着他就狂吐不止。首先吐出来的是包在襁褓中的石头,接着是"灶神"赫斯提,然后是一连串的男神、女神,依出生的相反顺序——被吐出来。最年轻的也就是最晚被吞下去的紧跟在石头后面出来,年纪最大的则最后

才重见天日。我们可以说,当克洛诺斯吐出他们时,这些 孩子等于又诞生了一次,就像当初瑞亚生下他们一样。

神食仙饮

从克洛诺斯肚子里重新出世的男女神祇,以宙斯为中心形成一个阵营,就此展开了两代神祇之间的战争。这场战争打得难分难解,大约延续了十个"大年",几乎可说是遥遥无期,因为一个大年就相当于现在的一百年甚至一千年。

交战的一方是以克洛诺斯为首的提坦诸神;另一方则是以宙斯为首的奥林匹斯诸神,也称"克罗尼代",意思就是克洛诺斯的孩子。双方各自占据了一座山顶,提坦诸神的基地是俄特律斯山,奥林匹斯诸神则住在奥林匹斯山,他们分别在山上建立自己的大本营与战斗基地。在这场漫长的战争中,从来没有一方能够取得压倒性的胜利。世界舞台不再冷清,宇宙第一代神祇与后代之间的大战不仅打得没完没了,还分裂割据了整个世界。在这场激烈的战事中,双方势力互有消长。但有一点可以确定的是,仅靠刚强的武力是无法获胜的,一定要有灵巧的智慧才行。要从胶着的战役中胜出,关键不是穷兵黩武,而在于计谋策略。这时我们必须提到一个重要的神祇:普罗米修斯。普罗米修斯原本是属于提坦阵营的第二代神祇,是克洛诺斯之兄伊阿珀托斯的儿子,但后来却加入宙斯的阵营,为这个阵营带来年轻神祇所缺乏的"智谋"。

万有之母盖亚是个既阴暗又明亮、既喑哑又饶舌的原始女神。她曾经向克洛诺斯预言他会被儿子推翻,现在又来告诉宙斯,如果要打败他的父亲,就必须联合提坦诸神的亲兄弟中不属于提坦阵营的神祇。她所指的,就是被放

逐到地狱的独眼巨人与百臂巨人。因为提坦诸神是原始的神祇,仍充满自然的野蛮暴力,要战胜这种蛮力,自己也必须具备这种力量,以其人之道还治其人之身。而这一点是理性且有秩序的奥林匹斯诸神无法办到的,在宙斯的阵营中,尚缺乏具有提坦诸神那种爆发力及破坏力的战士。

宙斯于是下到地狱,为独眼巨人与百臂巨人解开手铐脚镣,好让他们重获自由来为他效力。但战争并未就此结束,毕竟独眼巨人与百臂巨人不会这么轻易就投效宙斯。要取得他们的效忠与结盟,光是把他们从黑牢中解放出来是不够的,宙斯还必须答应一项条件:让他们有权享用琼浆玉液及山珍海味,也就是让永生不死者维持生命精力的神食仙饮。

现在我们看到"食物"这个角色再度登上世界舞台。残 暴的克洛诺斯也曾把自己的孩子当作食物吞下,他一心一 意只想把肚子填满,即使手上拿的是一块石头,也看都不 看地吞进肚子。至于原属提坦神族的独眼巨人与百臂巨 人,他们在获得宙斯赠予神食仙饮的权利之后,就成了地 地道道的奥林匹斯神族。因为奥林匹斯诸神与众不同之处 就在干,他们不像动物一样看到什么就吃什么;也不像凡 人那样吃面包、喝酒、吃献祭过的肉。神是不需要吃东西 的,或者说,他们不需要所谓的营养、食物,或是填饱肚 子的东西。他们顶多吸饮一种专属干神、可以让人永生不 死的仙食,因为神的精力旺盛,永不疲惫;而人一旦用 力,就会感到饥渴,必须靠吃喝来恢复体力,就像电池要 充电一样。神完全没有这样的烦恼,因为神的生命力永续 不竭。宙斯把神食仙饮赐给独眼巨人与百臂巨人,等于是 确认了他们在奥林匹斯中的地位,让他们从此具有完完全 全的神性。从现在开始,有了普罗米修斯的足智多谋,再

加上库克罗普斯与赫卡同克瑞斯的爆发力与破坏力,奥林匹斯诸神已具备击败提坦诸神的能力。在十个大年不分胜负的鏖战后,局势开始改观,天平逐渐向奥林匹斯诸神那端倾斜。

独眼巨人到底是何方神圣?他们如何帮宙斯赢得最后 胜利?他们借给宙斯一项无敌的武器:闪电。当然,大地 女神盖亚也没有缺席,她提供了独眼巨人锻炼雷霆闪电的 工具,就像她曾经从体内制造钢铁,做成让克洛诺斯振臂 挥舞的镰刀一样。独眼巨人靠着锐利无比的眼睛与无穷无 尽的体力,成为世界上最早的锻冶师,这比工匠与锻冶之 神赫菲斯托斯还要早。他们把炼好的闪电交给宙斯,让他 随心所欲地使用。这闪电就是精炼到极点的强光与烈焰, 具有超越一切的强力与动能。我们知道,独眼巨人只有一 只眼睛,而这只眼睛就能放出致命的烈焰光芒。对古代人 来说,至少对那些构想出这些故事的人来说,视线就如同 从眼里发出的光。至于从宙斯眼中射出的光,那自然就是 闪电了。每当面临危险,他的眼睛就会发出闪电,击倒对 手。除了来自独眼巨人眼睛的威力,宙斯还有百臂巨人的 怪力相助。百臂巨人身材魁梧,有一百只手臂,其力量相 当于五十个大力士同时发功。有了这两张王牌,宙斯从此 天下无敌。

诸神间的战火终于到达最高峰。宙斯不断向对方投以 致命的闪电,百臂巨人也向提坦诸神发起猛攻。就在这 时,地动天摇、山崩地裂,一股骇人的浓雾从终年漆黑的 塔尔塔罗斯地狱深处急涌而出。天空坍塌在大地上,世界 又回到最初的混沌状态。宙斯战胜了,他的胜利不仅是打 败了他的对手与父亲克洛诺斯,同时也重新创造了世界。 世界又回到原始的混沌状态,等着这位新的霸主重新建立宇宙秩序。

我们很清楚, 宙斯的威力之一就是他能通过百臂巨人 与独眼巨人的力量来降服对手,令对手受制于他。这个君 王拥有驾驭一切的魔力,要是有人胆敢反抗,他就会立刻! 投以雷霆万钧的霹雳闪电,再以强大的臂力扼住对方,迫 使对方乖乖就范。在这场宙斯登上宇宙之王宝座的战役 中,提坦诸神接连受到宙斯的电击和百臂巨人的重拳,被 打落到地面上。他们一掉到地上,百臂巨人就立刻在他们 身上堆起山一般高的石块,把他们压得动弹不得。这些被 压在地上的神,力量来自于持续的运动,一旦他们连动也 不能动,活力就无法维持下去,神力自然也施展不开。科 托斯、布里阿瑞俄斯、古革斯三个百臂巨人制服了提坦诸 神,将他们押送到地狱。提出诸神是不可能被判处死刑 的,因为他们是永生不死的神祇,但他们却如同死了一般 地活着,因为他们被放逐到混沌的地下世界,囚禁在塔尔 塔罗斯地狱中。那里布满迷雾、暗无天日,令人摸不清方 向,什么也看不见。为了不让他们再回到地面上,宙斯的 哥哥海神波塞冬在地底世界的隘口四周建起一道围墙。这 个隘口就像是窄口瓮的瓶口,是从大地通往塔尔塔罗斯地 狱的唯一路径。地面所有植物的根伸到这里就隐没入黑暗 中,以免遭到利用而影响大地的稳定。波塞冬同时也在塔 尔塔罗斯的出入口筑起三层青铜墙,任命百臂巨人担任守 卫。这一切的措施,都是要让曾经主宰世界的提坦诸神无 法再回到世界舞台上。

万物的主宰:宙斯

第一幕就到此结束。宙斯已成为宇宙的霸主,他不仅获得独眼巨人与百臂巨人的鼎力相助,连一些原本属于提坦阵营的神祇也来归顺他,特别值得一提的是提坦神俄刻阿诺斯的女儿,"冥河"女神斯堤克斯。这条河能释放出所有来自地下,属于地狱及水生世界的危险势力,她在地底深处流动,在塔尔塔罗斯之内流动,然后在特定时刻跃流至地表之上。斯堤克斯的水带有极强的威力,凡人喝了立刻会麻痹而死。在诸神的战争中,斯堤克斯背弃与她同族的提坦诸神,加入宙斯的阵营。她在宙斯麾下整备武装,并严格训练她的两个孩子:儿子克拉托斯,女儿比亚。克拉托斯代表统治者的权力,使反对者敬畏慑服,不敢不从;比亚则与计谋策略恰恰相反,是赤裸裸的暴力。在战胜提坦诸神之后,宙斯就任命克拉托斯与比亚担任左右护法,克拉托斯统御万物,比亚则以暴力克敌。不管宙斯走到哪儿,克拉托斯与比亚都护卫着他,一刻也不分离。

看到这个景象,奥林匹斯诸神决定由宙斯来统治宇宙。提坦诸神已经为阉割父亲的罪行受到惩罚,现在该是宙斯重建宇宙秩序的时候了。宙斯按照各个神祇的特长与功绩,分配他们所应享有的荣耀与权力。他在诸神的世界中建立了一套阶层分化、井然有序、组织分明的制度,使宇宙得以趋于稳定。世界舞台经过这番彻头彻尾的改革之后,总算大功告成。宙斯主掌了整个世界舞台,原本混沌的世界在他的统治下开始有了秩序。

但还有一些问题存在。天空乌拉诺斯与儿子克洛诺斯在许多方面非常相像,他们都不愿意看到有一天孩子取代自己的地位。尽管他们的手段不同,但都想要阻止孩子来到世界。也就是说,这些最早来到世界上的神,在获得了一定的地位之后,就不想让后代子孙继承。但除了这些相似处之外,乌拉诺斯与克洛诺斯的性格截然不同。乌拉诺斯被盖亚生出来之后,就不停地与她做爱,他唯一的目的,就是与生下他的盖亚结合。乌拉诺斯没有任何计谋,也毫无防备,根本想不到有一天盖亚会报复他。

克洛诺斯的做法就与乌拉诺斯不同,他没有把孩子困在母亲的肚子中,而是把他们全部吞到自己的肚子里。乌拉诺斯受老厄洛斯驱使,原始的爱欲使他压覆在盖亚身上,没有想到别的事情。克洛诺斯就不同了,他所做的一切都是在有意识地捍卫自己的权力,他是个受权力欲驱使的神,想要永远位居高位,主宰宇宙。克洛诺斯是第一个政治家,他不但是宇宙中及诸神间的第一个王,也是第一个想出种种计谋与政治手段来保住王位的神祇。

随着宙斯称王,宇宙秩序发生了彻底改变。宙斯靠手足及战友的推举而成为宇宙之王,登上王位之后,他也以最公正的方式,按照每个神祇应得的,分配给他们荣耀与权力。不仅如此,他甚至还让在诸神大战中保持观望或中立态度的提坦神祇继续掌握原有的权力。例如,围绕着宇宙的海神俄刻阿诺斯在战役中并没有表态支持提坦阵营或奥林匹斯阵营,在大战落幕后,宙斯仍然让他继续环绕在世界的边缘,将世界小心翼翼地保护在他的水域内。

另一个例子是提坦神族的赫卡特女神。在诸神大战中,她同样没有帮助任何一方,但在大战结束后,宙斯维 持甚至扩张了这位女神的权力。事实上,当宙斯重新分配 诸神的权力时,赫卡特获得了一个与众不同的地位。这位 女神并不专属于地上或天空,但在组织严谨的男神世界中却是一个异数,代表的是一种游戏和愉悦,一种偶然与机缘。她可以毫无缘由地带给人好运,也可以让人莫名其妙地遭遇不幸:她随心所欲地带来幸福或灾难。水中游鱼、天空飞鸟、陆上走兽,都可能在她的一念之间繁衍众多,或是成群死灭。她是诸神世界中不可预知的因子,给人间带来错愕与巧合。宙斯与盖亚能超越时间,预知世事的变化;赫卡特却给时间的齿轮加上润滑油,让世界以一种更自由的方式运作,带点不可预知的从容。由此可见她的权限之大。

那么天下从此太平了吗?不!其实还早。现在新一代的神祇掌握了宇宙大权,宙斯登上诸神之王的宝座,但宙斯并不是"取代"了克洛诺斯,而是完全"改变"了克洛诺斯统治的世界。克洛诺斯的眼里没有正义,他从来不把其他神祇当一回事。宙斯正好相反,他把王权建立在公平正义之上;尽管他不免偏爱某些神祇,但也从不会做出不公平的裁决。克洛诺斯的主权是单向的、唯我独尊的、蛮不讲理的;宙斯创立的秩序则是审慎且有分寸、和谐且有节守的。

岁月流逝,宙斯也生了孩子,这些孩子势必很快就会 长大,变得强壮有力,不下于他们的父亲。然而在宇宙的 运转中,总隐藏着威胁神界秩序的事端。生命总会随着时 间而成长茁壮,步入成熟;但在同时,时间也会消磨一 切。宙斯也曾是个襁褓中的婴儿,在山洞里哇哇大哭,受 其他神祇保护。虽然宙斯现在正值盛年,但难道他没有衰 败的一天吗?难道神不像人间的国王一样,有一天会意识 到自己不复当年?不会看到身旁那个一直受他保护的儿 子,就在他一天天衰弱的时候一天天强壮起来,变得比他更强更有力?难道宙斯就不会经历这些?父亲克洛诺斯篡夺了祖父乌拉诺斯的王位,宙斯自己又篡夺了父亲克洛诺斯的王位,那么未来会不会轮到他被自己的儿子篡位?答案是肯定的,这一切一定会发生,就像早已排在时间表上一样。盖亚知道,瑞亚也知道。宙斯这方势必得开始警戒,以防万一。他不容自己一手建立的宇宙秩序毁于争夺王权的继承战中。这个诸神之王与宇宙主宰,绝不允许自己步上从前统治者的后尘。他要让自己不仅是世界的主宰,还要成为永恒而绝对的统治力量。而维持永续而稳定的统治权的关键,就在于宙斯的婚姻。

权力的阴谋

宙斯的第一任妻子叫墨提斯,她是俄刻阿诺斯的女 儿。我们说过,这个名字意指计谋,一种可征服权势的聪 明才智。这种能力可让人预测将发生的事而不必感到惊讶 与畏缩,也不会露出破绽让对方得逞。与宙斯结婚后,墨 提斯很快就怀了雅典娜女神。宙斯担心墨提斯生下的如果 是儿子,就会夺去他的王位。他要如何避免这一可能性 呢?我们又回到"吞噬"这个主题来了。克洛诺斯吞下自己 的孩子,但这并不是斩草除根的好方法,因为借由一个阴 谋、一帖呕吐剂就让他吐出了所有孩子。宙斯想要用一个 更根本的方法来解决问题,而解决之道只有一个。他不需 要妻子墨提斯在他身边为他指点迷津:他也不再需要一个 伙伴、一位伴侣:他必须自己成为墨提斯,为自己拿主 意。怎么做呢?墨提斯具有变身能力,跟海洋女神忒提斯 及其他海神一样,能随心所欲地变成野兽、蚂蚁、石头, 或是任何你想象得到的东西。一场斗智对决就要在宙斯与 墨提斯夫妻间展开, 谁将获胜呢?

我们可以推测,宙斯采用的方法其实就跟其他传说故事中所说的差不多。谁都知道,与法力高强的女巫或魔术师对抗,硬碰硬是绝对行不通的。相反地,若是用狡诈的方式,也许还有胜算。宙斯问墨提斯:"你真的能化身成任何东西?那你能变成一只会喷火的狮子给我看吗?"墨提斯二话不说,立刻变成一只会喷火的母狮。这场面多么惊人!宙斯又问她:"那你也能变成一滴水吗?""当然!""那你变给我看。"话一说完,墨提斯就变成了小水滴。就在这当儿,宙斯立刻一口把水滴吞了。计谋再度得

逞,墨提斯就这么讲了宙斯的肚里。宙斯这次吞下的,可 不是未来的继任者。他吞下墨提斯就等于吞下她的能力... 从此以后,他就可以在漫长的时间之流中,预测到每一刻。 会发生的事。一旦智谋进入他体内,他就可以在某人想要 篡夺王位前,预先运筹帷幄,瓦解这些造反计划。墨提斯 被宙斯吞下时,肚子里还怀着雅典娜。因此,雅典娜无法 从母亲的肚子里出生,而是从父亲的脑袋里跃出;换句话 说, 宙斯的脑袋现在就等于是墨提斯的肚子。孩子出生的 时候一到, 宙斯头痛难忍, 发出痛苦的呻吟, 他赶快请聪 明的普罗米修斯与工匠锻冶之神赫菲斯托斯来帮他。他们 带来一柄巨斧,朝宙斯的脑门上奋力一击,这时只听见雅 典娜大喝一声,就从宙斯的脑袋中跳了出来。她一生出来 就全副武装:戴着头盔,一手持矛,一手持盾,身着青铜 胸甲。这位智慧女神熟知所有兵法战略;与此同时,世界 上所有的权谋诡计,都集中在宙斯身上。他有了这层保护 伞,再也没有人能赢过他。好了,宇宙主宰这个棘手问题 解决了,从此以后,宙斯就成了诸神世界中无人能推翻的 终极统治者,因为他就是主宰本身,再也没有人能威胁宇 宙秩序了。当宙斯吞下墨提斯时,他也将智谋吞到自己体 内,因而掌握了世间所有的智慧,一切问题都得到了解 决。

万物之母与混沌卡俄斯

诸神间的大战结束了,提坦诸神落败,奥林匹斯诸神掌握了世界上的权力。但实际上并不是就此太平了。宙斯胜利后,世界上开始有了和平、正义与秩序。但就在一切看来都稳定发展之际,盖亚又生了一个新生儿,名字叫作提丰,或台风。这次她是借由爱神阿佛洛狄忒的力量,或是依传统说法,在"纯金阿佛洛狄忒"的推动下,与地狱塔尔塔罗斯结合,怀了提丰这个孩子。塔尔塔罗斯深藏在大地深处,是无底深渊,他就像是第二个混沌卡俄斯。这个在地底深处、黑夜般的塔尔塔罗斯,不仅与闪亮天空中的奥林匹斯诸神截然不同,也与提坦诸神大异其趣。

就在提坦诸神从天上被赶下来,囚禁在塔尔塔罗斯而永不得重见天日的时候,盖亚毫不犹豫地选择了塔尔塔罗斯,与他结合,生下一个新的同时也是最后一个宇宙反叛者。之所以选择塔尔塔罗斯,就是因为他是天空的对应物。盖亚就像是放在宇宙中间的大圆盘,在她上面有永恒光明的埃忒耳所照耀的天庭,在她底下则是由绝对黑暗厄瑞玻斯笼罩的塔尔塔罗斯。如果有人从天庭丢下一个大铜砧,那么要经过整整九天九夜,在第十天才会掉落到地面上。同样一个大砧,如果从地面往下掉落,同样要等到第十天才会掉到地狱塔尔塔罗斯。盖亚生下乌拉诺斯并与他结合后,生下了一世系属于天空的神祇。这万物之母,不仅能孕育一切,也能预知一切。她拥有神秘的禀赋和预见未来的能力,让她能在诸神的战斗中,告诉她所偏爱的神祇一些机密、奸计,以便他们克敌制胜。但盖亚是黑暗、幽冥的大地,永远带着混沌、原始、蛮荒的一面,她完全

不认为自己是天庭的一分子,因为明亮的天庭是绝对不会 出现一点点黑暗的。她也没有得到应有的尊重,那些俄特 律斯山的提坦诸神及奥林匹斯诸神,都是靠着她的建议与 协助才登上宇宙王位,但他们却不曾说过一个谢字。

我们记得,世界一开始只有混沌卡俄斯,接着才有大地盖亚。盖亚这万物之母,固然在某些地方与卡俄斯截然不同,但也有与他相像的地方,不仅是因为她的最深处邻近混沌般的地狱塔尔塔罗斯与厄瑞玻斯,也因为她本身就是从卡俄斯的内部所生出。我们可以说,在大地盖亚之外,就只有混沌卡俄斯存在。

盖亚要生一个孩子来打败宙斯,重新建立奥林匹斯诸 神的秩序。她要生一个地地道道的大地之子,表现大地黑 暗的一面,而不是像她那样稳固坚实、孕育万物。这个由 盖亚生出来的孩子,是一个巨大无比、充满原始力量的怪 物,外形独特,有些地方像人,但也有非人的特征。他拥 有可怕的力量,如卡俄斯那般原始混沌的力量。他的手臂 牢牢长在肩膀上,臂力与百臂巨人不相上下,威力无人能 挡,动作灵巧敏捷:他的双脚不仅能牢牢抓紧地面,还能 永不疲惫地高速移动:他是个充满速度与动能的怪物。某 些中东的神话传说把他说成一个笨重而迟钝的大怪物.只 在某些时候靠着体积增大来占据天地间的空间。我们这里 所说的提丰总是在运动,他的手不停挥舞,脚也不断奔 跑。他有一百个像蛇一样的头,每个头的口中都吐出漆黑 的舌头。每个头有两只眼睛,放射出炽热的火光,这些火 光将他的头照得闪闪发亮,同时也将所有接触到他的东西 烧成灰烬。

这可怕的怪物是会说话的。他有各种不同的声音,有时说神的语言,有时则说人的语言,有时候还发出各种野

兽的吼声:狮子的怒吼、野牛的咆哮。他的声音、他的说话方式,是各种动物声音的交杂混合。他并不像其他生物那样具有自己独特的外形,而是聚集了万物万兽的特征于一身。所有不搭调的、南辕北辙的动物特征,所有我们想象得到与想象不到的诡异组合,都在他的身上出现。如果这么一个在形体、声音、言语、目光、行动、力量等各方面都杂乱无章的怪物击败宙斯、赢得胜利,那么宙斯建立的宇宙秩序必然会化为乌有。

在诸神交战、宙斯称王之后,提丰的诞生对奥林匹斯的秩序构成了最严重的威胁。提丰的胜利将意味着宇宙回到原始与混沌的状态。那又会怎么样?漫长的诸神大战将销声匿迹,世界会再度陷入混沌,但并非回到最原始的混沌,而是说已经建立好的秩序将面临一场全面的大毁灭。

提丰挑战王权

提丰向宙斯发起攻击,这是一场惊天动地的恶斗。跟以往的诸神大战一样,宙斯靠着他力震山河、击垮一切的能力而获胜。当宙斯用闪电击打提丰时,河海中的水往地上漫流,高山则被击成碎片,甚至连冥王哈得斯所掌管的死者与黑夜的深渊也陷入一片混乱。这场恶战,就是提丰的两百只火眼金睛与宙斯的霹雳闪电之间的大对决。倚多不足以取胜,最后还是宙斯从独眼巨人那儿获得的武器赢得胜利,击溃了提丰的火光。

还有一则轶闻是这样说的:宙斯在这场王权之战中犯了一个极大的错误。有一天,他疏于防备,在宫殿里打起了盹。原本应该每时每刻警戒着的眼睛也闭了起来。提丰正好在此时溜进来,发现宙斯放置闪电的地方,打算把它偷走。但是,就在他的手正要碰到那天下无敌的武器时,宙斯醒了过来,立刻以闪电重重击打提丰。这下子两强对决,混沌之力与奥林匹斯之力,到底谁能取得上风,获得胜利?最后还是提丰败了,他那强壮有力的手与腿上的经脉,都被宙斯的闪电震断。他瘫倒在地,被一堆大石头死死压住。宙斯把他丢进黑暗的塔尔塔罗斯:他从哪里来,就回到哪里去。

还有一些其他古怪的故事提供了关于提丰的不同叙述。这些故事出现较晚,大约在公元二世纪才开始流传。 公元前七世纪赫西俄德笔下的提丰与我们以下要讲的提丰 多少有些不同,这些差距主要是源于东方神话的影响。

盖亚对奥林匹斯诸神感到厌烦,于是与塔尔塔罗斯结 合,生下一个怪物。这怪物是一个体积庞大的巨人,两只 脚重重压在地面上,支撑起高不可测的身体。他的额头碰 触到天庭,而他的双手向左右伸出,可以碰触到世界的极 东点与极西点。正如他的身躯所显示的,他是最高与最 低、天上与地下、左与右、东与西的混合体。这个混沌无 序的庞然巨怪向奥林匹斯诸神发动攻击。奥林匹斯诸神一 看到他就惊慌失措,纷纷变成飞鸟,逃之夭夭。只有宙斯 留下来,独力对抗这跟世界一般高、与宇宙一样大的巨 怪。宙斯投出一次又一次的雷电, 迫使提丰节节后退。宙 斯乘胜追击,抄起镰刀想给他致命一击。但提丰可不是省 油的灯,在近身的肉搏战中反而是提丰占优势,因为提丰 体积庞大,可以把宙斯团团围住,令他动弹不得。接着, 提丰挑断了宙斯的手筋脚筋,把他背在身上,丢到西里西 亚 (今土耳其) , 囚禁在山洞里, 然后把宙斯的手筋脚筋 和他的闪电武器藏了起来。

我们或许会以为这下什么都完了,无秩序的混乱将取代有秩序的宇宙。我们看到提丰得意扬扬地坐在洞口,在手足俱废、武器被夺的宙斯面前耀武扬威。可怜的宙斯,全身使不出一点力气,动弹不得。但一如之前奥林匹斯诸神与提坦诸神的大战,诡计谋略、巧骗智取才是最后制胜的关键。使者之神赫尔墨斯与厄纪潘找到了宙斯的手筋脚筋,趁提丰不注意时,悄悄拿给宙斯。宙斯重新装上筋脉,就像我们穿上吊带裤那么简单,然后拿回闪电,走出洞穴找提丰算账。正好提丰也睡醒了,他睁开眼,看到自己的猎物竟然不在洞穴里,一场比以前更激烈的恶斗就此展开:这次是宙斯获胜,怪物被彻底击垮,永远无法翻身。

在另一个版本的传说中,宙斯也是先一时受创成为阶 下囚,失去了力量和武器,但帮助宙斯粉碎怪物美梦的却 是足智多谋的凡人卡德摩斯。话说提丰在击败宙斯后,志 得意满地以为一切都在他的掌握之中。于是,他宣布宙斯 的王权已经结束,自己才是世界的主宰,而且打算把流放 到地狱的提坦诸神给放出来,让他们重掌大权。蹩脚的、 四不像的、专搞破坏的提丰,就这样取代了宙斯,取代了 正义的宇宙之王。就在此时,卡德摩斯吹起笛子,轻妙悠 扬的笛声传到提丰耳里,听得他每一个毛孔舒畅无比,不 知不觉进入了甜蜜的梦乡。提丰后来想起有人说过,宙斯 常常把一些凡人带到天庭,欣赏他们奏乐、作诗。他打算 如法炮制,就把卡德摩斯找来当他的宫廷乐师。当然,现 在要歌颂的不再是奥林匹斯的宇宙秩序,而是提丰世界中 的混乱杂沓。卡德摩斯答应了,但前提是要先给他一把好 乐器,如此他才能唱奏俱佳。提丰问他:"需要什么?尽 管说。""我想给我的琴配上一副好弦。""这还不简单,赏 你一副世界上最好的弦。"说完,他就把宙斯的筋脉找了 出来。卡德摩斯把它安上,演奏了一首绝妙的曲子,提丰 听着听着就睡着了。宙斯眼见机不可失,就在此时接过卡 德摩斯的琴,把筋脉重新装回自己身上,然后找回闪电, 准备进行战斗。不多时,提丰这个以造反起家的土霸王醒 了过来,宙斯随即用这些失而复得的法宝,一举击败提 丰。

在另外一个故事中,谋略起到了同等重要的作用。不过,在这个传说中,提丰并不是四不像的怪物,也不是大巨人,而是个大海怪,一尾庞大无比的鲸鱼,身躯几乎占满了整个海洋。提丰住在海底一个很深的洞里,宙斯拿他一点办法也没有,因为他的闪电无法触及大海深处。显

然,只有靠计谋才能扭转乾坤。提丰是一个胃口奇佳的怪物;而宙斯有一个儿子赫尔墨斯,也就是今日渔夫的老祖宗——他将钓鱼的方法传授给了自己的儿子潘。赫尔墨斯准备了一顿香喷喷的鱼儿大餐,要引诱大海怪上钩。提丰果然出了洞口,狼吞虎咽起来,但他吃得太多了,整个肚子鼓鼓的。当要回洞时,他因为肚子太大而卡在洞口,只得瘫在岸边,正好成了宙斯的活靶子,宙斯不费吹灰之力就打垮了提丰。

这些听起来可能有点荒诞的故事,其实都告诉我们同一个教训:在统治权看似巩固稳定时,最高权力的危机也随之而来。秩序一旦建立,一股混沌、混杂、纷乱无序的势力也会起而反抗,威胁这个世界的主宰。宙斯似乎被击倒了,为了重建王权,他必须求助于第二线的人物。这些其貌不扬、看起来不甚威猛的小神或凡人,对混世魔王无法构成什么威胁,但也因此不会引起怀疑。于是,凭着他们的机智,宙斯才能拾回武器,击败野心勃勃的造反者,重登宇宙王者的宝座。

宙斯真的就此霸权在握了吗?还早呢。我们接下来要讲的,就是他与巨人族的恶斗。

战胜巨人

巨人族是介于人与神之间的角色,在宇宙中占有中间地位。他们是一群年轻战士,也是战争的化身,代表与宙斯的王室秩序相对的军队秩序。他们也和百臂巨人一样具有作战能力,象征着战场上的力量与暴力。百臂巨人最后加入宙斯阵营,臣服于他的权威。但巨人族代表战斗力与纯粹的暴力,拥有强健的身躯、年轻的体格,他们不免自问:"为什么宇宙最高权力不是由我们主掌?"于是,另一场王权大战由此展开。

这场战役同样打得惊天动地,因为巨人族也是大地盖亚所生。许多传说都这么记载:巨人刚从盖亚体内生出来时就已经是百分之百的青年战士。他们不曾经历婴孩阶段,也不会变老,一生出来就全副武装,随时准备上场作战。头戴钢盔,身着胃甲,一手拿无坚不摧的长矛,一手持削铁如泥的大刀。他们一出生,彼此就先打成一团,之后才联合起来向诸神开战。在这一回的战役中,奥林匹斯诸神不再逃跑。智慧女神雅典娜、太阳神阿波罗、酒神狄俄尼索斯、宙斯之妻赫拉、月亮女神阿尔忒弥斯,以及宙斯本人,每位神祇都拿起自己的武器上阵。但盖亚却告诉宙斯,他们休想战胜巨人族。奥林匹斯诸神就算重创这些巨人,也无法将他们完全消灭。实际上也是如此,巨人族尽管屡战屡败、负伤累累,却总是精神饱满,一波又一波地发起攻击。

巨人族的体力好比年轻人,总能自动复原,因为他们是只要战斗就能活下去的年轻人。为了战胜巨人,奥林匹

斯诸神需要一个不属于神界的凡人相助。跟对付提丰时一样,宙斯再次需要凡人的协助来打败巨人族。巨人族从未经历幼年,也不会老,但却具有人的相貌。他们能跟诸神战斗而不被消灭,是因为巨人族是介于必死的人与不死的神之间的生命,就像正值花样年华的年轻人一样,还不算是完全成熟的人,但也早已不是小孩。

朝生暮死之果

为了赢得这场战争,奥林匹斯诸神找了赫拉克勒斯来帮忙。赫拉克勒斯还不算是一位神祇,也尚未登上奥林匹斯山,因为他是宙斯与一位凡间女子阿尔克墨涅所生的凡人儿子。赫拉克勒斯一上场,就对巨人族无情地大肆杀戮。但战争并未就此结束,因为盖亚再一次帮助了宙斯的敌人。她不希望这些从她体内生出来的年轻战士遭到毁灭的命运,于是出发去寻找一种能让人长生不死的药草。这种药草只有夜间才会长出来,所以她必须在黎明破晓时去采收,然后让巨人族吃下,这样他们就不会被消灭。她同时希望奥林匹斯诸神能对巨人族网开一面,希望他们双方能和解,而不要走上灭绝一途。但宙斯已先洞悉了盖亚的计划,于是就抢先一步行动,趁黎明未至,地上还昏暗无光,不死仙草也还未完全长出时,提前把它们割了。从此以后,地面上再也找不到长生不死的仙草。既然巨人吃不到这种草,就只有面临被诸神毁灭的命运。

这故事还牵涉到另一个故事,但到底是与提丰还是巨人族有关,其实并不那么清楚。有人说当时提丰一直在找一种药剂,既能治疗百病,也是一种毒药,由命运女神摩伊拉三姐妹所掌管。女神给了提丰一种药水,告诉他喝下去之后不仅能够长生不死,还能让他增加十倍的体力,击败宙斯。提丰一口吞下药水,但是人算不如天算,他服下的根本不是什么长生不老的灵药,而是"朝生暮死之果";也就是说,一旦服下这果子,就难逃一死。这果子是给凡人吃的,让他们活过一天是一天,直到体力用尽。提丰服下的不是什么神食仙饮,也不是凡人在祭献时烧给神祇的

青烟,而是会让他体力衰退到如常人般软弱无力的果子。 同样地,要是巨人吃了这果子,也会感到疲惫无力,无法 保有源源不绝的精力,以及神祇那种永不需要休息的能力。

从这些故事中,我们可以清楚地看到,神需要一些人 所不能享有的特权才能维持他们的地位。神食仙饮就是永 生不死的生命才能独享的,当初就是宙斯同意独眼巨人与 百臂巨人享用神食仙饮,他们才成为奥林匹斯诸神的一分 子。但要是有人觊觎王位,或是打仗时双方僵持不下无法 胜出,宙斯就会毫不犹豫地让对手吃下朝生暮死之果,让 他们像凡人一样难逃一死。

奥林匹斯的法庭

在战胜了巨人族之后,我们终于可以说宙斯的天王宝座就此稳固。在王权保卫战中站在宙斯这边的神祇,从此就能永远享有原本属于他的特权。这些神祇以天空为家,天空是纯粹光明的所在。而世界的地底深处则是纯粹的黑暗,由地狱塔尔塔罗斯及冥王哈得斯掌管。被击败的造反神祇、被擒服的怪物、气力尽失的巨人都被囚禁在那儿,永远昏睡不醒,就像当年的克洛诺斯一样。他们就此被逐出世界舞台,再也没有他们的戏可唱。当然这世界上并不是只有诸神而已,还有凡人与动物,这些生命活在有日夜、善恶、生死之分的中间世界。就像他们所吃的食物必然会腐坏一样,他们的命运之线总有到尽头的一天。

在看故事一幕接一幕上演时,我们或许会这样想:为了建立一个阶层化、有秩序、有组织的世界,一开始需要一个反叛行动,也就是克洛诺斯阉割父亲乌拉诺斯的行为;与此同时,乌拉诺斯也毫不留情地诅咒子女,要他们为自己的罪行付出惨重代价。一段漫长的冲突与对抗就此展开,过程中充满不幸与复仇,从乌拉诺斯的血液中诞生的复仇女神厄里尼厄斯,以及黑夜女神的女儿——死亡女神刻瑞斯也正式登场。从乌拉诺斯被割去的阳具中流出的血,生出蔓延到世界各个角落的愤怒与暴力。但事情不只这么简单。令宇宙秩序得以成形的那个行动——阉割乌拉诺斯——所造成的,不仅有黑暗的可怕力量,同时也有柔美的和谐,这两者之间具有某种关联。也就是说,复仇女神厄里尼厄斯、好勇善战的巨人族与白蜡树女神仅是这个

世界的一面,而与其相对的另一面则是乌拉诺斯的精液滴落到海中而诞生的爱神阿佛洛狄忒。

混沌卡俄斯生下黑夜女神尼克斯,尼克斯则生下所有的罪恶力量。首先是命运女神摩伊拉与死亡女神刻瑞斯,以及谋杀、屠杀、杀戮;接着则是各种不幸:悲伤、饥饿、疲累、斗争、衰老。此外,在世界所遭受的诅咒中,还必须加上欺诈女神阿帕忒与性爱女神菲罗忒斯。其中象征谋杀与屠戮的女神都是黑夜尼克斯所生,这些黑暗女神一个接一个登上世界舞台,带来的不是和谐优美的乐章,而是恐怖、罪恶、复仇与诈骗。但我们若看看另一边,也就是阿佛洛狄忒的后代,会发现这边也并不是纯然的美好。希墨罗斯与小厄洛斯虽然代表欲望与温柔的爱,是美好的力量;但也有性爱女神菲罗忒斯代表的邪恶力量,象征谎言、欺骗,以及年轻女孩的诱惑陷阱。

在爱、和谐、温柔等由阿佛洛狄忒所主掌的力量,以 及象征所有邪恶势力的黑暗子孙之间,我们看到许多角色 交错、对照与重叠。在黑夜尼克斯的后代里,我们看到种 种诱惑与爱情的关系;在阿佛洛狄忒这一支系中,少女的 迷人微笑也伴随着谎言出现在爱情里,受骗上当的人可能 就会尝到苦果。这并不是一个非黑即白、壁垒分明的世 界,而是各种相反力量彼此混合、牵制、协调的世界。

在展开复仇的同时,黑夜尼克斯其实也为混乱的秩序带来了光明。至于纯金般光明的阿佛洛狄忒,她也有一个黑暗面的分身——梅莱尼丝,在暗夜中策划她的阴谋诡计。

宙斯设定宇宙秩序的时候,刻意细心地将黑夜、晦暗、冲突排除在神祇的世界之外。在诸神的王国中,就算

有些神祇彼此争吵,也不能扩大事态,变成公开的冲突。 宙斯把战争驱逐出奥林匹斯,丢到人间,所有邪恶力量也 都被他赶到人间,成为人类日常生活的一环。他命令海神 波塞冬筑起三道青铜墙阻隔恶势力,让地狱塔尔塔罗斯的 大门紧闭,让黑夜尼克斯及其他邪恶力量永远无法升天。 当然,他们仍存在于世上,但宙斯已设下重重预防措施。

如果诸神间发生争执,且冲突可能愈演愈烈,他们就 会受邀到宙斯准备的盛宴中。冥河女神斯堤克斯当然不可 能缺席,她会拿着一把盛满冥河之水的黄金水壶到场。争 执的双方必须拿着这把壶,将水浇到地面向宇宙诸神献 祭,然后再喝一口里面的水,立下重誓,表示自己不是挑 起争端的人,并且解释自己的正当理由。如果说了谎,他 在喝下冥河之水后立刻会陷入昏厥,全身麻痹,动弹不 得。也就是说,他会跟那些被奥林匹斯诸神打败的神祇, 像提丰或提坦诸神那样,不能呼吸、力气全无、失去生命 力。当然他们不会就这样死去,因为神是不会死的。但他 会失去神性,无法活动,再也不能施展权力,就像在比赛 中被判出局一样。他被逐出了宇宙的舞台,被囚禁在全然 的麻痹中,完全失去了神祇存在的意义。这种悲惨的情境 会持续很久,希腊人称这段时间为一个"大年"。当他恢复 神智,还是不能回到诸神的世界,也不能参加诸神的飨 宴,享用神食仙饮。此时他所拥有的能力既不是凡人的, 也不是一个真正的神所具有的,其处境类似塔尔塔罗斯里 的提坦诸神、提丰和巨人族,被放逐到诸神的世界之外。

换句话说,在这个多元复杂的诸神世界里,宙斯已预见了冲突所带来的危险。为防患于未然,他不仅设计了宇宙的政治秩序,也建立起一套司法秩序。如此一来,即使诸神间发生争执,也不会扩大到不可收拾的地步,影响到

宇宙的稳定。犯了过错的神祇会被逐出奥林匹斯,直到服刑期满。当他们从昏迷中清醒过来,还必须再等待十倍刑期的时间,才能重享神食仙饮。当然,这是诸神世界的秩序,至于人间的情形,就是另一回事了。

无可救药的祸害

挑战失败的提丰被宙斯制服,失去了所有力量。那他剩下的躯壳到哪里去了呢?也许跟以前的提坦诸神一样,被丢到塔尔塔罗斯地狱中囚禁起来。这挺合理,因为提丰是塔尔塔罗斯的儿子。但也有可能他并没有到地下世界,而是一直躺在一堆大石头下,这些石头一个个都像小山那么大,最后就堆成了埃特纳这座大火山。提丰被埃特纳火山紧紧压着,而这座山从此不时喷出浓烟、岩浆与烈火。这是因为宙斯当时对提丰施打的闪电还在继续发火发热?又或者是提丰散发出来的能量?如果埃特纳火山的爆发是被压在底下的提丰所致,那么从这些不断涌出的熔岩中,还是可以看到提丰的造反力量,即使是在被击溃之后,即使是在瘫痪甚至死亡之后,他的怪力仍然没有彻底消失。

另一种值得一提的说法是,从提丰的遗体中钻出了一阵又一阵的狂风、暴风,在地面,尤其是在海上肆虐。这些暴风似乎告诉我们,提丰仍然是世间的霸王,他的力量仍足以席卷世界,造成严重和无法弥补的破坏,就像他当年一度战胜宙斯一样。如今他只是败军之将,被奥林匹斯诸神永远隔绝在天界之外,然而属于他的某些东西仍然存在,只不过不在诸神那儿,而是在可怜的人间。

从提丰遗骸里跑出来的,是威力强大又无法预测的怪风,行踪飘忽不定,不像其他风有固定方向。南风诺托斯、北风波瑞阿斯和西风仄费洛斯都是有规律的风,照着晨星与暮星的升落吹拂,就像是神祇的孩子,遵守着宇宙的秩序。这些风为海上航行的水手指引方向,就像在海洋

及陆地的高空开出了一条条大道。在广阔无边、如同水上卡俄斯的大海上,这些风指引明确的方向,使航海家不致迷失。这些风不仅有固定的方向,还有一定的时节:波瑞阿斯在某个季节吹,仄费洛斯也只在另一个季节吹,都有规律可循。在掌握这些知识之后,航海家就知道该在什么时候出海、哪个季节该航行到什么地方。

但暴风就完全不同了,这是一种带着浓云密雾、能够 狂卷四周的风。当这种风纵横海面时,人们什么也看不 到,一如黑夜突然降临,使人立刻迷失方向,失去所有足以辨识的目标。狂风暴雨席卷一切,让人分不清东西,也 不见高低。受困在海上的混沌世界中,水手有的流离失 所,有的则葬身海窟。暴风正是从提丰的遗体中窜流出来 的,是提丰仍然肆虐世间的象征;它不只在海上吹袭,陆 地也难逃其害。这无从预测的暴风把陆地上的树木连根拔 起,摧毁田地,毁坏屋宇墙垣,所有工作成果都无法幸免 于难。人类辛辛苦苦、耗日费时所种植囤积的农作庄稼, 所牧养的牛马猪羊,都会在刹那间被摧毁一空。提丰实在 是一个无可救药的祸害。

于是我们知道,宙斯虽然打败了提丰,却没有把提丰这混沌无序的力量从宇宙中清除。奥林匹斯诸神把提丰逐出神的世界,却让他在人世间纵横肆虐,与混乱、战争和死亡一起作弄渺小的人类。无法再向诸神挑战的提丰与其他黑暗势力,从此就以人间为作恶的舞台,在地面上畅行无阻、大展淫威,让人所有的一切都化为乌有。有没有办法对付这无可救药的祸害?套句希腊人的话:只能听天由命。

人神共处的黄金时代

宙斯登上宇宙之王的宝座,一个井然有序的世界就此 诞生。诸神经历漫长的战争,某些神祇获得了胜利。在光 明的天空中,恶势力都被赶走,要么被关在塔尔塔罗斯地 狱里,要么就被流放到地上人间。人呢?他们是谁?他们 的遭遇又如何?

这个故事就不用从宇宙创生开始讲了,直接从宙斯当上了天王,也就是诸神世界秩序已定的时候开始谈吧!那时候,神并不只住在奥林匹斯山,也有不少神祇住在地上,跟人生活在一起。尤其是在科林斯附近的墨刻涅平原,更是人神共处、混杂而居。他们同桌用餐,一起欢宴庆贺。当诸神与众人聚在一起时,每天都是欢乐的节日。大家饮酒作乐,聆听缪斯女神歌颂宙斯的荣耀以及诸神的英勇事迹。总之,一切完美,处处极乐。

墨刻涅平原是一片富庶丰饶的土地,在那儿,所有谷物果实自然而然地生长茂盛。就像俗话说的:只要在墨刻涅有一块小小的土地,富裕就会随之而来,因为在那儿不用看天吃饭,气候和季节都不会影响收成。这就是人神共处的黄金时代。也有人说,黄金时代存在于克洛诺斯在位掌权的时候,那时候提坦诸神与奥林匹斯诸神之间的恶斗还没有开始,世上也还没有赤裸裸的暴力相向。那是和平的时代,远在亘古之前的时光。人类已占有一席之地,但他们靠什么过活呢?那时他们不仅可以和诸神一起吃喝玩乐,也不识今日的人间疾苦。他们活过一天又一天,昨日

之事如过眼云烟,明日之事亦无可担忧。人永远也不改变,没有出生、长大,也没有衰老、死亡。

那时候的人永远年轻,身体四肢也永不衰老。他们并 不像后来的人那样是由父母所生,他们也许是从大地母亲 盖亚的体内冒出来的,也可能是盖亚生下了他们,就像她 曾经生下其他神祇那样。但这个问题或许没有那么重要, 反正人就是存在在那里。他们跟神祇一同生活、享乐,永 远年轻,从不知生老病死。时间是不存在的,因为他们没 有因时间流逝而体力不济、年老色衰。或许在数百年,甚 至是更久之后,这些一直保持青春活力的人就会在一次睡 眠中消失得无影无踪,就像他们凭空来到世界上一样。人 就这样不见了,但这绝对不是死亡。那时候的人不用工 作,不会生病,也没有痛苦。人不必耕田除草,因为在墨 刻涅平原,一切食物与美好的东西都由他们尽情享用,生 活就和某些传说中的埃塞俄比亚囗人一样:每天早上,洒 满阳光的餐桌等待着他们,桌上有吃的、喝的,一切都准 备妥当;食物及肉类都是现成的,小麦不必栽种就自然长 成,餐桌上自动摆满烹煮好的佳肴,一切精美的东西都由 大自然自动供应。这就是当时的人类,他们生活得幸福快 乐。

那时候世界上还没有女人。当然,女神是有的,但女性的人类还没有被创造出来。所有的人都是男人,他们除了没有生老病死、不用工作外,也不懂什么叫作男女之间的结合欢爱。当男人为了要有孩子而与女人(与他相同又相异的人)结合时,出生与死亡就成了人类的宿命。出生与死亡是人类必经的过程,如果不想要死亡,那也就不该出生。

在墨刻涅平原,人与神共同生活在一起,但分离的一天终究会来临。当诸神重新分配了势力范围后,下一步就是神与人的分离了。在诸神之间,种种荣誉与特权究竟如何分配,一开始是靠暴力来决定的。当初提坦诸神与奥林匹斯诸神之间的势力分配,就是靠一场暴力相向的大战来决定的。战争结束后,提坦诸神被放逐到塔尔塔罗斯地狱中,囚禁在地底的黑暗大牢里。当地狱的三道青铜大门关上后,奥林匹斯诸神就回到天上,一同住在天庭,开始分配宇宙的权力大饼。这个工作由宙斯负责,他不像以前的神祇靠着暴力来解决纷争,而是在诸神的同意下,依照他们的功绩与特长,以公平正义的原则决定一切。在诸神之间,权力分配是靠着公开的冲突,或同阵营的盟友、父母之间的协议而达成的。

[1]荷马史诗中的诸神乐园。生活在这里的人类与神和谐共处,尽享繁华。可参见本书第136页。

第三章 人间烟火

狡黠的普罗米修斯

诸神与人类的生活空间该如何划分呢?诉诸武力并非解决办法,因为人对神来说太脆弱了,只消轻轻一握就会灰飞烟灭;而且双方力量相差悬殊,诸神也没有必要与人类商定协议。诸神现在所面对的,既不是一个可能威胁他们统治地位的力量,也不是有资格跟他们平起平坐的角色。因此,动武或谈判都不是好方法,采取折中、迂回的方式才是可行之道。于是宙斯把这件事交给普罗米修斯,由他来制定神与人之间独特的游戏规则,因为他正是执行这个任务的不二人选。为什么这么说呢?在诸神的世界中,普罗米修斯的身份暧昧、角色矛盾,地位也不明确。他是提坦神祇伊阿珀托斯的儿子,而伊阿珀托斯是克洛诺斯的哥哥。虽然普罗米修斯在诸神大战中脱离提坦阵营转而投效宙斯,但他在血缘上仍算是第二代提坦诸神,而非百分之百的奥林匹斯神祇。他的直系兄弟阿特拉斯后来被宙斯惩罚去扛沉重的天空。

普罗米修斯天生反骨,个性狡黠、喜好批判、不守纪律。那为什么宙斯还把这个任务交给他呢?因为普罗米修斯虽然出身提坦神系,但在大战中却没有与宙斯为敌。有人说他一直保持中立,在战争中保持旁观,谁也不帮。也有人说,普罗米修斯其实是宙斯的大功臣,如果没有他的

运筹帷幄——别忘了普罗米修斯足智多谋、狡黠诡诈的特性——宙斯是不可能在大战中获胜的。就这一点而言,普罗米修斯的确是站在宙斯这一边的。但支持并不代表归顺臣服,普罗米修斯并未加入奥林匹斯阵营,他仍是个独行侠,只依自己的想法行事。

宙斯与普罗米修斯其实在心智上很相像,都是思维敏 锐、工于心计的神;这样的智慧后来又出现在雅典娜身 上。至于在凡人中,则属奥德修斯最为著名。他们都是足 智多谋的人物,能够在险境中找到出路,具有绝地逢生的 本事:而且为了达到目的,他们会毫不迟疑地说谎欺骗, 用尽各种手段,设下陷阱让对手往里跳。宙斯就是这样的 人物, 普罗米修斯亦然。他们在这点上有相同的特质, 但 彼此间却也同时存在不可衡量的差距。宙斯是宇宙之王, 手中掌握了至高无上的权力:普罗米修斯在这方面却远远 不是对手。提坦诸神是奥林匹斯诸神的敌人,其中克洛诺 斯更是宙斯的死对头,因为宙斯威胁到了克洛诺斯的王者 地位。但普罗米修斯并不想称王,他从来没想过要与宙斯 争夺王位。宙斯所创立的宇宙,是依诸神的能力与功绩来 分配权位的井然有序的世界,普罗米修斯在其中虽占有一 席之地,但他的地位却难以界定。宙斯后来严厉惩罚他, 把他用铁链锁住,然后又放了他,与他和好。这种种转折 显示出,他们之间的关系总是在敌对与和谐之间摇摆。简 单地说,普罗米修斯并不是要反抗整个宇宙秩序,他只是 宇宙内部的异议分子。他不想取代宙斯的地位,但却在诸 神世界中掀起一股小小的抗议声浪,就像是奥林匹斯中的 一九六八年"五月风暴"一样[1]。

普罗米修斯与人类之间有种复杂而又相似的关系。他的地位与人类有些类似,因为人的身份也是暧昧不明的:

一开始,人身上带有神性,与神一起生活;但人同时也有 兽性的一面。因此我们可以说,人类与普罗米修斯一样, 身上具有许多相互矛盾之处。

棋逢敌手

我们来看看接下来要上演什么戏码吧!诸神与众人如同往常一般聚集在一起,宙斯高踞宝座,命令普罗米修斯去执行分配的任务。普罗米修斯会怎么做呢?他牵来一头最肥硕俊美的大公牛,使出庖丁般的技法,干净利落地宰了它,并加以肢解。接着他把这些肉油皮骨分成两堆,一份给神,一份给人,以此划分神与人的势力范围。

他是怎么分配的呢?就像后来希腊人在祭神时所做的一样,他先将牛砍死,再去皮,然后肢解牛身。他首先把牛身上最长的骨头,也就是前后四条腿骨解下,然后再把上头的肉刮干净。清好了腿骨,再卸下其他骨头并集中起来,最后在骨头上涂一层闪闪发亮、令人垂涎欲滴的纯白牛油,这就是他准备好的第一部分。那第二堆又有些什么?普罗米修斯把牛身上每一块能吃的肉都集中在这一堆,然后再把牛皮盖在肉上。这堆覆上牛皮、可以吃的肉,与黏稠又丑陋的牛胃及牛肚放在一起,看起来十分恶心。

分配的工作就这么完成了:一堆是令人垂涎的牛油,涂在一点肉也没有的白骨头上;另一堆则是肥美可口的肉,上面却盖着令人作呕的内脏。普罗米修斯把这两堆摆在宙斯面前任他挑选,以此决定神与人的势力范围。宙斯看着这两堆说:"啊呀呀,普罗米修斯,你这爱耍小聪明的东西,你分的这两堆也太不公平了吧!"普罗米修斯看了看宙斯,微微一笑。宙斯当然早就看穿了普罗米修斯的诡计,但还是接受了这个游戏规则。有人建议宙斯选第一

堆,他也同意了。他得意扬扬地将手伸向涂着雪白牛油、 比较漂亮的那堆,在场的每个人都目不转睛地盯着。然 而,当宙斯翻开这堆令人食指大动的东西,却发现里面除 了骨头还是骨头,他马上对故意骗自己的普罗米修斯大发 雷霆。

这个故事有三幕,现在第一幕已经结束了。在这一幕的结尾,我们知道了从此以后人与诸神之间的关系是怎么维系的。人借着献祭与神发生联系,就像普罗米修斯为他们做的示范一样,人在神殿外面的祭坛上烧起种种香料,等到香气弥漫,再放上去肉的白骨。因为用油脂涂得闪亮的白骨才是属于神的部分,这些东西在燃烧之后就会化为一股香烟升上天庭。至于人呢,就把其他的部分留着自己食用。他们将一块块切好的肉,尤其是肝脏以及其他美味的部分,用铁或青铜做成的长签插成一串,直接放在火上烤熟,其他肉则放入大锅里煮熟了吃。从此以后,人要吃肉的时候就必须先向神献祭,把燃烧骨头所产生的烟传送给神之后,再把肉或烤或煮来吃。

这个故事颇出人意料,看起来普罗米修斯似乎是骗过了宙斯,用伪装的方式把动物身上可食用的最好部分送给了人,留给诸神那些中看不中吃的东西。这样的分配难道不是个骗局?表面上所看到的仅仅是假象,但实际上却完全不是这么回事;好的东西被伪装成丑陋的,不好的东西却被披上美丽的外衣。但普罗米修斯分给人的,真的就是最好的部分吗?恐怕也不尽然,我们很难去界定孰好孰坏。当然,人类分到的那一堆是可以吃的,但那是因为人有摄食的需要,他们跟神不一样,必须吃东西才能维生。人的生命并不是自给自足的,他必须从周遭环境摄取所需的能量,否则就会衰亡。人之所以为人,就是因为他需要

吃面包、吃献祭过的肉、喝葡萄酿成的酒。但神哪里需要 这些东西?神根本就不吃这些凡俗的面包、肉或酒,他们 不需要从外界摄取营养就能继续活着,他们只摄取那些让 他们维持神性的伪食物:神食仙饮。神的能量和生命力在 本质上就与人截然不同。人只是一种次等的存在,所拥有 的也不过是有限的力气与逐渐衰亡的生命力。人必须不断 摄食来补充体力,因为人用了力气之后就会感到疲惫、困 乏,肚子也会跟着不争气地叫起饿来。从另一方面来看, 在普罗米修斯所做的分配中,最好的部分不正是那一堆中 看而不中吃、被宙斯取走的骨头吗?就拿我们人类来说, 骨头不仅是支撑整个身体的梁柱,更是全身上下最具有神 性、最珍贵的部分。因为皮肉是会腐烂、消解在空气或土 壤中的,但骨骼却不会腐烂,是最接近神的不死特质。换 句话说,在动物身上不能吃的部分,也就是不会腐败的部 分,可说是兽类中最接近神性的部分。如果我们再进一步 去想,还可以发觉另外一件事,那就是骨头并不只是一块 硬邦邦的东西,在它里面还蕴藏着丰富的骨髓。对希腊人 来说,骨骼由于含有骨髓,所以更显重要。这种体液不但 与大脑相连,也与精液相通。骨髓象征生命的延续,通过 一代一代的生殖繁衍,生命有限的个体可以无限延长自己 的生命。有了骨髓,便能生儿育女,繁衍后代,人就不再 只是孤立的个体。

于是,通过普罗米修斯巧妙的分配,神获得了动物的生命元气,也就是动物体内不死的那一部分;而人则获得迟早会腐坏的肉,也就是动物身上必死的部分。人被分配到动物必死的一部分,而这个"必死"的特质,正是区分神与人的决定性关键。从此以后,人就注定只能拥有必死的

生命,注定在有限的时间中过活;至于神,则是永生不死的。这样的划分,宙斯早已清楚地看在眼里。

如果普罗米修斯没有搞这些花招,而是明明白白地把骨头堆在一边,把肉堆在另一边,宙斯还是会选择象征动物生命的骨头。但现在,这两堆东西被加上一层虚假的外表,反而使宙斯看穿了普罗米修斯的有意瞒骗。因此,宙斯决定要狠狠地惩罚普罗米修斯。在这场宙斯与普罗米修斯的斗智竞赛中,双方都想尽办法,或用明枪,或放冷箭,要使对方认输。他们如同在进行一场刺激的棋赛,虚虚实实、以退为进,都是为了击败对方、不留后路。虽然宙斯最后赢得了胜利,但他还是被普罗米修斯的诡计绊了一跤。

终将熄灭之火

故事的第二幕,让我们来看看普罗米修斯如何为自己布下的骗局付出代价。从这一天起,宙斯决定把火与麦藏起来。就像下棋一样,每出一步棋都是为了反制对手。既然普罗米修斯把好吃的肉藏在恶心的内脏底下,把不能吃的骨头藏在晶莹可口的油脂里,现在轮到宙斯来藏起其他东西了。在决定要分配给人哪些东西的时候,宙斯决定把人本来能享有的一些东西扣下。以前,人可以随心所欲地取用火种,因为宙斯的火,也就是雷电产生的火,一直都在梣木的顶端燃烧着。宙斯将火置于这些大树上,供诸神与人类共同使用。在那个时候,人拥有火就像拥有食物一样容易,各种果实谷物是自己从土里长出来的,肉类天然就是熟的。当宙斯把火藏了起来,情况就不妙了。因为现在人所拥有的是献祭过的生肉,必须煮熟才能食用。人不是野兽或食人族,不能把血淋淋的生肉直接吃到肚子里去。没有用火烤过或煮过的肉,人是不能吃的。

所以一旦没有火,人类就陷入了灾难。宙斯对自己的报复行动感到非常满意。但普罗米修斯想到一招对付的方法,他若无其事地登上天庭,拿着一根手杖,就像在散步一样。那根手杖由茴香枝条做成,外表绿油油的。茴香是一种特别的植物,其组织跟其他树木都不一样。一般的树木外面的树皮是干的,但里面却是湿的,因为有树汁在里面流动。但茴香却刚好相反,外表湿湿绿绿的,里面却奇干无比。普罗米修斯偷了宙斯的一个火种,将它放进茴香杆里,火就在植物的茎里面燃烧起来。普罗米修斯把茴香杆扛在肩头,从天上慢慢踱步下来,仍是一派轻松自得的

模样。在这外面什么也看不出来的茴香杆里,藏着天上的火种,这就是普罗米修斯要送给人类的礼物。现在人又可以生火取暖,烤煮肉品来吃了。正当宙斯悠闲地躺卧在天庭,为藏起火种而兀自得意时,却忽然瞧见家家户户冒出一闪一闪的火光。宙斯顿时火冒三丈、怒不可遏。在这里,我们注意到,普罗米修斯这次用的还是老方法:用外表来掩饰内在,玩弄外在表象与内在真实之间的差异。就像他在分配祭品时,在骨头外面涂上油,在肉外面包着恶心的牛肚一样。

在藏起火的同时,宙斯也藏起了人的生命能源,也就是维持生命所需的食物:大麦、小麦及其他各种谷物。他不但把火收回,也把这些谷物藏起来。在克洛诺斯的时代,在墨刻涅平原,人可以随心所欲地从梣木上取火,各种谷物也长满山野,根本不需要人去耕植灌溉。那时候的人是不劳动的,因为根本就没有工作要做。人不必主动去收割作物、猎取食物,也无须为了维生而劳动受苦、精疲力竭。但如今,宙斯改变了一切,原本会自然长出来的东西,现在需要靠劳力才能获得。

就像普罗米修斯必须把火种藏在茴香的枝条里才能把火带给人类一样,现在人类也必须把谷物的种子藏到土里才能获得食物。人类要在土里挖出一道道的沟,放下种子,再盖上土,以后才会慢慢长出麦穗。从现在开始,世界上有了农业,耕种成为维持生命所必需的工作。人必须在田地里汗流浃背地犁土、播种、灌溉,才能得到面包。而且每年还要记得留下一些种子,不能把所有收获全都吃完,这样来年才有东西可以播种。人还得开始制作一个个大瓮,储藏那些不能吃完的麦子,放到农舍里。储存粮食

变得不可或缺,因为在春天,也就是在刚过去的冬天和新一年的收成之间,人是没有东西可吃的。

有了火种、有了种子,人类从此得靠劳动来谋生。虽然人又有了火,但这火如同现在的麦子,都跟以前不一样了。宙斯所藏起来的,是天上的火,是不停燃烧、不会熄灭的永恒之火。而人类现在所用的火,是从火种中取出来的,因此是一种被"生"出来的火。有生必定有死,所以这样的火终将面临一"死"。只有不断地看顾它、保存它,才能让它继续燃烧而不熄灭。会灭的火就跟会死的凡人一样,是需要"吃东西"的,一旦不继续喂它燃料,它就要熄灭。人需要火,不只是用来取暖,也是为了烧煮东西来吃。毕竟人跟其他动物不一样,人不吃生麦生肉,而要吃面包和煮过的肉。烹煮必须遵循一定的程序,也像是进行一项仪式,确保食物已被煮熟。

对希腊人来说,小麦是一种被太阳热力及人类劳动所培育的植物。然后,由面包师傅将麦子所制成的面团放到火炉里,烘烤成面包。由此可见,火,是人类文化的象征。普罗米修斯以诡计窃取而来的火,实际上也是一种人工的、靠着"技艺"得来的火。技艺是一种心智活动,是人之所以有别于其他动物的独特能力,也是人之所以能创造文明的最主要原因。但另一方面,人火也与神火有所不同:人火需要燃料才能燃烧,它具有野性的一面,一旦失去控制,就会四处乱窜,无法停下来。人间的火碰到什么就烧什么,而不是只燃烧那些人类所提供的燃料而已,它也会烧毁房屋、城市及森林。人间的火就像是莽撞野蛮的怪兽,永远饥饿,没有饱足的一刻。而火的捉摸不定亦突显出人类的特性:因为火与人类一样,皆兼具原始的神性及动物的野性。

奇女子潘多拉

心急的读者可能会以为神与人的故事就这样结束了, 其实还没有呢,这出戏的第三幕才刚刚开始。现在人类已 经步入文明时代了,因为普罗米修斯已把一切技艺都传给 了他们。在此之前,人就像住在洞穴里的蚂蚁一样,视而 不见、听而不闻,生命毫无意义,不知为何而活。拜普罗 米修斯所赐,人开始成为有文明的生灵,从此有别于其他 动物,也与神祇有所不同。但宙斯与普罗米修斯之间的斗 智还没有结束:宙斯藏起了火,但普罗米修斯还是从他那 儿偷走了;宙斯藏起了麦,但人类还是靠劳作得到了粮 食。尽管偷走的并非永恒之火,尽管劳作使人劳累受苦, 但宙斯却认为对手的失败还不够彻底。忽然,宙斯因想到 一个点子而大笑起来,他决定再给对手一次痛击。第三幕 正式开始!

宙斯一声令下,召来了赫菲斯托斯、雅典娜、阿佛洛狄忒,还有其他一些小神,如时间之神荷赖姐妹。他命令手艺精湛的工匠之神赫菲斯托斯用黏土与水做出一个女人,不,应该说是年轻待嫁少女的塑像。赫菲斯托斯凭着他的鬼斧神工,捏出一个线条优美的少女。接着就轮到赫尔墨斯上场,他赋予这人像体力与声音,以及一些稍后会谈到的重要特征。最后宙斯再叫雅典娜与阿佛洛狄忒去装扮这个女性胴体,给她穿上美丽的衣服,佩戴珠宝、花冠,使她更加耀眼动人。雅典娜给了她一件最美的衣服,柔美而光彩熠熠,其光泽与之前我们提到的令诸神食指大动的闪亮牛油相比,也毫不逊色。赫菲斯托斯则在她的头上加了一顶冠冕,从中拖曳出一道白纱。这顶冠冕上刻有

飞鸟、游鱼、狮虎走兽等各种动物,使少女的前额散发出 生命的活力。装扮好的少女光彩夺目、明艳照人,让人一 见钟情。

世界上第一个女人就这样出现在诸神与众人的面前。 这个塑像并不是依照女性形象捏的,因为那时候还没有女 人。当然她也不是世界上最早的女性,因为世界上早就有 女神存在了。这人像就是世界上第一个女人,也就是女人 的原型,是依照不朽的女神的形象塑造出来的。诸神用泥 土与水塑造她,赋予她人的力量及声音,但赫尔墨斯又在 她的嘴里放进谎言,并赋予她如恶犬般贪婪好吃与偷窃的 品性。这人像,这世界上第一个女人、所有女人的祖先, 跟我们前面谈到的牛骨头与茴香杆一样,有着诱人上当的 外表。她拥有女神般的美貌,没有人会看到她而不感到兴 奋狂喜:赫西俄德说得对,人人都为她倾倒。除了她本身 的美貌,她身上披戴的宝石、冠冕、袍子、面纱,无一不 散发出强烈的吸引力。她全身上下都充满迷人的魅力,令 所有看到她的人为之销魂,但她的内在却隐藏着不为人知 的另一面。她的声音让她成为男人的朋友、伴侣,成为男 人的分身,让男人以为她和他终归是要结合在一起的。然 而,女人虽然能够跟男人一样说话,但她们道出的不是真 话而是谎言,流露的不是真情实感而是虚情假意。

我们曾谈到,黑夜女神尼克斯生下了象征邪恶的后代,如死亡、杀害、仇恨等,但她也生下了其他东西,我们可以称之为"欺骗或诱惑的言语""爱欲的结合或温存"。而同样地,阿佛洛狄忒从诞生的那一刻起,亦伴随着谎言与爱情的吸引力。最光明的与最幽暗的、至高的幸福与最灰暗的斗争,在谎言与诱惑中结合并存。这就是世界上第一个女人潘多拉——她如阿佛洛狄忒一般散发出女神的光

芒,但同时也像尼克斯的孩子一样,全身充满谎言与诱惑。宙斯创造出潘多拉,不是为了诸神,而是为了凡人。 就像他从前把暴力与斗争逐出奥林匹斯而送到人间一样, 这次他也要把这美丽的女子送给人类。

普罗米修斯眼见自己又要失败了,他知道又有倒霉事 要降临在可怜的人类身上。普罗米修斯 (Promētheus) 名 字中的pro就是"在前"的意思,他能洞烛先机、未卜先知。 但他的弟弟厄庇墨透斯 (Epimētheus) 名字中的epi则 是"在后"的意思,也就是说,厄庇墨透斯总是后知后觉, 被眼前的景象所蒙蔽,完全想不到将会产生什么后果。那 么我们这些可怜又不幸的凡人又如何?我们人类大概就介 干普罗米修斯与厄庇墨透斯之间吧!我们也会有先见之 明,会制定计划、预先想好什么时候该做什么:但却又常 常事与愿违,因为世事变化出乎意料,常常令我们措手不 及。由于普罗米修斯早就知道会发生什么事,他特别警告 厄庇墨透斯:"你听着,如果哪天诸神送礼物给你,千万 不要接受,立刻把它原封不动退回去。"当然,厄庇墨透 斯发了誓绝对不会收下神送来的任何东西,但是诸神送来 的可是一个绝世美女呢!此刻,这位诸神送给人类的礼物 ——拥有女神般美貌的潘多拉,来到厄庇墨透斯家门前, 敲了敲门。厄庇墨透斯一开门见到她,立刻惊为天人,马 上把眼前的美人请进了门。隔天,厄庇墨透斯就与潘多拉 结了婚。潘多拉就这样嫁入凡间,也开启了人类一连串的 不幸。

原本只有男人的世界,现在加入了女人。男女两性共同组成人类,而人类也必须靠男女的结合才能繁衍后代。 从女人被创造出来的那一刻开始,人就不再是从土里面自 然冒出来的了,他必须通过男女的结合,然后从女人的腹 中出生。如果要让人的生命延续下去,寿命有限的男人与女人就必须结合。而这也开启了另一种不同的时间流动。

为什么希腊神话说潘多拉具有贪婪与偷窃的品性?这 与之前的故事有关。我们说过,那时候的人已经不再跟以 前一样能够毫不费力就享有用之不竭、取之不尽的火与食 物,劳动已成为生活的一环,为了填饱肚皮,人必须过着 劳累平庸的生活。农人在田里辛勤地挥汗耕耘,收获却少 得可怜。人类永远得不到温饱,只得小心翼翼地省吃俭 用,避免不必要的花费。然而,潘多拉却不知节制为何 物,同源自她的女性全部都是如此:索求无度、难以满 足。现有的那一点点东西对她而言是不够的,她要吃得 饱、吃得好,她什么都想要。这就印证了之前所说,赫尔 墨斯给了潘多拉一种如犬般的贪婪好吃的品性。这种品性 表现在两个方面,首先是饮食上的:潘多拉的胃口奇佳, 总是不停地吃,时时刻刻都准备上饭桌。或许是因为她对 许久以前黄金时代的生活还有些记忆吧!那时候的人住在 富饶的墨刻涅平原,整天无所事事,只知道吃。现在,每 个家庭里的女人都像是无底洞,胃口永远不满足,永远要 求更多更好的东西。照这样看来,人类跟蜜蜂其实挺相 似。在每个蜂窝中,总有一群辛勤劳动的工蜂一大早就在 田野间飞来飞去,然后停在花朵上采集花蜜,再把花蜜带 回蜂窝:但蜂窝里的女王蜂从来不离开蜂窝半步,却把工 蜂辛苦采回来的花蜜吃个精光,而且还不满足。人的家庭 生活也是这样, 男人在田里挥汗工作, 辛勤耕耘灌溉, 最 后再收割谷物;但家里的女人却跟女王蜂一样,把一切收 获吃个精光。

她们不只会吃光粮食,同时也是引诱男人的高手。但 女人真正想要的不是男人,而是男人所拥有的谷仓。借着

勾魂摄魄的媚态、甜言蜜语的骗术、倾城倾国的笑容,以及那——借用赫西俄德的话——摇曳生姿的臀部,女人使出浑身解数来魅惑年轻的单身男子。但实际上她所觊觎的,只是他家的谷仓。而所有的男人就像厄庇墨透斯一样,一看到女人美丽的外表就被迷得失魂落魄,心甘情愿拜倒在石榴裙下。

女人的口腹之欲无法满足,当然令男人的身体健康日益消损,因为他们带回家的粮食永远不够。不仅如此,女人的性欲也很惊人。阿伽门农的妻子克吕泰涅斯特拉,或是其他欺瞒丈夫的有名女人,虽然都不忘如犬般发挥看家本领,但这如犬般的品性也是听从性欲行事的。

照希腊人的说法,即使是最好最了不起的女人,由于 她们的祖先潘多拉是用水与黏土捏成的,所以她们身上必 定或多或少带有水性。相反地,男人的性格则是干燥炽 热,带火性。

在某些季节,尤其是在今天所谓的"大狗天",也就是每年七月中到八月中,当黎明时分大犬星座的天狼星依稀可见的这一段时间,天气也热得格外难受。由于男人原本就是火性的,他们在这一期间特别容易感到疲累,日日苦不堪言。相反地,女人因着她们的水性,反而更为活跃。她们要求丈夫为家里的一切努力打拼,即使他们已累得精疲力竭。

那么,偷窃的品性指的又是什么?普罗米修斯曾经借助诡计使诈,从宙斯那儿成功偷走火种。宙斯为了反击,送潘多拉来到世间,以女人来象征盗火者,用女人来扰乱男人的心。其实,女人或妻子就是一天接着一天不断燃烧丈夫的火,让男人在年纪还很轻时就老态龙钟、油尽灯

枯。潘多拉就是宙斯在人间所放的火,有了她,宙斯连火 苗都不用点,就能将所有男人烧尽。以偷还偷,这就是宙 斯为火种被盗之仇所做的报复。在此情况下,人类该怎么 办呢?如果女人真的只是盯着谷仓不放的恶犬、使丈夫提 前衰老的祸水,男人自然要视婚姻如毒蛇猛兽,避之唯恐 不及。但这里又出现了一个内外矛盾的情形。女人的食欲 与性欲就像是个永不饱足的大肚子、永远填不满的胃,光 就这点来看,她们表现的其实是人性中动物的那一面。作 为一个"肚子",本就是要吃掉丈夫辛勤工作所获得的一 切。这使我们想起普罗米修斯的分配:当他把肥美的肉藏 在牛"肚"底下留给人类时,他不确定这样做是否万无一 失。这回也是一样,聪明反被聪明误,普罗米修斯竟然中 了自己设下的圈套,男人的两难抉择就此出现。如果结 婚,那他八成要生活在地狱里,除非碰巧娶了个好妻子, 但这种女人少之又少。婚姻生活就像地狱,给已经够悲惨 的人生带来更多悲惨。反过来说,如果男人不结婚,也许 能有一个快乐的人生,还能保有一切,不用担心会缺少什 么。但,人总是要死的,辛苦一辈子所获得的财产,死后 又要传给谁呢?他的财产将会被一堆没有感情的远房亲戚 瓜分。结婚是场灾难,不结婚又是另一场灾难。

女人的意义是双重的。她既是吞食一切的大肚子,把 男人辛勤劳苦、流血流汗所收获的一切吃个精光;但也是 这个肚子生出孩子,让男人的生命延续下去。女人的角色 就是如此矛盾:她一方面是人类世界中的黑暗女神,具有 消耗一切的力量;但她也具有阿佛洛狄忒的特质,给人间 带来新生命。毁灭性的贪欲与生育的能力巧妙地结合在妻 子身上,这似乎就总结了人生的一切矛盾。女人就像是 火,是人类的象征,因为只有人类才会结婚,婚姻使人有 别于动物。动物间的雄雌交配就如同摄食,都只是出于本能,而不具有婚姻的形式。换句话说,女人的出现让人开始过上有文化的生活。再说,女人是依照女神的样子塑造的。当我们看女人时,我们等于看见了阿佛洛狄忒、赫拉与雅典娜。爱神与黑暗女神的美、诱惑与魅力,通过女人而显现于人间。女人身上融合了神性与人类生活中兽性的一面,在神性与兽性之间游移,这就是人性。

消逝的时光

再来谈谈有关人类的一些奇闻轶事吧!潘多拉进了厄庇墨透斯的家,成了人间第一个妻子。宙斯在她耳边低声细语,叮嘱她该做些什么。厄庇墨透斯的家跟其他从事农耕工作者的家一样,有一些储存粮食用的瓮,其中一个特别大的被藏了起来,谁也不准去动。这大瓮是哪来的呢?有人说是一群牧神带来的,但也不太确定。有一天,当她丈夫出门后,宙斯悄悄传话给潘多拉,教她偷偷把那个大瓮的塞子打开,再赶紧塞回去。她照着宙斯的话做了。潘多拉走近那堆瓮,数量可真不少:有的装酒,有的装麦子、装油,总之,所有储存食物的瓮都在这里。潘多拉找到那个被藏起来的大瓮,拔开了它的塞子。刹那间,所有破坏的力量、所有丑恶的东西,全都跑了出来,散布在宇宙中。当潘多拉急忙把塞子塞回去时,里面只剩下来不及跑出来的"希望",也就是对未来的期待。

潘多拉此举使所有坏事都来到世上。她的出现本身就已经给人间带来许多邪恶,现在再加上无数的灾难,人类的处境更是雪上加霜了。哪些坏东西被放了出来?疲惫、劳累、各种疾病、死亡,还有种种意外,数不胜数。这些不幸与灾难在宇宙间乱窜,一刻也不停地流动,四处出没,永无定所。这些东西是看不见、摸不着也听不到的,与外貌迷人、声音悦耳的潘多拉刚好相反。宙斯就是要让这些无以名状、没有声音的罪恶来到世上,让人无从防备,也无法远离。人类极力避免遇上这些罪恶,因为知道它们可恶;但又不知如何防备,因为看不见它们,也不知道它们究竟躲在哪儿。人看得见也听得到的灾祸,例如女

人,却又隐藏在花容月貌与甜言蜜语之下,等着吸引你、诱惑你,而不是吓唬你。人类生活的特色之一,就是外表与真实之间的不一致。这就是人的处境,宙斯为报复普罗米修斯的小聪明而精心策划的大阴谋。

普罗米修斯自己也没能逃过一劫,他被宙斯用铁链捆 住,锁定在半山腰的一根大柱子上,一动也不能动。他曾 经把动物的肉保留给人类,现在则必须贡献自己的肉给审 斯的老鹰。这老鹰带着宙斯的闪电,是宙斯施展无敌神力 的信使。普罗米修斯变成了祭品,他的肉一片片地变成老 鹰口中的食物。老鹰每天都会飞来啄食普罗米修斯的肝 脏,吃得干干净净,不留一点残渣;到了晚上,他的肝脏 又会再长出来,好让老鹰隔天早上又有东西可吃。直到很 久以后,赫拉克勒斯得到宙斯同意,才把他放下来。普罗 米修斯将自己的死亡与半人马族的喀戎交换而获得长生不 死的能力。喀戎是人类文明的伟大导师,向阿喀琉斯及许 多希腊英雄传授了箭术、医术等种种技艺。他被赫拉克勒 斯所误伤,而这伤是无法治愈的,尽管他宁愿一死以求从 痛苦中解脱,却因是不死之身而必须继续忍受煎熬。最后 喀戎决定把自己的不死送给普罗米修斯以换得死亡,两者 就这样各自得到了解脱。

普罗米修斯因他所犯的罪受到了惩罚。他故意把动物的肉送给凡人吃,尤其是肝脏,而肝脏正是献祭的动物身上最重要的部分,因为在当时,人就是从动物的肝脏来判断神祇是否喜欢人所做的献祭。因此,现在轮到普罗米修斯自己的肉与肝脏成为老鹰的食物,这只鹰就是象征宙斯神威的闪电。换句话说,曾被普罗米修斯偷去的火,化为象征宙斯闪电之火的老鹰来啄食普罗米修斯,而他的肝脏则成为这场盛宴上不断更新的佳肴。

最后还有一个不容忽视的问题。普罗米修斯的身份暖 昧不明,在宇宙中并没有一个确定的地位。而他身上这个 每天都会被吃掉、然后再长出来的肝脏,也向我们显示出 世界上至少有三种不同的时间与生命力。首先是神祇的时 间,那是一种永恒的时间,什么都不会过去,什么都不会 到来,也不会消逝。第二种是凡人的时间,就像柏拉图说 的,那是一种朝着同一方向直线前进的时间:人出生、成 长、老去,最后走向死亡。所有生物都是如此,没有一个 能躲得掉。最后要谈的是第三种时间,这是普罗米修斯的 肝脏让我们联想到的,它是一种循环式的时间,就像月亮 的阴晴圆缺一般,周而复始永不停止地进行下去。普罗米 修斯式的时间也像是天上星星的运动,循环而规律地运行 着,让人能通过它们而估算出自己的时间。这不是诸神永 恒不变的时间,也不是尘世中只能直线前进的时间,这种 时间或许可以被哲学家称为"永恒之中的变动"。普罗米修 斯所象征的,就像他的肝脏一样,介于诸神的永恒不变与 人世的线性时间之间。他的中间者的角色与地位在这个故 事中展露无遗。他被拘禁在天地间的半山腰上,绑在大石 柱的一半高度上,永远是在两者之间。他同时也在宇宙的 时间之流中拉起一条长长的链绳,联结着两个截然不同的 世界。绳的一端是亘古的世界,时间还不存在,神与人在 一起生活,由永远不死的神统治一切;绳的另一端则是人 与神分离之后的世界,从此人就必须臣服于死亡与日日消 逝的时光。普罗米修斯的肝脏就是天空中运行的星体,把 韵律与度量带到神性的永恒中,扮演起神的世界与人的世 界之间的中介者角色。

^[1]一九六八年五月,巴黎的大学生举行示威游行,抗议戴高乐总统的父权主义及高压统治。抗议活动扩大蔓延

至全国各地,甚至引发街头暴动。

第四章 特洛伊战争

以前有不少人认为特洛伊战争仅是古人的想象与杜撰 罢了,法国作家让·吉罗杜在一九三五年出版的《虚构的特 洛伊战争》中便执此观点。但事实恰好相反,历史上的确 有过特洛伊战争,这就是我们现在要讲的故事。但是,若 只是按照荷马史诗的叙述,那有什么意思?不过是变成一 篇差劲的故事简介罢了。如果我们试着用另一种方式来 讲,谈谈它为什么会发生,又隐含了什么意义,或许就有 意思多了。要想对这场冲突发生的根源有进一步的认识, 就必须追溯到很久很久以前发生在几座高山上的故事:在 希腊的皮利翁山、特洛伊附近的伊达山,以及斯巴达的塔 宇革托斯山上,一出由凡人主演的好戏就此揭开序幕。这 几座山高耸入云,所以人在这些地方得以更接近神。当然 这并不是说在这些地方人与神之间就没有任何距离,只是 两者之间的界限并不那么明显,诸神与众人可以有更多的 交流。就拿特洛伊战争为例,诸神趁着在山顶与人类近距 离接触的时机,把自己急欲摆脱的坏事与灾祸转移给人 类,将所有恶的东西逐出自己生活的光明所在,散播到地 面人间。

我们就从皮利翁山,从色萨利的国王珀琉斯与海神忒提斯的婚礼开始谈起。忒提斯是涅柔斯的女儿,她们一共有五十个姐妹,人称"涅瑞伊得斯",就像乌拉诺斯的孩子被称为"乌拉尼代",克洛诺斯的孩子被称为"克罗尼代"一

样。但涅瑞伊得斯是从来不跟其他神祇争权夺利的,她们 徜徉在海面、漫游在海底,是一群美丽善良、讨人喜爱的 女神。她们的父亲涅柔斯有个别名叫"海中老者",是原始 海洋蓬托斯的孩子,也就是盖亚的孙儿——在宇宙刚开始 的时候,盖亚就同时生下了乌拉诺斯与蓬托斯。涅瑞伊得 斯的母亲是多丽斯,她是冥河俄刻阿诺斯的后代。 俄刻阿 诺斯是盖亚的另一个孩子,他是原始的宇宙之河,紧紧地 将宇宙环抱在他循环不息的水域中。在涅瑞伊得斯姐妹 中,最有名的要数忒提斯和安菲特里特了。一如其他海 神, 忒提斯拥有不可思议的变形天赋, 可以化身为各式各 样的东西:狮子、火焰、棕榈、飞鸟、游鱼......不胜枚 举。因为她们是海神,能够像海水般游移自如,没有任何 形状能将她们固定住,所以她们总能自由地变换形状,不 受任何阻碍,就像没有人能用双手把水牢牢捧着一样。或 许就因为她这种不可捉摸的流动力,在希腊人的眼中,只 有少数神祇能够跟忒提斯相提并论。她让我们想起前面曾 说起过的女神墨提斯——宙斯的第一位妻子,她也是俄刻 阿诺斯的女儿。墨提斯并不是宙斯唯一的妻子,但却是宙 斯特意选为第一任妻子的女神,因为宙斯知道墨提斯聪颖 过人、心思敏捷、变幻莫测,而这些优点正是他想要的。 但也因此,他俩的孩子将结合父亲与母亲的特质,总有一 天会比他更具智慧与力量。这就是为什么当墨提斯怀孕 后,宙斯马上就用诡计把她吞到肚子里,让她成为自己的 一部分。而他们的孩子只有一个,就是后来从宙斯头里蹦 出来的雅典娜,再也没有其他。

从此,宙斯完全吸收了墨提斯灵巧多变的能力,未来 不会再有威胁其地位的儿子出生。这种情形跟人类世界正 好相反,凡间的人无论再怎么强壮有力、足智多谋,再怎 么威风八面、至高无上,总有一天都会不敌岁月的摧残, 年华老去;至于他的孩子,几年前还在他大腿上蹦蹦跳 跳、受他养育与保护的小不点儿,总有一天会变得比父亲 更强大,等着要接替父亲的位置。然而在诸神的世界里, 宙斯的王权一旦确立,就没有任何神祇能取而代之。

拥有变身法力的忒提斯是个受人喜爱、充满魅力的女神。宙斯与海神波塞冬都爱上了她,他们俩相互较劲,争着要娶她。在宙斯与普罗米修斯的对决中,普罗米修斯手上还握有一张王牌,只有他知道一个可怕的秘密:如果宙斯真的与美丽的忒提斯结婚,他们将会生下一个孩子,这孩子长大以后将向宙斯挑战,夺取他的王位,就像当年宙斯击败自己的父亲克洛诺斯,以及更早以前克洛诺斯击败父亲乌拉诺斯一样。世代之间的恶斗,下一代与上一代、儿子与父亲之间的斗争,将会再次出现在诸神的世界中,并将永远持续下去。如此一来,宙斯所建立的宇宙秩序就会受到动摇,甚至毁于一旦。

宙斯是怎么知道这秘密的?有人说,普罗米修斯想要跟宙斯和解,便向宙斯表示愿以这个秘密交换自由,于是大力士赫拉克勒斯就在宙斯的授意下,到高山上解开普罗米修斯的锁链。宙斯因而预知了这个危险,波塞冬也随后得知,于是他们都打消了与忒提斯结婚的念头。那么,这位美丽的女神是否就永守处女之身,永远尝不到爱情的滋味了呢?倒也不会。别忘了神祇是很大方的,他们把忒提斯这块烫手山芋丢到人间,让凡人去承受被下一代僭越推翻的命运。忒提斯与凡人结婚后生下了一个男孩。这男孩在任何方面都远远超过其父亲,他是英雄中的英雄,一个崇高的战士。他是最杰出优秀的,没有人比得上他。这婴儿是谁呢?他就是珀琉斯与忒提斯的儿子阿喀琉斯,特洛

伊战争的关键人物之一,而这场战争的爆发,其实正与忒 提斯的婚礼密切相关。

忒提斯的婚礼

宙斯与诸神一致决定:将忒提斯许配给珀琉斯,也就是佛提亚国王。但要如何才能让女神点头答应呢?尽管她的丈夫人选贵为一国之王,但凡人就是凡人,再怎么样也无法与神祇相提并论。当然,诸神不会轻易为凡人牵红线,更不会强迫自己人去接受一桩门不当户不对的婚姻。想要赢得女神的芳心,珀琉斯必须自己想办法克服困难。就像许多曾经征服其他海神的希腊英雄,例如战胜海神普洛透斯的凡人英雄墨涅拉奥斯那样,珀琉斯也可以凭自己的力量实现心愿。因此,珀琉斯必须亲自从大海中把忒提斯带走,依照婚礼仪式的规定,把新娘迎娶到自己所住的宫殿中。

于是,珀琉斯在一个风和日丽的早晨来到海边。他看到忒提斯露出海面,就上前跟她攀谈几句。忽然,他跳上前去,一把抱住了她,硬要把她带走,忒提斯使出浑身解数想要逃脱。珀琉斯牢牢记得海神普洛透斯说过的话:想要对付变幻莫测的海神,最重要的就是用手臂紧紧抱住他们,绝不放松。手臂必须像铁箍那样环绕起来,而两只手则要十指紧扣,让人无法挣脱。无论忒提斯变成凶狠的野猪、力大无穷的狮子、燃烧的火焰,还是变成一摊水,都要死命抱紧,丝毫不能放松。珀琉斯照着做了,他紧紧抱着忒提斯,不论发生什么事都不放手。女神使尽看家本领,却怎么也无法摆脱珀琉斯,最后她终于投降了。幸好她能变成的东西并不是无限多,当她试过各种可能的化身之后,就恢复成自己最初的真面目:一位年轻貌美的女神。她认输了。在认输之前,她所化身的最后一样东西是

一条大乌贼,也因此,珀琉斯与忒提斯婚前发生大战的狭 长海岸就被人称为"乌贼岬"。为什么忒提斯要变成乌贼 呢?因为当有人要捕捉乌贼,或是其他海中生物想要吃它 的时候,它就会喷出一道墨汁,把海水变得漆黑一片,让 对方什么都看不到,就像忽然被一个黑暗世界所吞没。这 就是忒提斯的最后一张王牌,她必须像乌贼一样喷出墨 汁,让对方以为她消失了。但珀琉斯还是紧扣双手,一点 也不肯放松,最后反而是忒提斯让步了。婚礼就在皮利翁 山的山顶上举行,这座山不仅是拉近诸神与众人距离的场 所,还让神与人在此结合,完成了一次不平等的交易。众 神给珀琉斯这个特殊待遇,让他跟神界中美丽无双的女神 结婚,并不是因为他们觉得他有这个资格,而是因为他们 要把暗藏在这场婚姻背后的一切危险,这些谁也不愿意去 沾惹的灾祸,无声无息地送到人间。所有神祇都来了,他 们从永恒光明的天庭奥林匹斯下到皮利翁山的顶端,庆祝 这场婚礼。

皮利翁山不只是诸神与众人会面的地方,也是一个暧昧不明的灰色地带。半人马族就住在这座山上,他们之中最有名、年纪最大的就是喀戎。半人马族是一种矛盾暧昧的组合:头部像人,胸部像马,身躯则与马一模一样。他们生性野蛮,某些方面比人类低等,心性残暴,而且嗜酒如命,从不放过任何勾引女人的机会。但另一方面,他们又比人类高明许多,尤其喀戎更是如此。他们具有智慧与勇气,以及一切男孩子要成为真正英雄而必须学习的本事:打猎、使用各种武器、歌唱、舞蹈、推理思考与自制力。因此喀戎就成了许多希腊青少年的导师,而他最出色的学生则是珀琉斯与忒提斯的儿子阿喀琉斯。在这个诸神与众人共聚一堂,各种野兽出没,并有许多非人非神或是

介于人神之间的动物生活的地方,忒提斯的婚宴盛大隆重地举行着。缪斯女神为他俩唱起婚礼祝福的美妙歌曲,所有神祇也送上贺礼。珀琉斯收到工匠之神赫菲斯托斯亲手做的一柄上好的梣木标枪和一副青铜打造的胄甲,他还收到两匹不死的千里马:巴利俄斯与克珊托斯。它们跑得像风一样快,什么也追不上它们,不但会嘶鸣,还会说人话。当诸神要向战场上的人发出死亡警告时,它们就会用人的语言,在战士耳旁告诉他们的命运。它们的话语就像先知一样准确,仿佛是神祇在远方借这两匹马告知战士他们的命运。在特洛伊战争中,阿喀琉斯与赫克托耳展开一场大战,赫克托耳战死沙场后,这两匹马就跑到阿喀琉斯身旁,告诉他他的死期也将到来。

婚礼上,诸神与众人歌舞升平,酒酣耳热。看得出来,诸神表现得慷慨大方,为珀琉斯筹划了这场豪华婚礼。但仍有一号人物未受邀参加这场喜宴,那就是主掌冲突、嫉妒与仇恨的女神厄里斯。此时,这位不速之客突然现身婚宴,尽管没有人邀请她,她还是准备了一份神奇的礼物:一颗金苹果,一个被爱的证明。当所有神祇与贵客都聚集在一起献上他们精心准备的礼物时,厄里斯把金苹果往盛宴中间一丢,苹果上面刻了"献给最美的女神"几个字。当场,赫拉、雅典娜和阿佛洛狄忒三位女神都认为这个苹果非自己莫属。问题来了,到底谁能拿走这颗金苹果?

这颗金苹果,这个闪亮动人的无价之宝,就这样被放置在皮利翁山顶上,等着最美的女神去拥有它。在诸神让出忒提斯这块烫手山芋,珀琉斯靠自己的本领征服了她,并且在诸神与众人共聚一堂庆祝他们婚礼的时候,金苹果出现了,它就是特洛伊战争的导火线。或许这故事要告诉

我们的是:这场战争并不只源于人类历史中的种种偶然或巧合,其中还有更复杂的原因,那就是人神关系的本质。神不愿意面临衰老,不愿意代代争战不休,于是就把这些东西一股脑儿丢到人间,还把美丽的女神送给人类当配偶。于是,可怜的人类面临了一种悲剧性的处境:伴随婚礼的欢乐而来的,正是葬礼的悲哀。由男与女结合而成的婚姻,隐藏着如战神阿瑞斯与爱神阿佛洛狄忒这对神祇夫妻所揭示的矛盾:前者使人分离、相互反对,甚至暴力相向;后者则让人彼此欣赏认可,使有情人终成眷属。事情总是一体两面,如果一面是爱,是热情、诱惑与性欲,另一面就是暴力、战争,征服与压倒对方。两性的结合造成人类的世代交替,使人能够繁衍后代,人类因而布满大地;但这也带来了另一个相对的结果:世界上的人口太多了。

当希腊人自己反省特洛伊战争时,有些人会说,战争之所以发生,原因就在于地面上的人太多,制造出来的噪音把诸神惹毛了,于是诸神想消灭一些地面上的人口。在巴比伦的传说中也有类似的故事:天神对人的所作所为感到不快,就降下大洪水淹没一切。神的世界是光明清静之地,诸神在那儿沉思冥想、彼此凝望。但是,人在地上不断躁动,彼此叫嚣互殴,他们制造的噪音扰乱了一切。于是天神就不时发动一场战争,因为依神之见,战争可以解决人口过多的问题,让地面上回归宁静。

三位女神觊觎一颗金苹果

特洛伊战争这出戏的第一幕就这么结束了。这枚金苹果,这份献给最美丽女神的荣耀,该归诸谁呢?这个问题连诸神都无法当机立断。如果宙斯决定给其中一位女神,其他两位必定不会服气。宙斯是公正无私的统治者,早就为三位女神分配好了各自的权力范围,以及所能享有的荣耀与特权。如果宙斯将金苹果给了赫拉,大家就会指责他对自己的妻子偏心;给了雅典娜,大家又会说他毕竟还是疼自己的女儿多些;要是这两个都不选而把金苹果送给阿佛洛狄忒,就等于公开表示自己禁不起情爱的诱惑。不管选哪一个,都摆不平其他两位,宙斯终究仍是拿不定主意。结果这项艰巨任务又落到凡人身上,交给一个凡人来决定谁是最美丽的女神,让他来送出这颗金苹果。这也不是第一次了,每当神碰到麻烦棘手的问题,或是有什么拒绝做出的决定、不愿承担的责任,就把烂摊子丢给凡人去收拾,一如他们把不想承担的不幸或灾难都送到人间。

第二幕正式上演,场景从皮利翁山转到特洛伊城附近的伊达山上,这里是特洛伊的少年英雄学习和锻炼的地方。与皮利翁山一样,这是个远离尘嚣的荒芜之境,没有麦田、葡萄园,也没种植果树。这里只有几个牧人和牛群羊群住在一起,生活是原始、艰苦而孤独的,人们仅能依靠打猎维生。这群性格与心智仍带点兽性的年轻人,必须在这种地方学习战斗与打猎的技能,培养勇气、忍耐及自我克制等德行,这些都是成为一个英雄所必备的。

被选定要在三个女神中做出抉择的,是个叫帕里斯的年轻男子,他是特洛伊国王普里阿摩斯最小的儿子,小时候叫阿勒克珊德洛斯。当奥林匹斯使者赫尔墨斯带着三个女神降落在伊达山顶上,要来问帕里斯到底谁才是最美丽的女神时,他正在放牧专属于他父王的羊群。他可以说是特洛伊的王室牧羊人,非常年轻,正值青春年华。堂堂一国的王子,为什么会在这里牧羊呢?因为他的童年与少年时代非比寻常。

特洛伊是当时亚洲的一座大城,位于今土耳其达达尼 尔海峡旁,物产丰饶,风景秀丽,国力强盛。特洛伊的国 王是普里阿摩斯,王后是赫卡柏。在生下帕里斯的前一天 晚上, 赫卡柏做了一个梦。她梦见自己肚子里怀的并不是 一个小孩,而是一把火,一把燃烧特洛伊城的火炬。干 是,她请示预言者及解梦专家,想知道这个梦意味着什 么。有人跟她说,这个梦的意思非常明显,就是她生下的 孩子将要毁灭特洛伊,使特洛伊城陷入火光血海中。那该 怎么办呢?他们想出的办法是:把孩子交给死神,但却不 杀死他:也就是说,把他遗弃在荒郊野外。普里阿摩斯将 小婴儿交给一个牧羊人,要牧羊人把他丢弃在伊达山上, 不喂他吃喝,也不照顾他或保护他,把他放在远离人烟与 农村的野地上,任由出没的野兽吞噬。遗弃一个孩子,就 等干任他死亡,让他自动消失,这样的手法干净利落,绝 不会让子孙的血玷污自己的手。但被遗弃的孩子不见得会 死,一旦他们活了下来,就会带着常人无法具备的特质再 回到那个遗弃他的社会。这孩子能通过死亡的考验而生存 下来,不能不说是受到诸神特别眷顾,是在人世间万中选 一的象征。帕里斯是怎么逃过一劫的?有人说,孩子被抛 下没多久,一头母熊发现了他,并用自己的奶哺育他。母

熊走路及照顾幼儿的方式,简直就和人类的母亲没有两样。几天之后,一群在伊达山上为王室放牧的人发现了这个孩子,就把他带回家里,养育他、照顾他。他们不知道这是谁家的孩子,也不知道他父母生下他时已经给他取了帕里斯的名字,就将他取名为阿勒克珊德洛斯。

时光流逝,好几年过去了。一天,普里阿摩斯与赫卡柏派出一位使者,到山上物色一头壮美的公牛,为他们当年不得不放弃的孩子举行一个祭礼,弥补他们的亏欠,让他在地下也能享有王室的光荣。使者选中的牛正是阿勒克珊德洛斯最喜爱的那一头,于是他决定随牛一起上路,好伺机解救它。在那个时候,为死者献上荣耀的祭礼并不只是吃喝而已,还要举行各项运动大赛:跑步、拳击、摔跤,以及标枪掷远。阿勒克珊德洛斯也报名参加比赛,与特洛伊的青年精英一较高下。结果,在每一项大赛中,他都胜过普里阿摩斯其他的儿子,拿到冠军。

在场的每个人都大吃一惊,争相探问这个陌生的年轻人到底是谁,竟然如此强壮俊美,技艺非凡。另一位特洛伊王子得伊福玻斯(我们待会儿还要讲到他)咽不下这口气,决定要杀了这个抢走他所有光彩的陌生人。他一路追杀,阿勒克珊德洛斯只得逃到宙斯的神庙寻求庇护。这时,他们的姐姐卡珊德拉出现了,她是一个美丽纯洁的年轻女子。当年阿波罗曾为她的美貌倾心,向她求欢,却遭到了拒绝。恼羞成怒之下,阿波罗决定送她一种可靠但无用的神力作为报复,一种绝不会失误的预言能力,但没有人会相信她。这样的能力给卡珊德拉带来无尽的苦恼与忧愁,因为谁也不相信她的预言,她只能眼睁睁地看着不幸发生。就在得伊福玻斯闯进神庙时,卡珊德拉说:"别冲动,这个年轻人正是我们的弟弟帕里斯。"这时候国王与

王后也到了,赫卡柏认出阿勒克珊德洛斯——该叫他帕里斯了——身上正好带着小时候被遗弃时包裹的围巾。母亲欣喜若狂,父亲普里阿摩斯原本就是个仁民爱物的好国王,他现在年老了,也十分高兴还能再找回这个儿子。就这样,帕里斯终于重返王室。

赫尔墨斯奉宙斯之命,要找一个凡人来为三位女神的 美貌定高下。当三位女神跟着他来到伊达山时,帕里斯已 经回到父母身旁,重新成为王室的一员了。但他从小就在 山上放牧,至今仍保持着这个习惯,经常上山看顾牛羊, 是个地地道道的伊达山之子。于是当帕里斯看到赫尔墨斯 和三位女神来到山上时,心里着实吓了一跳,十分忐忑不 安。当女神以她神圣的真面目现身在凡人面前时,是会为 这个人带来不幸的,因为凡人没有资格目睹女神真面目。 这是凡人梦寐以求的无上特权,但同时也会带来无法躲避 的危险。希腊神话中最重要的一个先知忒雷西阿斯(我们 在狄俄尼索斯与俄狄浦斯的故事中还会看到他)在看到雅 典娜之后,马上就瞎了眼睛。而同样是在这伊达山上,爱 神阿佛洛狄忒曾经从天而降,与埃涅阿斯的父亲安喀塞斯 有过一夜之欢。安喀塞斯原本以为与他共度良宵的是一个 凡人的女儿,但第二天早上,当他看到阿佛洛狄忒身上散 发出女神特有的光彩时,吓得不知如何是好,只能跟女神 苦苦哀求:"我知道我鬼迷心窍了,从现在开始,我再也 不能跟任何女子发生肉体上的关系。男人一旦跟女神交欢 过,就永远不能再躺在平凡女人的怀抱里。他的生命、他 的眼睛、他所有的男性能力,从此以后都将消失殆尽。"

所以帕里斯一看到这几位女神,当场吓得目瞪口呆。 赫尔墨斯开口安抚他,跟他说他的任务很简单:奥林匹斯 诸神选择他,要他来断定谁是天底下最美的女神。三位女 神的美各有千秋,怎么可能选得出来?女神也知道他很难 抉择,于是使出浑身解数来诱惑帕里斯。每个女神都说, 只要选择她,她就保证送他一样独一无二的能力,而且这 礼物只有她才能给。

雅典娜提供的礼物是什么呢?她说:"如果选了我这个战争与智慧之神,你就能在战场上所向披靡,拥有令人钦羡不已的智慧。"赫拉则说:"如果你选的是我,你就会拥有一个庞大的王国,整个亚细亚将臣服在你脚下。别忘了我是宙斯的妻子,世界的主权就在我的床上。"轮到阿佛洛狄忒,她说:"如果你觉得我是最美的,那么你就会成为完美的情人与诱惑者,没有一个美女能逃过你的手掌心,特别是绝世美女海伦!这位名满天下的绝代佳人一见到你,便无法抵抗你的魅力。你将成为海伦的情人,她的丈夫。"一个是功勋彪炳与无敌智慧,一个是至高无上的权威与万民臣服的荣耀,另一个则是与美丽动人的海伦同享鱼水之欢。最后帕里斯选择了海伦,把金苹果献给阿佛洛狄忒,故事的第二幕就在神与人复杂的关系运作中落幕。

海伦有罪还是无辜?

第三幕戏,绝世美女海伦终于上场了。她究竟是谁? 其实她也是神祇介入人类世界的一个结果。她的母亲勒达 是卡吕冬国王特斯提奥斯的女儿,就在含苞待放的花样年 华,勒达认识了来自斯巴达的年轻人廷达瑞俄斯。这个年 轻的斯巴达人因为国家发生政变,被他的政敌赶出斯巴 达,因而逃到特斯提奥斯那儿寻求庇护。在政局稳定之 后,廷认瑞俄斯就要回到斯巴达接掌他先前失去的王位: 但这时他已爱上勒达,并向她求婚了。特斯提奥斯为他俩 举行了盛大的婚礼。但新娘的绝色美貌并不只吸引了新郎 而已,在奥林匹斯高处,宙斯也注意到这位美人。他根本 没把赫拉及其他配偶放在眼里,脑子里就只有一个念头: 将勒达据为己有。在婚礼当天,勒达与廷达瑞俄斯的洞房 之夜, 宙斯化身成一只天鹅, 来到新房中与勒达做爱。于 是勒达同时怀了廷达瑞俄斯与宙斯的孩子,一共四个:两 男两女。但也有人提出不同说法:宙斯看上涅墨西斯女 神,并向她求欢。涅墨西斯为了逃避宙斯的纠缠,就把自 己变成一只鹅, 躲在邻近斯巴达的塔宇革托斯山上, 但宙 斯也化身为天鹅,与她做爱。变成母鹅的女神就这样生下 一个蛋,后来被一个牧羊人捡到献给了勒达。结果,从蛋 里面生出来的小女孩,就是海伦,勒达把她当作自己的孩 子来抚养。另有一说,涅墨西斯生下两个蛋,蛋里生出一 男一女,都被勒达收养。

涅墨西斯是令人生畏的女神,她是黑夜女神尼克斯的 女儿,和她的兄弟姐妹以及所有这一世系的神祇一样,都 具有黑暗世界的力量:死亡、命运、纷争、谋杀与战斗。 但涅墨西斯带有另一面同样属于夜晚的女性特质:温柔的谎言、爱欲的温存,也就是欢乐与欺骗的结合。涅墨西斯同时也是复仇女神,监视着那些犯错的人是否付出代价。出于过度的嫉恨心态,对于尚未受罚的犯罪者以及气焰嚣张的人,涅墨西斯绝不会善罢甘休。就某一方面而言,涅墨西斯与勒达是一体的,涅墨西斯以勒达这个人间女子的姿态现身在人间,目的是要让渺小的人类尝到痛苦的滋味——谁叫他们不是神呢?

来看看勒达的四个孩子吧!两个儿子叫作波吕丢刻斯 与卡斯托耳,也叫"狄俄斯库里"(Diōkouroi) 兄弟,这称 呼意味着他们是宙斯的儿子,因为在希腊文中,"迪 奥"(Dio)就表示与宙斯有关: 但他们也叫"廷达瑞俄 斯"兄弟, 意思是廷达瑞俄斯的儿子。另外两个女儿则分 别叫海伦与克吕泰涅斯特拉。无论是好是坏,他们体内融 合着神性与人性。人间丈夫廷达瑞俄斯与神祇情人宙斯身 上的血,在勒达或涅墨西斯的身体里交融混合,但两兄弟 的性格是明显对立的:波吕丢刻斯遗传到宙斯的神性特 质,能够永生不死:卡斯托耳则继承了廷达瑞俄斯的凡人 血脉,生命是有限的。在一场与堂兄弟伊达斯与林叩斯的 打斗中,卡斯托耳失去了生命,下到地狱;而波吕丢刻斯 虽然身受重伤,却是光荣的胜利者,被宙斯接到了奥林匹 斯天庭。然而,尽管这对孪生兄弟因同母异父而人神殊 途,但他们俩的感情深厚,任何事情都拆不散他们。波吕 丢刻斯央求宙斯将他身上的神性与卡斯托耳平分,这样兄 弟俩就可以永远在一起。一半时间一同生活于天庭,另一 半时间则在地狱与鬼魂幽灵一起度日。克吕泰涅斯特拉与 海伦姐妹俩,则是一唱一和地招灾引祸。按照一般的说 法,克吕泰涅斯特拉是廷达瑞俄斯的女儿,显现出黑暗的 一面。她是阿特柔斯家族中挥之不去的诅咒,她是复仇的 幽灵,令从特洛伊凯旋归国的阿伽门农羞辱而死。

宙斯的女儿海伦则具有神祇特有的气质与光辉,由于她的美丽与无与伦比的魅力,海伦可说是世间的头号危险人物。虽然她也给家族带来一些不幸,但仍然不减她神性的光华。当她离开丈夫、舍弃宫殿、抛下孩子,跟随帕里斯远走他乡时,她到底是有罪的,还是无辜的?很多人说,这个女人一定是受到欲望的驱使,想追求感官的欢愉,才会轻易被一个异邦王子展现的财富、奢华及东方式的享受所引诱。但也有人说,她是遭到武力胁迫,虽曾尽力反抗仍无法脱身,最后只得屈从。

不管怎么说,有一件事是确定的,那就是她的出走引 发了特洛伊战争。但是,如果这只是一个满心愤怒与嫉妒 的丈夫想要讨回他被人引诱的妻子,那么这场战争也不会 发展成如此浩大的规模。换句话说,事情比这严重多了。 这件事等于是两个极端之间的冲突,一端是邻邦之间的协 议、互助、友谊,另一端是异邦之间的仇恨、暴力与决 裂。事件的起源是这样的: 当海伦还是个少女时, 父亲廷 达瑞俄斯就很清楚地知道,这个世界上最美最珍贵的女 儿,可不能随随便便嫁给一个普通人。他邀请希腊各城邦 的青年才俊、王子、未婚的国王来到他的宫殿,好让他为 爱女挑选一个最完美的丈夫。这些人在廷达瑞俄斯的王宫 里住了好一阵子,每个青年都非常优秀,要选谁才好呢? 这确实让他伤透脑筋。这时,他非常精明的侄儿奥德修斯 告诉他:"解决的办法只有一个,那就是在宣告你的选择 之前,先要求所有竞争者立下誓言。无论海伦选了谁,每 个人都必须接受这个结果,并且支持这场婚姻。也就是 说,如果日后这场婚姻发生问题,所有今日的求婚者都必 须站在丈夫这边,为他出力。"每位求婚者都立下了誓言,现在轮到海伦来宣布人选了。海伦选中的是墨涅拉奥斯,也就是阿特柔斯的儿子,阿伽门农的弟弟。

在帕里斯带走海伦之前,墨涅拉奥斯已经认识他了。 墨涅拉奥斯到特洛伊旅行时曾受到帕里斯的热情接待。而 当帕里斯与埃涅阿斯来到希腊,首先受到海伦的兄弟波吕 丢刻斯与卡斯托耳的盛情款待,然后才被墨涅拉奥斯迎接 到斯巴达,也就是海伦所住的地方。墨涅拉奥斯极尽地主 之谊,殷勤地招待帕里斯。有一天,他必须出城去参加亲 人的葬礼,于是他在临走前叮嘱海伦,要她代他善尽地主 之谊。就在墨涅拉奥斯去参加葬礼之际,帕里斯与海伦才 有了更多的相处机会。我们可以推想,要是墨涅拉奥斯待 在宫殿里,海伦就不会有机会与帕里斯私下相处,因为招 待宾客是主人的事。现在,主人不在,就轮到女主人来招 待宾客了。

帕里斯与埃涅阿斯一刻也没多等,就带着美丽的海伦上船,出海前往特洛伊。无论海伦是出于自愿,或是被人胁迫,总之,她人已经在船上了。当墨涅拉奥斯回到斯巴达知道了这件事之后,马上就赶到哥哥阿伽门农那儿,向他控诉海伦的不贞,尤其大骂帕里斯罔顾道义、背叛朋友。阿伽门农找了一些人来共商计策,然后委派伊萨卡岛的国王奥德修斯周游希腊各邦,召集曾向海伦求婚的人,要他们遵守当初立下的誓言,协助解决这件事。对他们而言,这已不仅是墨涅拉奥斯与阿伽门农兄弟的事,而是对所有希腊人的侮辱,希腊人必须团结起来,要帕里斯付出代价。因为帕里斯抢走的不只是一个绝世美女,她还是个希腊人,是有夫之妇,更是一国之后。然而,攸关荣誉之事,如果能够不动干戈,靠斡旋协商来解决,自然是最理

想的。于是墨涅拉奥斯与奥德修斯就担任希腊各邦的大使,渡海前去特洛伊谈判,希望他们能够归还海伦,为这件事情道歉,并给予若干金钱作为补赎,双方重修旧好,和平共处。一开始,有不少特洛伊人接受了这样的和平解决方式,尤其是同时也代表特洛伊国王接待两位使者的王子得伊福玻斯。不过,这事得交付元老会裁决才能下定论;在特洛伊,元老会的权威比国王还大。墨涅拉奥斯与奥德修斯到了元老会,但却在那儿受到百般刁难。特洛伊人说,希腊人曾经在几十年前抢走国王普里阿摩斯的姐姐,因此现在他们抢走海伦也只是一报还一报而已。有几个普里阿摩斯的儿子甚至主张不要让这两个使者活着离开。所幸得伊福玻斯极力保护他们,并帮助他们安全逃离特洛伊。回到希腊后,他们告诉大家谈判破裂,讨回海伦的任务失败。至此箭已上弦,战争一触即发。

英年早逝,永垂不朽

很多人认为,刚开始的时候,希腊人并不热衷于出征 攻打特洛伊,甚至奥德修斯也曾极力想置身事外。当时, 他的妻子珀涅罗珀才刚为他生下儿子忒勒玛科斯。置自己 的妻儿干不顾,出远洋去为别人的妻子打仗,他是千万个 不愿意。因此有人来伊萨卡岛通知他准备出海作战,向特 洛伊王子讨回海伦时,奥德修斯就装疯卖傻起来,好避开 这项任务。这个被大家公认为最聪明、最足智多谋的人, 忽然变成了一副痴痴呆呆的样子。老将涅斯托尔奉命前来 伊萨卡颁布召集令,听说他正在城外的田地,就赶了过 去。当看到奥德修斯身上背着原本该套在驴或牛身上的 型,倒退着走路,把小石头当作麦粒在播种时,大家都吓 坏了。唯独智勇双全的老将涅斯托尔马上就看出奥德修斯 在施展他一贯的骗人把戏。正当奥德修斯倒退着犁田时, 涅斯托尔把几个月大的忒勒玛科斯放在犁头前,只要再走 一步,孩子就会惨死犁下。就在此时,奥德修斯立刻恢复 理智,一把抱住忒勒玛科斯,不让他受到任何伤害。这下 伎俩被拆穿了, 奥德修斯只得出征。

佛提亚国王珀琉斯也是如此,他是女神忒提斯的丈夫,阿喀琉斯的父亲。他那时候年纪也大了,在死了好几个孩子之后,现在只剩下阿喀琉斯一个儿子,实在舍不得让他出海打仗。他悄悄地把儿子送到斯库罗斯岛,因为岛上的国王只有女儿,没有儿子,因此珀琉斯认为希腊人不会到那里去征募军士。阿喀琉斯装扮成女儿身,住在女子寝宫里。虽然他小时候已经跟喀戎与其他半人马族学了一身技艺,但他现在年纪还轻,胡须、鬓角都还没有长出

来,所以在外表上看不出是个男人。况且他原本也长得眉 清目秀,又正值性别特征仍不明显的青少年时期,所以在 一群青春活泼的女孩儿堆里,任谁也看不出他到底是男是 女。他在岛上安全地住着,原本一切都可平安无事。但有 一天,奥德修斯化装成一个流动商贩,请求进宫做些女人 家的生意。他看到五十个女孩,但认不出哪个才是阿喀琉 斯,于是他就从篓筐里拿出一大堆货品来展示,有各式各 样的布料、刺绣、别针与珠宝。四十九个女孩顿时一窝蜂 地挤上前来,对着这些小玩意儿品头论足,只有一个孩子 待在原处,一副不为所动的样子。接着,奥德修斯拿出一 把匕首,结果,原本站着不动的那个孩子就抢了上来,拿 起刀在手上把玩。这时,宫殿外面忽然号角齐鸣、鼓声大 作,四十九个女孩立刻吓得花容失色,各自拿着手上的小 玩意躲了起来。但这个手上拿着短刀的小孩,却神采奕奕 地往战鼓声传来的方向走去,准备战斗。就像涅斯托尔揭 穿了奥德修斯那样,奥德修斯也成功地找到阿喀琉斯,现 在这年轻人也不得不踏上征途了。

在阿喀琉斯之前,珀琉斯与忒提斯已经有了七个男孩。忒提斯不愿意自己的儿子跟他们的父亲一样只是个凡人,迟早难逃死亡的命运,于是每当生下一个孩子,她就想尽办法要让他永远不死。她把孩子放在火上,想要烤干他们身上必会腐朽的成分,使孩子能与神祇一样,仅仅带有火焰的光芒。然而当她把孩子放在火上烤时,孩子就被火焰吞噬,烧为灰烬。七个儿子就这么死了。可怜的珀琉斯伤痛不已,他决定无论如何要保住第八个儿子,也就是阿喀琉斯的生命。正当忒提斯准备把阿喀琉斯放入火中时,珀琉斯冲了进来,及时把阿喀琉斯从火里救出来。火焰仅烧着阿喀琉斯的嘴唇与脚踝,这已算不幸中的大幸,

但这两个地方却也因此变成死肉。珀琉斯带着阿喀琉斯去皮利翁山找喀戎,听从他的建议,从一具半人马的尸体上取下脚踝,接在阿喀琉斯的脚上。刚好这位半人马生前是跑步能手,因此阿喀琉斯动了这个手术之后,就跑得跟野鹿一样快。这是故事的第一个版本。另一种说法是,在死了几个孩子之后,忒提斯明白了用火去烤孩子并不能让他们永生不死,于是改将阿喀琉斯浸在区隔生死的冥河斯堤克斯里。受过冥河浸洗的阿喀琉斯果然产生了非比寻常的勇气与神力,他不仅是疾行如风的战士,更是一个无懈可击、百折不挠的战斗者。但他还是有个唯一的弱点,就在他的脚踝。因为当初忒提斯将他浸到冥河里时,是用手抓着他的脚踝,因此这部分并没有浸泡在冥河里。他浑身上下刀枪不入,但只有脚踝是他唯一的致命处。

忒提斯与珀琉斯的婚姻从一开始就是不平等的,因为凡人的能力再大也无法与女神相比。但也因为忒提斯女神独特的神力与光辉,她的凡人儿子阿喀琉斯也蒙上了一层光环。因此,阿喀琉斯的生命注定是一出悲剧。由于体内流着神的血液,他的生命与死亡都无法等同于一般凡人;但他身上的神性却不足以使他成为真正的神,死亡总有一天会来临。他的一生,对当时的希腊战士,甚至所有希腊人而言,都是个永恒的典范。即使在今天,即使在希腊人而言,都是个永恒的典范。即使在今天,即使在希腊人介。在全欧洲甚至全世界,他的命运与英雄气概仍令人为之动容。他唤起我们内心深处的回音,让我们意识到生命的有限与脆弱,人是如何被命运撕裂,犹如一出光明与阴影、欢乐与痛苦、生存与死亡紧紧纠缠交织的悲剧。阿喀琉斯的一生烙上了矛盾的印记:一半是人、一半是神,但他无法永生如神,却也不甘于平庸如凡人。

从他出生开始,横在他眼前的道路就出现了分歧。但 他只能选择一条路,而无论他走上哪一条,他都必须放弃 属于他生命本质中的另一部分。他无法一面享受阳光下光 明而温暖的人生,一面期待这样的人生永不结束。享有生 命,这是所有朝生暮死的生灵最珍视的东西,也是唯一和 无法取代的。生命一旦失去,就永远拿不回来,所有寻求 不朽的愿望也将化为乌有。然而,达到不朽的可能途径, 就是在生命还未走到尽头前,主动迎向死神。如果阿喀琉 斯如他年迈的父亲所期望的,一直留在佛提亚的王宫.安 稳地与家人住在一起,他就能享有幸福而长寿的一生,在 亲情与友情的围绕下,经历人生各个阶段直到老去。但这 样的人生,就算再怎么光彩,再怎么让人羡慕,就算在人 世间得到最高荣耀,死后也不会留下任何痕迹。当一个生 命结束,它在人世间的光彩也将瞬间熄灭,一切归于幽 暗,归于虚无。而当肉体的生命结束,人就必须进入哈得 斯的冥府,没有姓名,没有脸孔,也没有任何记忆,就这 样从世界上消失,仿佛从来不曾存在。

但阿喀琉斯终究选择了另外一条路:舍弃短暂的生命,留下永恒的光辉。他选择走向辽远之途,放弃凡世的一切,不顾任何危险,提前向死亡献身。他愿跻身人上之人的行列,不在乎生活安逸与否,视财富享乐与俗世荣耀如粪土,只想在每一场以生命为赌注的战役中奋力求胜。直面最骁勇善战的敌人,对他来说就是最有价值的生命试炼;而也只有在一次又一次的生命试炼中,人才能成就自己,突显出存在的意义。在战场上建立战功,鞠躬尽瘁,死而后已,才是英雄攀上巅峰的完美表现。他们英勇无畏地全心战斗,恣意挥洒青春与活力,永不知年老力衰为何物。

为了发出最闪耀纯净的光芒,生命的火焰必须燃烧到无比炽热,直到在最耀眼的一刻瞬间熄灭。阿喀琉斯选择了光荣的死亡,在青春的绝美中慷慨就义。短促的一生,换来的却是永垂不朽的荣光。阿喀琉斯的名字,将随着他的冒险精神、他的传奇事迹与英雄人格,永远活在人们的记忆中,世世代代流传下去。

第五章 奥德修斯:人间历险

希腊人胜利了。历经多年的围城与征战之后,特洛伊 城终于被他们攻陷。但希腊人丝毫不满足干获胜与攻下城 池,他们还要在城内大肆烧杀掳掠。攻陷特洛伊,靠的就 是那著名的"木马屠城计",而这计谋正是奥德修斯想出来 的。希腊人首先造了一只大木马,谎称是议和的礼物,并 且派了一个奸细到特洛伊城中放话,要他们把木马拖进 城,作为献给诸神的祭礼。但实际上木马的肚子里藏着一 批希腊勇士,准备借此机会偷渡进城。阿喀琉斯的儿子出 面反对这个计划,他认为应该光明正大地击败特洛伊人, 而不该用这样的诡计。然而,他的意见遭到其他希腊将领 的否决。希腊的奸细进入特洛伊城,获得了城里人们的信 任。这些特洛伊人不顾祭司拉奥孔与女先知卡珊德拉的警 告,将大木马拖进城内,一心以为那是能供奉给神祇的最 虔敬的献礼。到了深夜,等所有特洛伊人都睡着后,埋伏 在木马里的兵士就溜出来打开城门,使得希腊军队得以里 应外合,一举攻陷特洛伊城。他们杀光城里的男人,女人 与孩子则被当作奴隶带走,特洛伊城只剩废墟一片。希腊 人自认终于为海伦被劫一事讨回了公道,但天上观战的诸 神可不这么认为。神祇认为希腊军队的烧杀掳掠实在太过 分了,即使获得了胜利,他们仍须为这种惨无人道的杀戮 付出代价。因此,战事才刚结束,领导希腊军队的阿伽门 农与墨涅拉奥斯就起了争执。墨涅拉奥斯想要尽快赶回斯 巴达,阿伽门农却想留在原地为雅典娜举行祭典,因为她

在这场战役中始终支持希腊人,帮了他们大忙,使他们终 获胜利。奥德修斯则决定带领他的十二艘船队返回伊萨 卡。他和墨涅拉奥斯在同一艘船上,老英雄涅斯托尔也和 他们在一起。但船队航行到特内多斯岛的时候,奥德修斯 和墨涅拉奥斯也起了争执,于是奥德修斯决定再回到特洛 伊,加入阿伽门农的船队。阿伽门农和奥德修斯想乘胜追 击,一举攻下其他城邦。诸神这一次不再帮助他们,狂 风、暴雨、巨浪、漩涡接踵而来,阻挠他们的计划。船队 被吹得七零八落,许多船只沉到海底,他们失去并肩作战 的伙伴,海上的装备也严重受损,只有极少数的人能回到 家乡。但这也不见得好,因为就算登上岸,也只有一死。 阿伽门农的命运就是如此。当他历经千辛万苦,好不容易 回到自己的祖国,在王宫里等着他的,却是妻子克吕泰涅 斯特拉与情夫埃癸斯托斯所布下的死亡陷阱。阿伽门农得 意扬扬走进家门,丝毫不设防备,却遭妻子与情夫无情杀 害。

海上的大风吹散了阿伽门农与奥德修斯的船队,风平浪静后,奥德修斯发现身边只剩下自己的同伴。这几艘从伊萨卡出发的船,载着奥德修斯和他那些不幸的同伴,每天都在海上与狂风巨浪搏斗。终于,他们在色雷斯靠了岸,那里是客科涅斯人的领土,当地人对这群飘零海上的水手充满敌意,后来奥德修斯便攻下了他们的城池。奥德修斯一行人做的事就如同许多希腊将领所做的,除了掠夺财物,还杀死了大部分居民。但奥德修斯放过了一个人:阿波罗的祭司马隆。为了报答不杀之恩,马隆送给奥德修斯几个羊皮袋的酒。这可不是普通的酒,而是一种仙露。奥德修斯带走这些酒,小心藏在船中。满心欢喜的希腊人晚上就在海边扎营,准备隔天早上启程出航。但他们万万

在遗忘的国度

船队再度启程,但船只已大为减少。不知过了多久,他们在玛勒亚海角靠岸,接着又驱船离开。那时,他们已经隐约能看到故乡伊萨卡岛,每个人都觉得已经回到家了。然而,就在他们觉得自己的旅程终于要结束时,奥德修斯海上历险的另一幕才正要展开。他们迄今所历经的风浪险恶,只不过是远征军返乡的一段路程;谁说下一幕就一定是抵达家乡呢?当他们绕过玛勒亚海角的时候,一阵暴风突然袭来,一吹就是七天七夜,把这些希腊人吹到一个奇怪的地方,与他们以前所见过的任何地方都不同。从现在开始,奥德修斯再也不知道自己置身何处了,而他们也将碰到像客科涅斯人般充满敌意的战士。他们似乎越过了熟悉的世界,驶出了人类的家园,进入了另一个空间,一个非人的世界。

从这时开始,奥德修斯遇到的不再是人类,而是吃神食仙饮的神祇,如仙女喀耳刻与卡吕普索,还有凶残暴虐的非人类,例如生吃人肉、生饮人血的独眼怪物和莱斯特律戈涅斯族人。对希腊人来说,所谓的人,或者说人之所以为人,是因为他们吃面包、喝酒、友善接待外邦人而不是把他们吃掉。奥德修斯与水手们被风吹到的这个地方,一切都与他们所了解的人的世界大不相同。不一会儿,暴风平息下来,这群希腊人发现远方有一片陆地,就迫不及待地停靠过去。为了知道这里住些什么人,顺便填饱肚皮,奥德修斯派出几名水手去打探当地人的情形。他们受到当地居民的热情招待,那里人人脸上挂着微笑、手上端着食物来招待这些希腊人。他们是食忘忧果的人[1],一个

吃萝佗果维生的民族。人一旦吃下这种美味的果实,就会忘记一切,忘了过去及现在身处何方,忘了自己从哪里来、要到哪里去。后来有人称这种果子为"忘忧果",因为吃了忘忧果,人就不再像人了,不再拥有过去的记忆及现在的意识。

这些被派出去的探子回到岸边与同伴会合,却拒绝上船离开,也无法说明到底发生了什么事。他们就像中了魔法,浮沉在不可言状的幸福之海中,所有回忆都被麻痹了。他们只想待在原地,永远维持现状,再也没有与过去的联系,也不需要筹划未来,更不想返乡。奥德修斯多少猜到了几分:这是个令人遗忘一切的国度。他二话不说,揪起这些人的脖子,把他们一个个扔上船去。

在接下来的海上航行中,遗忘、记忆的消失、忘记自己的故乡、忘记返乡的愿望,无时无刻不出现在奥德修斯与他的同伴之间。其实这就是奥德修斯历险的主轴——总是充满不幸与危险。生活在人的世界中,就是活在阳光下,看得见别人,也被人看见,彼此往来交谈,记得别人,也知道自己。但奥德修斯却驶进了一个完全相反的世界。在那儿,黑夜的力量,这些赫西俄德所言的黑夜女神的子孙,总是不断释放出阴影笼罩着奥德修斯与他的伙伴,使他们陷入一波又一波的迷惘。黑夜的阴影就在身旁,一旦忘记自己原本的愿望,就会被黑夜的力量所吞噬,而迷失与死亡也在那儿候着。

与独眼巨人对决

离开食忘忧果人的岛,奥德修斯的船队继续航行。一阵浓雾笼罩在船的上空,船上的人什么也看不见。黑夜的力量驱使着船,水手不必划桨也能前进,而且无法控制方向。他们什么都看不到,根本分不出东西南北,不久便搁浅在一座小岛上。是海洋的力量,或说是诸神的意旨,使他们来到这座岛。当时没有月光,四周一片漆黑,伸手不见五指。一伙人就这样靠了岸,来到一个未知的地方。离开忘忧岛之后,现在又有另一扇晦暗与黑夜的大门在他们面前敞开,而他们也不得不走进这扇大门,穿过一道长长的走廊,继续他们的探险。实际上,从他们停靠的港湾有一条路通到小岛高处,那里是恐怖巨人所居住的岬角。这些巨人的额头中央只有一只眼睛,所以又叫独眼巨人,他们不是前面提到的由盖亚与乌拉诺斯所生的三兄弟,而是由后来的神祇所生。

奥德修斯把船隐藏在海湾里。白天,他带着十二个人登上一座丘陵,原本笼罩在头顶的浓雾这时已经散去,他们现在可以看见东西了。他们看到远处有一个很大的山洞,心想或许能在那里面找到一些吃的东西,于是便走进山洞,果然发现了一篓一篓的乳酪和一些农村人家的食品。那里没有谷物,但有不少牲口,或许在地势较低之处还会有少许野葡萄。理所当然,奥德修斯的同伴心里想的只有一件事,那就是扛起乳酪,赶紧离开这个不知会发生什么事的鬼地方。他们对奥德修斯说:"走吧!"但奥德修斯拒绝了,他想要留下来,看看到底是谁住在这样的地方。奥德修斯不仅是个时时记得过去的人,他也想要往前

看,了解并体验世界所能提供给他的一切,即使在这个莫名其妙的半人半鬼的世界也是如此。奥德修斯的好奇心总是将他推向险境,甚至让他几乎失去生命——这一回,他失去了几个同伴。独眼巨人回来了,带着一群山羊和绵羊,还有一只大公羊,走进山洞里来。

独眼巨人的身材大得惊人。刚进山洞时,他根本没看 见这些如跳蚤般大小的访客:而这些小人儿则躲在洞穴的 角落里害怕得直打哆嗦。忽然,大巨人发现了这群人,就 问站在最前面的奥德修斯:"喂!你是谁?"奥德修斯只得 娓娓道来:"我们的船沉了,漂到岛上来。"他先向巨人撒 了第一个谎,他的船其实还停在海湾里。"请你大发慈 悲,救救我们吧。我们是希腊人,刚刚跟阿伽门农一起攻 下特洛伊城,返乡时却不幸遭遇海难。"独眼巨人开 口:"哦,很好,我才不管你遇到什么事!"他一把抓住奥 德修斯两个随从的脚,往石壁上一摔,然后摘下他们的脑 袋,一口吞进肚里。其他水手都吓得僵住了,奥德修斯也 暗自揣想自己究竟到了什么地方。看来,要逃出去是不可 能了,因为一到晚上,独眼巨人就用一块大石头把洞口堵 住,不要说是最强壮的希腊人,就算动用整船的希腊士 兵,也休想移动它。第二天,同样的戏码再次上演,这次 独眼巨人吃了四个人,早上吃掉两个,另外两个则当晚 餐。大巨人已吃了六个兵士,足足是这队人的一半。独眼 巨人酒足饭饱,心情异常愉快。趁这个时候,奥德修斯想 出一套甜言蜜语去哄骗大巨人:"我特地准备了一份礼物 要送你,我打赌你一定会满意。"一旦双方展开对话,彼 此间也随之发展出一种私人关系、一种友好态度。

独眼巨人自我介绍起来,他叫波吕斐摩斯。他非常健谈,名气也不小。接着,他问奥德修斯叫什么名字。人与

人之间要表示友善,就得告诉别人自己是谁,从哪儿来, 父母是谁,是哪一国人。奥德修斯说:"我叫梅友仁,父 母这么叫我,朋友也这么叫我。"可想而知,"梅友仁"的 意思就是"没有人",这三个字在希腊文里读作"乌蒂 思"(outis)。这其中暗藏了一个文字游戏。因 为"乌" (ou) 与"梅" $(m\bar{e})$ 在希腊文中都是表示否定的字 首,如果我们把乌蒂思拆开来读,"乌——蒂思"可以换 成"梅——蒂思",但是加上"蒂思"(tis),两个字的意思 就不一样了。乌蒂思的意思是没有人,梅蒂思却是足智多 谋的意思。当然,一提到足智多谋,大家就会想到奥德修 斯,因为他正是富有才智、巧干设陷的英雄。他能在束手 无策时找到出路,编出一大堆台词把对方搞得团团转,并 在大难临头时化险为夷。波吕斐摩斯说道:"乌蒂思就 是'没有人',就冲着你是'没有人',我也要送你一份礼物 ——把你留到最后再吃。"奥德修斯从羊皮袋里倒出一碗 酒, 这不是普通的酒, 而是客科涅斯岛上的祭司马降送给 他的仙露。独眼巨人一喝,浑身都舒爽起来,就向奥德修 斯再要一碗。他喝得醉醺醺,加上先前吞下的乳酪和两个 水手,马上就昏昏沉沉地睡着了。

奥德修斯趁这时候和伙伴把一根橄榄树干削尖,放到 火里烤得坚硬,然后朝独眼巨人的眼睛猛戳。波吕斐摩斯 痛得大喊大叫,他唯一的眼睛就这么瞎了,从此陷入黑暗 的世界中。他高声大喊救命,住在附近的其他独眼巨人急 急忙忙跑了过来。独眼巨人是独居而唯我独尊的,从不把 神放在眼里,也不受任何管束,只管自己家里的事。但 是,听到这么惨痛的呼叫声,大伙儿还是围到山洞前。但 由于洞口被大石头堵住,他们只好在外面大喊:

"波吕斐摩斯!波吕斐摩斯!你怎么了?"

"啊!太可恶了!有人谋杀我!"

"谁那么大胆?谁敢谋杀你?"

"'梅友仁'!'梅友仁'谋杀我!'梅友仁'弄瞎了我的眼睛!"

"呸!既然'没有人'杀你,你就去找'没有人'算账吧! 吵我们做什么!"

大家干是一哄而散。奥德修斯就这样巧妙地隐形了, 消失在他给自己编造的名字后面, 救了自己一命。但他们 仍未脱离困境,洞口还是被那块巨石堵着,令他们脱不了 身。奥德修斯想到的唯一可以离开山洞的方法,就是把六 个同伴一个个用柳树枝绑在大绵羊的肚子底下,他自己则 钻到巨人最心爱的那只大公羊底下,紧紧抓住羊毛,准备 等巨人放羊的时候混出去。大伙准备就绪,就等巨人挪开 石头。终于,波吕斐摩斯站起身来,把洞口的大石头移到 一边,然后让他的羊一头头从他的胯下过去,他小心翼翼 地拍了拍每头羊的背部,好确定没有人跟着羊一块儿混出 去。但他没想到希腊人就在羊肚子下,一个个被他放到山 洞外。他心爱的大公羊是最后一个出去的,当它穿过巨人 胯下时,巨人弯下腰去跟它说——毕竟它是他最好也是唯 一的朋友:"你看到了,这些可恶的人是怎么对我的。放 心好了,我一定会让他们付出代价。"他才说完要报仇, 仇人就跟着他的朋友被他自己放出去了。

独眼巨人接着把石头推回去,以为那群希腊小兵还被 关在山洞里,但天晓得他们已经全都出洞了。他们沿着石 头小路飞快跑到海边,跳上原本藏在海湾里的船,解开缆绳,全速划离海岸。一抬头,他们忽然看到独眼巨人站在 高高的海岬顶端,举起一块又一块大石头盲目地砸向他们

的船:尽管他什么也看不见,终究还是发现他们逃跑了。 这时候, 奥德修斯再也掩不住作恶后的快感与虚荣, 大喊 起来:"独眼龙!如果有人问是谁让你变成瞎眼龙的,你 告诉他,是奥德修斯!莱耳忒斯的儿子,伊萨卡的奥德修 斯!城邦的掠夺者,攻陷特洛伊的英雄,智勇双全的奥德 修斯!"当然,一个人如果得意忘形,灾难是会再度找上 门的。波吕斐摩斯不是普通人的儿子,他是海神波塞冬的 儿子。这位大神不仅统御一切水域,也掌管地层深处,只 要他一发怒, 地震、暴风、巨浪就要接踵而来。独眼巨人 对奥德修斯下了一个严厉的诅咒, 但任何诅咒都必须说出 被诅咒者的名字才会有效,如果他一直以为害他的人 叫"梅友仁",那么诅咒就无效了。但现在有了奥德修斯的 名字,他的诅咒就能够生效。他向父亲波塞冬报上奥德修 斯的名字,要父亲为他报仇:"我要奥德修斯永远回不到 伊萨卡,要他历尽千辛万苦,要他的随从全部死光,要他 的船沉到海里,让他独自在海上漂流,葬身海底。如果奥 德修斯仍能脱离险境,回到故乡,也会被当作外人。他不 能搭自己的船回家,只能搭外国的船,一艘无人等待的 船,没有人认得他是谁。"

波塞冬听到了儿子的诅咒。从这一刻起,波塞冬的意志主宰了奥德修斯往后的旅程。他将让奥德修斯历经黑暗的极限,把他推向死亡边缘,遭受各种最恐怖的危险。正如向来保护奥德修斯的雅典娜女神后来对他说的,她之所以要到最后旅途快结束时才出手帮他,就是因为不能跟波塞冬正面冲突。这位大神不肯原谅奥德修斯对他儿子造成的伤害,要用同样的方式来为独眼巨人报仇。为什么这么说呢?奥德修斯弄瞎了波吕斐摩斯的眼睛,让他永远生活

在黑暗中,因此奥德修斯也必须在那一刻起历经黑暗势力的凶险,饱尝黑暗的痛苦。

喀耳刻的牧歌

船队远离波吕斐摩斯的地盘,到达埃俄罗斯的岛。在 奥德修斯的旅程中,有几个地方确实像仙境,令不少人想 就此定居下来,只不过这些地方无法让他们定居,埃俄罗 斯的小岛就是这样一个地方。这是个遗世独立的小岛,四 周是把整个岛围住的整排巨石,就像用铜墙围起来的密 室。埃俄罗斯和家人住在岛上,从不与人往来;埃俄罗斯 的子民彼此近亲通婚,繁衍后裔,生活在一个完全封闭孤 绝的体系中。这个小岛是海上交通的枢纽,是所有航线的 必经之地。埃俄罗斯是掌管风向与风力的神祇,他可以让 风往四面八方或强或弱吹去,海上的船只就靠这些风把他 们送到目的地,但有时也会被吹得迷失方向。奥德修斯是 特洛伊战争中的大英雄,也是以后在史诗《伊利亚特》中 为人赞颂的主人翁,埃俄罗斯对他的招待格外热情丰盛。 至于奥德修斯带给埃俄罗斯的,是他亲身经历或听说而来 的种种奇闻轶事,这些是埃俄罗斯从未听过的。尽管埃俄 罗斯是风的主人,但他对岛外的世界一无所知。奥德修斯 在他面前尽情述说,埃俄罗斯也听得津津有味。几天后, 埃俄罗斯说:"我要送你一份好礼,有了它,你的船可以 从这里直抵伊萨卡,完全不用操半点心。"他送给奥德修 斯一个开口扎得非常紧的大牛皮袋,里面装的不是马降送 的那种酒,而是风向的种子,当他将某个方向的种子装到 袋子里,那个方向的风就无法吹起。埃俄罗斯把其他方向 的风都装进袋子,只留了一种风在外面,就是从他岛上吹 往伊萨卡的风。他再三告诫奥德修斯,千万不要去碰这个 袋子,否则里面的风一出来,就再也无法控制了。"现 在,全世界只有一种风,就是从我这儿把你们吹到伊萨卡的风。"奥德修斯一行人上了船,各就各位,往伊萨卡直驶而去。

夜幕低垂,奥德修斯从船上看到远方的伊萨卡岛,故 乡已近在眼前了。满心欢喜的奥德修斯开始有了睡意,他 的眼皮渐渐沉重起来,眼睛慢慢阖上,就像他封闭了独眼 巨人的眼睛一样。他进入暗夜的国度,接受黑夜女神尼克 斯的儿子睡眠之神许普诺斯的管辖。他在前往伊萨卡的航 线上睡着了,忘记自己必须看守牛皮风袋,不让任何人碰 它。这时候,不知情的水手七嘴八舌起来,揣摩着这大牛 皮袋里到底装了什么:"一定是什么了不起的贵重东 西。"他们决定把袋口松开来看一眼,然后再扎好,就好 像什么事也没发生过一样。当船就要靠岸时,他们解开了 牛皮袋。这下可不得了,狂风从四面八方吹来,海浪高高 卷起,把他们打离岸边,再将他们顺着原来的路径吹回埃 俄罗斯岛。奥德修斯懊恼不已,只好再去找埃俄罗斯帮 忙。埃俄罗斯看到他们,大吃一惊,忙问怎么回事。奥德 修斯跟他说:"我们又被风吹回来了。这不能怪我,风不 是我放的。我几天没阖眼,实在累坏了,被暗夜中的睡神 给征服,没好好看管风袋。结果,我的同伴偷偷打开牛皮 袋,把风放了出来。真该死,我不该睡着的。"可是,这 回埃俄罗斯可没那么大方了。奥德修斯向他苦苦哀 求:"求求你再给我一次机会,让我回家去吧!"埃俄罗斯 却对他发起飙来,破口大骂:"再也没有比你更可恶的人 了,你以为你是谁,你谁也不是,所有神祇都厌恶你!如 果不是有神祇痛恨你、诅咒你的话,这种不幸的事是绝对 不会发生的。滚!我再也不要听到你的声音!"奥德修斯

和他的同伴没有得到埃俄罗斯的协助,只好摸摸鼻子走了。

接着,他们的船到了另一个小岛,那是莱斯特律戈涅 斯族人的地盘。他们看到岛上有一座城,城门口有个天然 港湾,里面的船停放得整整齐齐,似乎总算来到了一个文 明人的地方,于是他们就把船一艘艘停进去。但奥德修斯 总是比别人多了点心机,他不把船停在港口里,反而绕到 旁边,停在一个不显眼的小海湾里。经过几次教训,奥德 修斯也学乖了,他自己不上岸去打探,而是派几个水手去 看看这城里住的是什么人。水手沿着小海湾的岩壁爬了上 去,往城堡的方向走,途中遇到一个令他们印象深刻的女 人。她的穿着像农家女,看上去还相当年轻,但也可能结 婚了,她比他们这些男人都要来得高大粗壮,根本就是个 女巨人。她邀请他们跟她一块儿进城:"我父亲是这儿的 国王,他最喜欢接待像你们这样的英雄了,他会给你们任 何你们想要的东西。"水手听到这话高兴极了,尽管眼前 这个迷人姑娘的高大身材一开始让他们有点吃惊,但现在 他们也只当她是个有点高壮的女人。他们被带到莱斯特律 戈涅斯族人的国王面前,国王一看到他们,就抓起一个一 口吞进肚里。其他水手吓得拔腿就跑,上船时还不忘大 喊:"快跑!快跑!这里有吃人恶魔!"这时候,莱斯特律 戈涅斯族人在国王的召集下全都赶到城外,发现了慌慌张 张上船准备逃走的希腊人。巨人拿起大石头把希腊人的船 只砸得稀巴烂,接着就像捕鱼一样把水手一个个捞上岸, 然后吃掉。唯一幸存的是奥德修斯那艘船上的人,因为他 们躲在港湾旁,没有被人看到。不过,现在整个船队只剩 下一艘船了。

这船孤零零来到地中海上的埃埃厄岛。奥德修斯和伙 伴们找到一个地方藏好船,然后登岸。岛上有几处悬崖, 一座森林,还有各式各样的植物。在死了许多同伴之后, 水手们对陌生环境愈来愈不放心了,许多人根本不愿意往 岛上去。但奥德修斯还是鼓励大家前往探险。二十个水手 先去探查,他们发现了一座四面长满了花的宫殿,环境非 常清幽。唯一令人感到不安的是,园子里有不少野兽,如 狼、狮子,而这些动物却出奇友善地靠近他们,在他们脚 边蹭来蹭去。水手十分纳闷,大概以为自己来到了一个颠 倒的世界,野生动物温驯可亲,人类反而凶恶可怖。他们 敲了敲房门,来应门的是一位年轻貌美的少妇。她正在织 布,边织边以醉人的嗓音唱歌。她请大家进门入座,然后 亲切地为每人奉上饮料。这是加了某种魔法药剂的饮料, 只要喝下一滴,马上就会变成猪。每个水手喝下后从头到 脚都变成了猪的模样:长出猪鬃、发出猪叫、用蹄子爬、 等着吃猪食。喀耳刻,这个美丽的魔法仙女,太阳神赫里 阿斯[2]的女儿,得意地看着她的杰作,她的动物天地中的 新伙伴。

奥德修斯与其他伙伴等不到这些水手的消息,开始担心起来,于是他决定亲自到岛上一探究竟。所有人都劝阻他:"不要去!如果他们现在还没回来,表示他们已经死了。"奥德修斯说:"不,我要去救他们。"这时,奥林匹斯的大使赫尔墨斯突然现身,告诉他发生了什么事。这位机智聪颖的神祇说:"告诉你,仙女喀耳刻已经用一种饮料把你的同伴全变成了猪,你要是碰到她,她一定也会给你这种饮料。不过,放心地喝吧!因为,瞧,我手上握的这株植物可以化解她的魔法。就算喝再多她给你的东西,你也还是你,从头到脚都是奥德修斯。"说完,赫尔墨斯

就把手上的植物给了他。奥德修斯把这株植物吃下肚,腰间佩着一把利剑,去找魔法仙女。喀耳刻开门让他进来,搬了把雕工精细的椅子给他。奥德修斯大咧咧坐下,一点也没有提他要来找同伴的事。当喀耳刻端来魔药给他时,他装作什么也不知道,一口喝了下去。喀耳刻站在一旁等着看,但他并没有变成猪。奥德修斯面带微笑地看着她,然后拔出腰间的剑,纵身就要刺向她。喀耳刻这时恍然大悟:"你一定是奥德修斯,我知道有一天你会来破解我的魔法。说吧!你想要什么?"奥德修斯说:"先放了我的同伴,把他们变回原来的样子。"

这可以说是喀耳刻与奥德修斯的一场大对决。 通过赫 尔墨斯的撮合,他俩的关系以互争高下开始,以琴瑟和鸣 告终。凡人奥德修斯与仙女喀耳刻从此谱起恋曲,过上了 美满幸福的生活。但喀耳刻首先得放了奥德修斯的同伴。 为什么喀耳刻要把来到这岛上的人都变成猪呢?因为这位 仙女十分孤单,她希望自己周围能够有生命的气息,且不 会离她而去。显然,如果把这些旅人变成猪、狗或是其他 动物,那么这些动物就会忘了自己只是岛上的过客,忘了 自己的过去,甚至忘了自己是人。这就是水手与之前所有 来到岛上的旅人的共同遭遇。但他们毕竟不是真正的兽 类,他们跟真正的猪狗不同,因为他们的心灵还在,因此 当这群动物在看到人时,会很乐意跟他们亲近。喀耳刻拿 着她的手杖,带奥德修斯走到猪圈,点了点这群由人变成 的猪。一瞬间,猪就变回人形,而且比原来更年轻、更俊 美、更富有活力。这场从人到猪再从猪到人的过程,或可 说是类似死亡的历程,等于给了他们的人生一个新的开 始。喀耳刻并没有杀死他们,也没有破坏他们的心灵。如 果人死了或是丧失心灵,就会完全进入黑暗之中,永远回 不来了;但他们经历的并不是死亡,只是一段变成兽类的过程,一段脱离人世的旅程。这段旅程使人遗忘过去,仿佛进入一场梦中,而一旦旅程结束后重返人世,人就能脱胎换骨,焕然一新。

之后,奥德修斯与喀耳刻就过着田园诗般的甜蜜生 活。有人甚至说他们生了小孩,这也是很有可能的。简单 地说,他们深爱彼此、热恋缠绵。 喀耳刻唱起美妙的歌 曲,而奥德修斯则去把留在海边的同伴找来。当然,一开 始他们有点担心,但奥德修斯还是说服了大家:"走吧! 走吧!放心,不会有危险的。"他们在那儿生活了很久。 喀耳刻这个曾经把所有访客都变成野兽的魔法仙女 . 并不 是吃人怪物,也不是阴险的女妖。相反地,当他们住在喀 耳刻家里时,她热情招待他们,让每个人都觉得有如身处 人间仙境。然而,奥德修斯的伙伴们开始感到时日漫长, 因为他们虽然吃得好、住得好,但他们所能享有的快乐跟 奥德修斯比起来还是差一大截——因为他们上不了喀耳刻 的床。当他们提醒奥德修斯该返乡了,喀耳刻并没有反 对,也没有试着留下奥德修斯。她告诉他:"如果你们想 走就走吧!"不仅如此,她还把她知道的一切告诉他们, 让他们能顺利返乡。她跟奥德修斯说:"听好,你们下一 个要去的地方,是辛梅里安人的国家。那里没有白昼,只 有黑夜与永不消散的浓雾,因为那儿是通往地狱的入 口。"也就是说,这次奥德修斯一行人要去的不仅是人类 世界的边缘,要面临的也不再只是忘记自己的过去与人性 而已,他们要深入到死亡的世界里。喀耳刻指点奥德修斯 航行的方向:"你把船停在那个地方,然后下来,准备一 袋面粉与一只公羊,步行过去。你会看到一个大裂口,就 停在那边,撒上一层面粉,然后向忒拜城的老先知忒雷西

阿斯献祭这头公羊,让血流出来。过一会儿,你就会看到 从裂口里走出一大群鬼魂。千万记着,在你找到忒雷西阿 斯让他喝下公羊血之前,不要让任何幽灵喝这些血。当忒 雷西阿斯喝下公羊血,就会恢复一些精力,接着就能告诉 你怎样才能回到家乡。"

没有姓名,亦无脸孔

奥德修斯一行人就这么上路了,到了喀耳刻所指示的地点,奥德修斯照她的话进行献祭的仪式。他站在通往地狱的裂口前,撒下面粉,割了公羊的颈子,让羊血流出来,就等忒雷西阿斯来喝。然后,他看到一大群幽灵从裂口中走出来,他们没有名字,什么人也不是,就像奥德修斯曾经说自己是"没有人"一样。他们也没有脸孔,看不出到底谁是谁。这一大群无从区别的幽魂以前也曾是一个个有名有姓有脸孔的人,只不过现在什么也没有,什么都不是了。这群游魂发出一阵又一阵恐怖而模糊的喧闹声,他们无名无姓,不会说话,只能发出混沌嘈杂的声音。此情此景,即使是奥德修斯也不免胆战心惊。眼前看的、耳中听的,净是要让他的一切消解在这片广大的无名无形之中。他雄辩的言语淹没在这样的嘈杂声中;他的光荣与名声、他的英雄事迹也在这黑夜的国度中化为虚无。终于,忒雷西阿斯现身了。

奥德修斯赶紧请他喝下祭献过的公羊血,忒雷西阿斯告诉奥德修斯他一定会回到伊萨卡,他的妻子珀涅罗珀还在等着他,并且告诉他回程的途中要注意的事。奥德修斯还看到不少希腊英雄的鬼魂,比如阿伽门农与阿喀琉斯,也看到了自己的母亲。阿喀琉斯喝了一点羊血后恢复元气,开口说话了。他会说些什么呢?现在人世间到处都在歌颂他的英勇与不朽事迹,他的荣光照亮每座城邦,所有人都把他当作英雄中的英雄。尽管他现在进了阴曹地府,想必也同样享有崇高的地位吧!想不到阿喀琉斯却说:"我宁可活在人间做个悲惨可怜的农夫,满身泥泞,

在太阳下辛苦耕作,也不愿在这暗无天日的地狱里当众鬼之王。"读者一定发现了,我们现在谈的《奥德赛》中的阿喀琉斯,与前面描写特洛伊战争的《伊利亚特》中的阿喀琉斯,是完全不一样的。我们说过,阿喀琉斯选择了短暂但充满光辉的生命,而不要寂寂无闻的漫长人生,对此,他从未迟疑:他必须选择光荣的生命,在青春最灿烂的时候英雄般死去,因为短促而荣耀的生与高贵而伟大的死,比一切都重要。但当他真到了地狱之后,所想要的就完全不一样了。一旦人死了,如果还能有所选择,那么他会宁可做一个穷苦而脏污的农夫,宁可在希腊最贫瘠的土地上挥汗犁田,也不要在死者的国度中当伟大的英雄。

听完阿喀琉斯的话之后,奥德修斯再度启程。中途他们再次停靠在喀耳刻的岛上,她也再次热情地用面包与美酒来款待他们,并指引他们回程的路,还特别叮嘱他们途中会遭遇一些漂流岩壁带来的可怕危险。这些岩壁不是固定不动的,每当有船只要经过,它们就会聚拢在一起,不让船只通行。要避开这些岩壁,必须冒险在卡律布狄斯与斯库拉两海怪之间航行。卡律布狄斯会把船只卷入海底的大漩涡;斯库拉则住在一座通天峭壁的岩洞里,一有船只经过,就会出来捕捉水手,生吞他们。此外,他们还会经过塞壬女妖所住的小岛,所有经过小岛的人都难逃一死,因为没有人能抗拒塞壬女妖的歌声。她们的歌声会使水手心狂意乱,再也把持不住方向,船只就会撞上海中的礁石。奥德修斯的船首先碰上的,就是这群歌声优美的女妖。

机灵的奥德修斯是怎么通过的呢?按照喀耳刻教他的 方法,当他们远远地看到歌声诱人的塞壬姐妹,看到这群 背上长了翅膀、身体像鸟,却有女人的头与胸部的女妖 时,奥德修斯就融化一块蜡,分成小块塞住同伴的耳朵, 但自己却没有封上,因为他想要听女妖的歌声。奥德修斯 不只是一个对家庭、对故乡忠诚的人,一个永葆过去记忆 的人,他同时也是勇于尝试、渴望认识世界的人。就像他 在独眼巨人岛上探险时一样,他对一般人认为不该去知道 的事情也充满好奇。他不愿意白白经过塞壬女妖的岛而没 有听到歌声,他想要知道她们的歌声究竟有多么动听。因 此他没有塞住耳朵,而是要水手将他绑在桅杆上,让自己 一动也不能动。当他们的船接近塞壬女妖的岛时,瞬间一 切都安静下来,什么声音都听不到,连海风也像被压到了 海面之下。船的速度慢了下来,几乎感觉不到它在前进。 接着,她们的歌声扬起。她们在唱些什么呢?她们对奥德 修斯唱道:"奥德修斯,奥德修斯,希腊人的光荣!众人 钦羡的奥德修斯!来吧,来听我们的歌声,我们要告诉你 所有英雄的故事,我们更要把你歌颂,伟大的奥德修 斯!"她们所唱的歌其实与缪斯女神所歌颂的一样,启发 了荷马及其他吟游诗人吟唱出伟大的史诗及种种高尚的英 雄事迹。

女妖所说的都是真的,都是实际发生过的事。只不过,在小岛四周的岸上堆满了一具具尸体,尸体身上的肉因受太阳曝晒而腐化,仅剩下骷髅,这些全是受到塞壬女妖歌声迷惑而撞上礁石的航海者。塞壬女妖并非杀人凶手,而是引诱的化身;她们不只用歌声造成感官上的诱惑,更带来追求知识与真理的引诱。但在这种引诱背后潜伏的,就是死亡。塞壬姐妹要告诉奥德修斯的,其实就是当他离开这世上,当他越过生死边界而进入死亡彼岸,当他不再是创造故事的人而成为被传述的对象时,诗人和文学家所要称颂的他的事迹。或许可以这么说,当塞壬女妖

唱奥德修斯的故事给他听时,已经把他当成死去,或者是正处在生死攸关之际,在生命的光彩与死亡的黑暗之间的人。这个边界并不总是划分得一清二楚,这是个游移不定的暧昧地带,而人在这时的一个动念,就能轻易把自己拉回生命或推向死亡。塞壬女妖对听者的歌颂,就是一股把人拉往死亡的力量。这样的光辉,是阿喀琉斯生前追求并在死后懊悔的选择。无论如何,唯有死亡才能带给人不朽的名声。

船行缓慢,奥德修斯听到塞壬女妖的歌声后想要挣脱 绳子循歌声而去,但水手却把绳子缚得更紧。终于,他们 的船远离了塞壬女妖的小岛。接着横在眼前的,就是那两 座游移不定的石壁。奥德修斯听从喀耳刻的建议,往卡律 布狄斯与斯库拉之间的水路驶去。当船经过时,有六个 头、十二只爪的大怪物斯库拉冲了出来,抓走数名船员, 然后把他们活生生吞进肚子。其他水手虽幸免于难,但也 为数不多了。之后,他们抵达了属于太阳神赫里阿斯的特 里那客亚岛。赫里阿斯是提坦神祇的第二代,雄踞天空, 世间一切他都看得一清二楚。岛上有专属于他的牛群,这 群牛具有神性,不会死也不会繁衍后代。它们的数量固 定,与一年的日子一样多,不会增加也不会减少。这时, 奥德修斯想起忒雷西阿斯在地狱裂口对他说的:"你们会 经过太阳神的小岛,无论如何都不可以碰岛上神牛一根汗 毛。如果不碰,你们就能安然抵家:如果碰了,一切就毁 了。"就在上岸前,奥德修斯记起了这个警告,立刻告诫 大家:"眼前这个小岛属于太阳神,岛上的牛群也是他 的,这些牛神圣不可侵犯。太阳神十分善妒,一定会小心 翼翼地看紧它们。我们就在船上吃自己的粮食,不上岸 了!"但是这几天来在海上经历了前所未见的危险,又失

去了好几个同伴,水手们已是精疲力竭,撑不下去了,他们出言顶撞奥德修斯:"你是铁打的吗,从来不需要休息!"

此时,欧律罗科斯代表全体水手发言:"我们就在这儿休息吧!"奥德修斯无可奈何,只好答应他们:"好吧!但千万不要碰岛上的牛。船上有喀耳刻特地准备的食物,够我们吃了。"仙女喀耳刻吃的是神食仙饮,但只为水手准备了面包和酒等普通人吃的东西。船靠岸,所有人都下了船,舒服地坐在沙滩上,吃面包,喝酒,睡了一个好觉。第二天,海面上忽然卷起一阵巨风,使他们无法离开。这场暴风连续刮了几天几夜,他们只好一直待在岛上,结果船上的食物渐渐耗尽。现在,饥饿侵袭,折磨着他们的胃肠。

在诗人赫西俄德笔下,饥饿之神利摩斯是黑夜尼克斯的孙女,纷争女神厄里斯的女儿,她和不法、晦暗、遗忘、昏睡等神祇一样,都是黑夜女神的后裔。遗忘、昏睡、饥饿这三种可怕的黑暗势力,正埋伏在希腊人身边,伺机侵袭。

饥饿首先发难。为了保命,水手们开始钓起鱼来。他们偶尔会钓起一条鱼,但那只够塞塞牙缝,大家依旧吃不饱肚子。奥德修斯再次离开大家,独自到小岛的最高处,看看能否有所得,可他接着就睡着了。奥德修斯再次不敌睡神许普诺斯,遁入黑夜的世界。当睡神征服奥德修斯,饿神利摩斯就有机会去攻击其他人了,她借欧律罗科斯之口告诉大家:"再这样下去,我们非饿死不可。看看这些牛,多么肥美,光看就叫人流口水了。"趁奥德修斯熟睡而无法监视他们时,大伙儿围捕这些牛,逮着后割了它们的脖子,先向太阳神献祭,请他饶恕他们的罪过,接着就

把牛肉放到火上烤。这时候,奥德修斯醒过来,在高处闻到一股烤牛肉的香味。他心头猛然一惊,向天空大喊:"神啊!你们愚弄了我,你们派睡眠来征服我,让我进入黑夜的王国。这根本不是甜美的睡眠,而是遗忘和死亡的睡眠,令我犯下滔天大罪!"他冲下来,大骂他的同伴。但这些被饥饿征服的人早就忘记了命令与誓言,一心只想着吃。

忽然间,奇异的事发生了。这些被宰的牛,尽管已被 切成小块在火上烤,仍然发出哞哞叫声,就像活牛一样。 因为这些牛本来就不会死,即使被宰成小块,还是虽死犹 生。虽然水手对神虔诚献祭,但这样的献祭是错误的、越 轨的, 献祭者把这些神牛当作是猎得的野牛来献祭, 混淆 了野蛮与文明的界线。这时,奇异的景象愈来愈多,但奥 德修斯的同伴却不为所动,只顾着狼吞虎咽一番后就睡着 了。第二天,海上风平浪静,众人上船准备出发。这时 候,太阳神赫里阿斯气冲冲地到宙斯那儿(这次不是去找 海神波塞冬)控诉这些凡人的罪恶:"你看看这些凡人干 的好事!他们杀了我的牛!你一定要替我报仇!如果你不 惩罚他们,明天我就不再把太阳带上天界,不再给诸神任 何光明,也不照耀人间,让他们分不清昼夜。我反而会去 阴曹地府,给哈得斯和他那里的鬼魂带去光和热,而你, 你也将与凡人一样置身黑夜之中。"宙斯好言劝慰太阳 神,并向他保证:"我会处理,还你个公道的。"

由于一时疏忽,奥德修斯任属下犯下滔天大错。他们 混淆了神圣与世俗、捕猎与献祭,他们混淆了一切,差点 儿使太阳不再照亮大地;原本看得到阳光的地方,差点儿 因此永远陷于黑暗。他们一离开小岛,宙斯就出手了。他 在高高的天空上搅得天昏地暗,船上的人什么也看不到, 顿时失去方向。接着,他用闪电击断桅杆,桅杆倒下时砸碎了舵手的头,将他打到海里。小船经过猛烈的震动,瓦解成上千块碎片。水手无助地随着海浪漂来漂去,就像一只只落水的小鸟,再怎么鼓动翅膀也飞不起来。奥德修斯紧紧抓着一块船只的碎片,在海上漂流了足足九天九夜。最后,海浪把精疲力竭的奥德修斯送到了卡吕普索的小岛上。

卡吕普索之岛

奥德修斯的船被雷电打得粉碎,所有水手都在水中漂流,就像是跌落水中的小鸟,任由无情的海浪吞没。奥德修斯是唯一逃过这场劫难的人,他紧紧抱住一截被击断的桅杆,随着海浪载沉载浮。海潮将他带往相反的方向,回到张着大口等着吞下他的卡律布狄斯面前,但他奇迹般地逃过一劫。经过九天九夜的漂流,这个孑然一身的遇难航海家,精疲力竭地被带到了世界的尽头——仙女卡吕普索的小岛。这位仙女是阿特拉斯的女儿,也是普罗米修斯的侄女。这个在世界尽头的小岛,远远超越任何航线所及之地,甚至已经到了海洋的边缘之外。奥德修斯累瘫在沙滩上,卡吕普索救起他,招待他吃住。现在的情形与当初在喀耳刻那儿不同,那时是奥德修斯和伙伴去请求喀耳刻帮助,并且经过了一番对决;现在则是卡吕普索发现并救了奥德修斯。

就这样,他将在这座小岛待上很久。五年、十年,甚至十五年,这些都不重要,因为时间在那儿是不存在的。卡吕普索的小岛在世界之外,在时间与空间之外,日与日之间没有分别。两人谈起恋爱,朝夕相处,夜夜缠绵。这是个彻彻底底的二人世界,因为除了他们,没有其他人在岛上生活,也不可能有人来拜访他们。在这样的世界中,没有新奇的事,没有突发状况,没有任何意外,也没有外界的消息,一切都平静顺利地进行着。岛上的生活每天都一样,奥德修斯有如身处世外桃源。仙女的眼中只有奥德修斯,她爱他,给他无微不至的照顾;但正如她的名字所指出的那样——在希腊文中,卡吕普索意为"隐藏"——她

与她的岛一直隐藏于世界之外,现在她也要藏起奥德修斯。

小小乐园

荷马史诗《奥德赛》中,奥德修斯的历险就是从这个 地方开始讲起。 整整十年,他都跟这位仙女住在一起。那 时他已经到了旅程的终点,到了他漫游的尽头。这时,对 他满怀仇恨的海神波塞冬也松懈下来,不再去找他的麻 烦。波塞冬跟往常一样,到埃塞俄比亚人那儿吃喝玩乐。 埃塞俄比亚是一个奇怪的民族,他们永远年轻,身上散发 出紫罗兰的香气。那里的食物从不腐坏,他们甚至也不需 要工作,因为每天早上,草原上都会有现成的食物,肉也, 好、菜也好,都被摆好等着他们享用,一切就像是人类黄 金时代时一样。他们住在世界的两端,在极东点与极西 点。波塞冬常常拜访他们,住在他们那儿,跟他们一块儿 吃喝。趁这个时候,雅典娜插手管事了。她去向父亲宙斯 说事情不能这样继续下去了,因为所有远征特洛伊的希腊 英雄,只要是没有战死或在回程中遇难的,现在都回到了 家园,与妻子团聚。可是奥德修斯,这个最尊敬神、也得 到诸神最多宠爱的人,却被卡吕普索扣留在她的小岛上, 无法返乡。宙斯在爱女雅典娜的要求及波塞冬不在场的情 形下,决定让奥德修斯回家。话虽如此,但还是得要卡吕 普索愿意放他走才行。结果,大使赫尔墨斯再度出马。赫 尔墨斯非常不满这次的任务,他从没去过卡吕普索那里. 谁都知道那是化外之地,距离神与人的世界都极遥远,得 越过重重汪洋才到得了。

赫尔墨斯穿上他那双快如闪电、疾如思绪的飞鞋,不 多久就到了卡吕普索的小岛。他到岛上一看,大吃一惊: 原本以为寸草不生的小岛,竟是个小小的极乐世界,那里 有百花盛开的花园、青翠蓊郁的树林,处处是喷泉、流 水。他走到卡吕普索住的山洞,那里布置雅致,她在里面 歌唱、纺纱、织布,与奥德修斯做爱。赫尔墨斯看得目瞪 口呆。卡吕普索出现了。他们从未见过面,但却认得彼 此。"亲爱的赫尔墨斯,什么风把你吹来了?没想到会在 这儿见到你。""那当然,如果是我自己的事,也不会大老 远跑来麻烦你。我是奉宙斯之命来的!他要我告诉你,你 得把奥德修斯给放了。因为其他远征特洛伊的希腊英雄都 回家了,没有理由唯独扣留奥德修斯在这儿。"卡吕普索 反驳:"给我住口!我知道你们为什么要我放了奥德修 斯,因为你们这些自以为了不起的神嫉妒我!你们这些可 怜虫,比凡人还不如!看到一个女神愿意与凡人一起生 活,你们就无法忍受!这几年来,我和奥德修斯同床共 枕,过着幸福快乐的日子,这一点令你们浑身不舒 服!"然而,卡吕普索无法违抗宙斯的命令,最后只好答 应:"好,我放他走。"

得到答复之后,赫尔墨斯就回到奥林匹斯。从这时开始,剧情即将急转直下。奥德修斯的归乡之旅曾让他远离人类的世界,将他带往死者的国度,带到辛梅里安人那里,带到太阳光所能照到的最边缘的地方。如今他置身在这个世外桃源,在大海中女神居住的孤岛上,他的流浪就中断在与卡吕普索共谱的爱的二重奏中,一住就是十年。

当赫尔墨斯到卡吕普索的山洞里跟她谈话时,奥德修 斯在做些什么?他独自一人登上岬角,望着波涛汹涌、广 袤无垠的大海,眼泪簌簌流了下来。他瘫坐在那儿,体内 所有水分全从眼眶流了出来,他再也无法压抑自己了。为 什么呢?因为他对过去的生活感到懊悔,他为不能回到伊 萨卡,陪在妻子珀涅罗珀身旁而痛苦。卡吕普索当然不会 不知道奥德修斯思念家乡,一心惦记过去,但她也希望自己能改变他,让他忘记过去的一切,忘记自己是个应该返乡的人。要用什么方法才能让他不去回忆过去的一切?奥德修斯曾经到过死者的国度,在他与众鬼魂的谈话中,阿喀琉斯告诉过他死亡是多么悲惨,因为一个没有名字的影子,失去生命亦无意识、流离失所的幽魂,其可怕程度远远超出人的想象。而卡吕普索可以让他在经历种种惊险后,到达旅途的终点,赋予他永恒的生命,让他永葆年轻,不再为死亡与年老而疑虑恐惧。

在提供奥德修斯安稳与永生的承诺时,卡吕普索知道自己在做什么,她不可能不知道黎明女神的故事。黎明女神厄俄斯爱上一个名叫提托诺斯的俊美青年,她把美少年掳了过来,让他能够跟她在一起。她去恳求宙斯,希望他能赐予提托诺斯永葆青春、长生不死的特权,因为她想永远跟他在一起。宙斯脸上浮现出一丝诡异的微笑,他说:"那就成全你吧。"于是,在奥林匹斯黎明女神的寝宫里,提托诺斯这个年纪轻轻就来到天上的人,得到永生不死的特权。但过了一段时间后,大约一百五十年或两百年吧,他变成一个比垂垂老人还要可怜的人。他全身僵硬起来,就像只干瘪的大甲虫,不能说话,无法进食,也动弹不得,活脱脱就是一个生之幽魂。

难以忘怀

卡吕普索想给奥德修斯的并不是僵死的生命,她真的能够让他永远年轻不死,让他成为百分之百的神祇。我们说过,仙女喀耳刻为了使她的访客忘记回去,就把他们统统变成野兽,变成比人类低等的东西;但卡吕普索的方法不同,她并没有把奥德修斯变成野兽,而是变成真正的神祇。但两位仙女的目的相同,都是要让奥德修斯忘记伊萨卡与珀涅罗珀。这是整个故事的关键,也是奥德修斯所面临的两难困境。他看过死亡是怎么回事,去过辛梅里安人所住的地方,去过地狱的大门口,也曾经过塞壬女妖堆积着累累白骨的小岛,听到她们用绝美的歌声赞颂自己。虽然卡吕普索可以让他长生不死、永远青春,但他得付出代价,那就是必须永远住在岛上,彻底忘记自己的故乡。此外,如果他待在岛上,就等于隐没于世,不再是他自己,不再是奥德修斯,不再是执着返乡的英雄。

但奥德修斯无法忘怀家乡。为了完成使命,他准备接受种种考验,承受一切苦难折磨。他被丢弃到人世的边缘,却仍一心一意要返回故乡,重新找回自己。于是,他必须抛弃这世外桃源。因为在这个岛上,他所能获得的,并不是奥德修斯他自己的不朽,而是一种无名的不朽。就在奥德修斯准备离开小岛时,雅典娜伪装成奥德修斯的朋友——年老的智者门托尔,到伊萨卡岛找到奥德修斯的儿子忒勒玛科斯,告诉他:"年轻人,你知道你父亲是个足智多谋的人,我保证他一定会回来。快去准备吧,他需要你的帮助。赶快到附近的希腊城邦,去看看他们有没有你父亲的消息。别待在家里动也不动,只知唉声叹气。快!

振作起来!"忒勒玛科斯却回说不知道自己的父亲是谁,他母亲说过他的父亲是奥德修斯,但自己却从来没见过他。的确,当奥德修斯出海远征时,忒勒玛科斯才刚出生,只是个几个月大的婴儿。

现在忒勒玛科斯已经二十岁了,与奥德修斯离开伊萨 卡时的年纪一样。他跟雅典娜说他的父亲只是个陌生人, 不只他一个人这么想,根本就没有人再见过奥德修斯,他 根本就是个没人见过、听过,也不可能再被见到、听到的 人。他可能早就被长着翅膀的女妖带走,永远离开人世, 没有人知道他现在在哪里,是活着还是死了。忒勒玛科斯 接着说:"如果他是战死在特洛伊的城墙外,或是死于归 航的途中,那么他的战友会把他的尸体带回伊萨卡,我们 会为他建一座坟墓,在上面立一块刻有他名字的石碑。这 样我们还可以说他将永远与我们同在,为我这个儿子,还 有所有家人,留下永不磨灭的光荣。但现在他就像从世上 消失一样,就这样被抹煞、埋没,没有任何光彩。"他的 话让我们想到古希腊诗人品达的诗句:当一场伟大的历险 完成后,不应将它隐藏起来,任它无声无息消逝。而卡吕 普索这个名字,正是从希腊文"隐藏"这个词演变过来的。 如果要让这场历险继续存在,就必须有伟大的吟唱诗人来 歌颂它。

当然,如果奥德修斯一直待在卡吕普索的小岛上,就不会有《奥德赛》这本书,后世也不会传颂奥德修斯这号人物了。因此两难的困境仍然是:要不隐姓埋名过着永远年轻的生活,从此失去身份,就像是从来不曾出生一样,这样的奥德修斯其实跟地狱中的死者并没什么不同,我们可以称他们是"没有名字的人",因为他们谁也不是;要不就相反,选择终将死去的人生,但在其中可以找到自己,

即使死了,也可以留下光荣的名声。奥德修斯选择了后者,他告诉卡吕普索他想回家。

他再也不想跟这个朝夕相处十年之久的仙女继续生活下去,爱神不再对他产生作用,不论是精神上还是肉体上,他都不愿意继续跟她在一起。他跟卡吕普索即使同床也是异梦,因为只有她想要继续下去,而他的心则早已离去。他唯一的愿望就是要回到他凡人的生活,就算这样意味着必须死去也在所不惜。他的愿望将他引向必死的人生,他希望完成这样的人生。卡吕普索问他:"你真的这么爱珀涅罗珀?你爱她比爱我还多?她真的比我美吗?"

"不是这样的,你是一位女神,你比她美、比她高贵。说句真心话,你在任何方面都远胜过珀涅罗珀。但珀涅罗珀是我的妻、我的故乡、我的生命。"

"好吧,我懂了。"于是卡吕普索就帮他造了一座木筏,他们一起砍树,一起计算木筏的大小与所需的木料,一起将木筏搭上桅杆。就这样,奥德修斯离开了卡吕普索,展开了一段新的历险。

裸形与无形

奥德修斯在木筏上航行了几天,一切平安无事。终 于,他看到远方有一小片陆地,就像是海面上放置的一块 盾牌,那是淮阿喀亚人所居住的岛屿。这时候,波塞冬刚 结束在埃塞俄比亚人那儿的盛宴,返回奥林匹斯。他从高 空看到大海上有一片小筏, 小筏上有个壮汉抱着桅杆正向 远处张望,他马上就认出那是奥德修斯。波塞冬气得脸色 发青,已经十年没听说这家伙的消息了,这一定是诸神搞 的鬼,一定是宙斯插手管了闲事。他怒不可遏,立刻举起 三叉戟,在海上搅起一阵巨浪。木筏立刻裂成碎片,奥德 修斯在惊涛骇浪中浮浮沉沉,喝了好几口海水,濒临灭 顶。万分幸运的是,这时候女海神琉科忒亚看到了他。琉 科忒亚原本是卡德摩斯的女儿伊诺,被宙斯善妒的妻子赫 拉逼疯跳海而成为女海神。这位一身纯白的女神经常出现 在受暴风雨袭击的海难者面前,拯救他们脱险。女神靠近 奥德修斯,递给他一条披巾,跟他说:"系上它,这样你 就不会沉到海里。不过,在你要上岸之前,记得把它丢 掉。"奥德修斯照做了,系上披巾,吃力地往岛的方向游 去。然而,好几次当他要靠岸时,都被一阵大浪卷到更远 的地方。终于,他看到岛的另一侧有一个小湾,那边是一 条河的出海口,虽然远了些,但是两侧没有巨大的岩石, 因此不会有海浪的反冲。他费尽千辛万苦游到那儿时,已 经是晚上了。精疲力竭的奥德修斯把身上的救命披巾丢到 海里后,缓缓爬上岸。他摸索着向前走去,在一个斜坡上 看见一大片灌木林,于是藏身在那儿。他心中暗忖:这是 什么地方?谁住在这儿?又会碰到哪些危险?尽管身心俱

疲,奥德修斯还是决定睁着眼睛警戒。他已经好几晚未曾 阖眼,因为无法洗澡,全身都是污垢,身上覆着一层盐, 头发蓬松脏乱。他躺了下来,此时久未露面的雅典娜来 了,女神让他闭上眼入睡。

这座淮阿喀亚人的小岛介于凡人世界与奇幻世界之间,连接着希腊、伊萨卡和食人族及女神混居的地方。长久以来,淮阿喀亚人就扮演着运送者的角色。他们的船具有神奇的力量,无须成群结队就可以在海上高速畅行,到任何想要去的地方。他们不需要有人引导方向,也不需要靠划桨来推动。他们就像是人间的赫尔墨斯,擅长远行,在一个世界与另一个世界之间传递信息。不仅如此,这个岛也是与外界完全隔绝的,岛上的人从未在别处停留,其他地方的人也从不曾到过岛上。他们纯粹是运送者,渡往来的旅客。倒是常常有神祇到他们的岛上走走,神祇在那里就以原本的形象出现,不需要化装成凡人的样子。

奥德修斯就一直藏在灌木丛中,黎明破晓时,他仍在沉睡。岛上的王宫里有一个公主,名叫瑙西卡,十五六岁的样子,正是适婚的年龄。只不过在岛上的淮阿喀亚人中,国王很难找到令他满意的女婿。有一天晚上,公主梦见了自己的理想丈夫;当然,这个梦是雅典娜带给她的。早上起来,她就叫一群女仆把王宫里所有要洗的衣服、床单、被单收集起来,带到河边,准备用清澈的溪水清洗干净,再放到大石头上晒干。一大早,她们就把这些要洗的衣物装上车,然后给牲口套上车具,走到河边。衣物都洗好了,这群年轻女孩兴高采烈地玩起球来。瑙西卡把球丢给一个女仆,想不到她笨手笨脚没接好,让它滚了下去。女孩们看到球滚到溪里,个个尖叫起来。

奥德修斯被这阵叫声吵醒,急忙跳起来,走到林子外 面,想看看发生了什么事。他赤身裸体,活像只大虫,令 人看了就害怕。由于他担心有什么不测,因此一出来就用 恶狠狠的眼光瞪着发出叫声的人。女孩们一看到他就吓得 四外闪躲,只有一个还站在原处,她就是这群女孩中身材 最高挑的,也是长得最美的瑙西卡。她就像站在随从中的 狩猎之神阿尔忒弥斯,从各方面看都远远比别人出色。瑙 西卡并没有惊慌失措,没有像其他人那样吓得乱跑,只是 静静地站在原地。奥德修斯看着她,她也看着奥德修斯, 心想这可怕的怪物到底是谁。虽然奥德修斯的模样十分可 怕,但说起话来还是挺动听的,毕竟他是机警狡猾、能说 善道的奥德修斯。他开口了:"您是谁?您是与随从一起 出游的女神吗?我是一个不幸的落海者,随波漂流到这个 岛上。您让我想起曾经在多洛斯岛上看到的一株棕榈,一 株年轻挺拔、直入云霄的棕榈。记得当年看到那株树时, 我整个人都呆住了,站在它面前,我除了赞叹,一句话也 说不出来。现在我站在您面前,看着您,心中的狂喜同样 也是难以形容。"她回答他:"你说的话和你的外形相差甚 远,你不像是个野蛮人。"她叫回女仆,要她们好好照料 这个人:"给他洗澡的东西,再让他穿上衣服。"奥德修斯 走进溪里,洗去身上的盐渍与污垢,然后再穿上衣服。这 时,雅典娜让他看起来更年轻、俊美、健壮,不仅如此, 她还让他全身上下都充满吸引人的魅力。瑙西卡看了看 他,悄悄地跟女仆说:"你们看他,刚才看起来又丑又 凶,完全不像个好人,但现在却像是住在天上的神祇。"

这时候,瑙西卡脑中忽然闪过一个念头:这个异乡 人,或许就是她昨天晚上梦到的,由神祇安排给她的丈 夫。当奥德修斯问瑙西卡岛上是否有人能帮助他时,她要 奥德修斯到王宫里去找她的父母,国王阿尔喀诺俄斯与王后阿瑞忒。她说:"你去那里一路上要多加小心。我现在该回去了,我得收拾这些洗好的衣服,和女仆一起回去。当然,你不能跟我一道走,因为我们岛上从来没有陌生人来过,人人都彼此认识。他们要是看到你,一定会质问你从哪里来,来这里做什么。假如他们看到你跟我走在一块,后果就更不堪设想了。所以,你必须等我离开后再走。顺着这条路一直下去,你就会看到一座美丽的王宫,四周是秀丽的庭园,一年四季都长满不同的花卉与水果。你还会看到一座小港湾,停着许多漂亮的船只。进了宫殿以后,你就直接往我母亲阿瑞忒走过去,跪在她面前,请求她保护你、接待你。最重要的是,千万不要在路上耽搁,千万不要跟任何人说话。"

说完这些,瑙西卡就走了。这时候,奥德修斯看到一个小女孩,这小女孩是雅典娜化装成的。她告诉奥德修斯:"放心照着国王女儿的话去做。不过,在你去宫殿这段路中,为了避免任何意外,我会将你隐形起来,让所有人都看不到你。不过你也不能去看别人,不能与人目光交会。因为要让别人看不见你,你就必须不看别人。"

奥德修斯照着瑙西卡与雅典娜的话做了。他到了王宫,就走向王后,跪在她面前。从大门口一直到王后面前的这段路上,所有聚集在那儿的淮阿喀亚贵族都没有看到他。忽然间,雅典娜除去笼罩在他身上的云雾,在场的淮阿喀亚人看到一个陌生人抱着王后的膝盖,都吓了一跳。阿瑞忒与阿尔喀诺俄斯决定帮助这个异乡人。他们还为他举行了一场盛宴,并在宴会后举办运动大会,要让这位异乡人看看淮阿喀亚人的优越体能。在运动大会上,阿尔喀诺俄斯的一个儿子向奥德修斯挑衅,想知道他是不是真的

值得淮阿喀亚人招待。奥德修斯并不因此恼怒,他拿起厚重的石饼,掷得比所有淮阿喀亚人都远,证明了他的实力与英雄气魄。接着,国王找了吟唱诗人为大家演唱,诗人唱了特洛伊围城的故事,歌颂阿喀琉斯与奥德修斯的英勇性格与光荣事迹。这时候,奥德修斯再也忍不住了,他低下头,用宽松的衣服遮住眼睛,好让别人看不到他在流泪。但阿尔喀诺俄斯还是把这一切看在眼里,他心里想,这个坐在他身旁的年轻人之所以会如此为这些歌曲感动,一定是因为他本身就是一位参与远征的希腊英雄。他下令诗人停止歌唱,请奥德修斯告诉大家他的真实身份。奥德修斯也不愿再隐瞒了,他说自己就是奥德修斯。接着,他就像吟唱诗人那般,告诉大家他从特洛伊返航后所经历的一切。

国王决定送奥德修斯回伊萨卡,他必须这么做。当然,他并非没有一丝遗憾,因为他想到自己的女儿会因此错失一段美好姻缘。他告诉奥德修斯,如果他愿意留在岛上跟淮阿喀亚人一起生活,并且娶瑙西卡为妻,那么他将是个完美的女婿,日后可以继承淮阿喀亚的王位。奥德修斯解释说他的世界与生活是离不开伊萨卡的,因此他恳求国王务必帮助他回到那儿。傍晚,淮阿喀亚人为他选了一艘船,船上装满了礼物。奥德修斯向国王告别,接着再和王后和瑙西卡告别,就像他曾经与卡吕普索和喀耳刻告别一样。船离开了淮阿喀亚人的小岛,往人间的海域航行。这艘船将奥德修斯从人世的边境,从光明与生命所能及的最远处,送回了他的家乡——伊萨卡岛。

身份成谜的乞丐

好不容易,奥德修斯搭上了返乡的船,在上面睡着 了。淮阿喀亚人的船飞快航行着,不多时就到了伊萨卡的 海岸。他们在那儿看到一株高大的橄榄树、一处仙女居住 的洞口,还有高耸的山地。这里是一个天然港口,两侧都 是巨大的石壁。淮阿喀亚人把熟睡的奥德修斯抱起来,放 到海岸上的橄榄树下,然后悄悄地离开,就如他们无声无 息地到来一样。这时,海神波塞冬从高空上看到了这一 切。奥德修斯竟然回来了,他感到自己再一次被愚弄,他 非要报复不可,于是他决定向淮阿喀亚人下手。当船尚未 返回淮阿喀亚时,波塞冬挥舞他的三叉戟,将他们的船变 成一块巨大的石头,这石头一直往下延伸,牢牢地固定在 海底,就像是一座固定在海上的小岛。从此,淮阿喀亚人 再也不能扮演联系各地的海上运送者角色了。在故事的一 开始, 奥德修斯所穿越的那扇门, 也是他现在所返回的那 扇门,那扇连接人的世界与其他世界的门,也跟着关闭 了,永不再开启。人的世界从此完全独立,奥德修斯就此 回归人间。

清晨时分,奥德修斯醒了过来,抬头看看四周,看看这片他从小生长、再熟悉不过的土地。奇怪的是,他却什么也认不出来,觉得自己来到了一个全然陌生的地方。其实,是雅典娜要让这位英雄在回到故居前,做一番彻头彻尾的改变。为什么呢?因为当他不在时,尤其是在特洛伊战争结束后的十年内,有一群珀涅罗珀的追求者认为他已经死了或永远不回来了,于是就聚集在他的宫殿里。他们住在那里吃喝玩乐,肆意宰杀奥德修斯的牛羊,饮用他酒

窖里的酒,吃他谷仓里的麦子。他们在那儿等着珀涅罗珀选择他们其中之一当她的第二任丈夫,但她却一直拒绝,千方百计敷衍这些追求者。首先,她说如果无法确定奥德修斯已经死了,她是绝对不会再婚的。接着她又说,她必须为奥德修斯的父亲织一件麻衣,让老人家去世时能穿着它入土。她一直住在宫殿的女子寝宫里。而求婚者则聚集在大殿上,整日吃喝玩乐,酒足饭饱之后就搂着王宫里不忠的女仆,也就是那些为求享乐而背叛主人的女仆大逞淫欲。这些人的种种荒唐行径,不是短短几句就能道尽的。

珀涅罗珀待在房里,每天太阳升起后就开始织布,但 一到晚上,她就把白天的工作成果全部拆毁。有两年时 间,她就靠这样的方式蒙骗那些求婚者:她总是说工作还 没有完成,实际上是因为她每天都重新开始。正所谓内贼 难防,一个不忠的女仆向追求者透露了这个消息,于是他 们又要珀涅罗珀立刻做决定。这时,雅典娜所要做的,就 是避免让奥德修斯犯下跟阿伽门农同样的错误。也就是 说,不能让他大摇大摆地回去,让别人一眼就认出他是奥 德修斯,然后两三下就把他解决掉。女神决定让奥德修斯 以另一个身份回去,让所有人都不知道他是谁。为了做到 这一点,首先就要让奥德修斯不认得自己的故乡,免得他 过于兴奋而暴露自己的身份。雅典娜在沙滩上表明身份 后,就跟奥德修斯说明了他当前的处境:"有一大批无赖 追求者待在你的王宫里,你必须去把他们统统杀光。可是 他们人多势众,所以你必须得到儿子忒勒玛科斯、牧猪人 欧迈俄斯,还有牧牛人菲罗提俄斯这三人的帮助,才有成 功的可能。我也会帮助你,但首先,我必须将你改头换面 一番。"奥德修斯接受了女神的建议,雅典娜才让他看到 伊萨卡的一景一物,看到海边那株高大的橄榄树与仙女所 住的小山洞。

雅典娜驱散奥德修斯身边的浓雾,让他得以认出自己的家乡。之前,当他漂流到淮阿喀亚岛时,女神为了使他与瑙西卡相会,将他变得比原来更温柔更俊美。现在她用同样的法力,将他变成丑陋不堪的糟老头:头发掉光变成大秃头,皮肤又干又瘪,眼角积满眼屎,佝偻驼背,衣衫褴褛,身上的臭味老远就闻得到——根本就是个连乞丐都看不起的乞丐。奥德修斯的计划,就是要扮成不会引人怀疑的样子,混入自己的宫殿,向追求者乞讨食物,挨受他们的笑骂,借此机会衡量情势,并找到自己的同谋,然后拿回他那把硬弓。这把弓只有奥德修斯拉得动,他要借这把弓的力量,杀死所有追求者,不让任何人有丝毫逃离的机会。

奥德修斯来到宫殿门前,正好遇到了年老的牧猪人欧迈俄斯。奥德修斯假装不认识他,问他是谁,并假意好奇地问他王宫里那些人的身份。欧迈俄斯回答道:"我的主人奥德修斯已经离开这里二十年了,没有人知道他现在是生是死、遭遇了什么事。唉,真是可怕的不幸啊,这个地方全都走样了。王后的追求者硬是住到王宫里,把好好的宫殿弄得乱七八糟,粮食吃得一干二净,还命令我每天带几只猪仔去给他们吃。这太不像话了,简直无法无天啊!"他们两个一起走到宫殿大门口。忽然,奥德修斯看到墙角的垃圾堆上躺着一只老狗,那是他的忠大阿尔戈斯,现在已经二十几岁了。此时此刻的阿尔戈斯就像打扮得邋里邋遢的奥德修斯一样,又脏又臭,全身长满虱蚤,衰老无力,动也动不了。奥德修斯问欧迈俄斯:"这只狗年轻时候是什么样子?""哦!它年轻的时候可了不起了,

没有一条狗比得上它。它是一只优秀的猎犬,三两下就能抓到野兔,带回给主人,从来没有失误过……""喔,是吗?"奥德修斯说完继续往前走。这时,阿尔戈斯耸耸鼻子,嗅出走过去的正是他的主人,但它已经没有力气动了,只能摇摇尾巴,竖一竖耳朵而已。

这一切奥德修斯都看在眼里。他看到他的狗尽管已经 衰老不堪, 但还是认得他。狗凭着一种独特的方式, 以它 灵敏的嗅觉立刻就认出他是谁,但人就没有办法这样了。 历经这些年的分离、这么多的改变,人需要靠一些特征和 记号作为辨认身份的凭据:而伊萨卡人也必须在这些记号 上思索打转,才能够一步步把奥德修斯这个人拼凑出来。 狗不需要这样,它一闻就认出了自己的主人奥德修斯。奥 德修斯看到心爱的老狗还认得自己,心里百感交集,眼泪 几乎夺眶而出。但他必须隐藏身份,不能对它有所表示, 只好快步走开。阿尔戈斯在认出主人之后就死了,欧迈俄 斯却没有察觉这一切,仍与身旁的老乞丐一同前行。在宫 殿大门的门槛前,他们遇到另一个乞丐,那就是身材高大 的伊罗斯,他看起来比老乞丐奥德修斯年轻许多。伊罗斯 常驻在这个地方,已经待了好几个月了,人人都认得他。 每当求婚者在里面大吃大喝时,他就进去乞讨,对着大家 赔笑脸,挨他们几下拳脚,换一顿好吃的。当他看到奥德 修斯要到宫殿去抢他的地盘时,马上跑过来拦住:"喂! 你来这儿做什么?这里是我的地盘,别在这儿打转,快给 我滚!想分一杯羹?门儿都没有!"奥德修斯只回了他一 句:"咱们等着瞧吧。"他们一起进了宫殿。每个追求者都 坐在餐桌上喝酒吃肉,左搂右抱,不少珀涅罗珀的女仆在 那儿侍候他们。大家看到今天进门的乞丐多了一个,不约 而同地大笑起来。伊罗斯开始找奥德修斯的麻烦,追求者

们抱着看好戏的心态在一旁鼓动伊罗斯,说他比那老乞丐 年轻多了,打败他绝对没有问题。奥德修斯一开始不想闹 事,但最后还是同意以拳击一决高下,赢的留下,输的人 滚。每个人的眼睛都盯着他们。奥德修斯撩起一角长袍, 露出大腿。追求者看到这老杰龙钟的叫花子腿上竟然还有 结实的肌肉,纷纷议论这场拳赛的结果可不像想象中那样 简单。打斗开始没两下就分出高下, 奥德修斯不费吹灰之 力就将伊罗斯击倒。追求者喝起彩来,高兴地大吼大叫, 连呼过瘾。奥德修斯把伊罗斯拎起来丢到大门外面,但当 他一转身, 求婚者的嘲笑辱骂就如潮水涌至。有个人甚至 觉得光用口水教训他实在不够,就跳过桌子,偷偷走到奥 德修斯后面,抬起腿往他背上就是一脚,想把奥德修斯踢 个倒栽葱。这一脚结结实实踢到奥德修斯的肩膀上,让他 疼痛不已。这时候,王后的儿子忒勒玛科斯出面缓和气 氛,他说:"这是我的客人,我不希望他受到任何伤害或 侮辱。"

认出奥德修斯的伤疤

为了获得援助,奥德修斯其实已提前向某些人表明过自己的真实身份,第一个就是他儿子忒勒玛科斯。忒勒玛科斯刚结束一场远洋航行回来,而这趟航行的目的就是要探寻父亲的下落。在他出海后,心怀不轨的追求者就埋伏在伊萨卡的港口,准备在他回来时杀了他。与珀涅罗珀结婚不仅是一桩婚事而已,因为与她结婚,就等于登上了奥德修斯的王榻,而登上奥德修斯的王榻,就意味着取得伊萨卡岛的政权。如果忒勒玛科斯活着,一来他是珀涅罗珀的儿子,多少会阻碍婚事;二来他是奥德修斯的儿子,也就是王位的合法继承人,所以求婚者千方百计要拔除这眼中钉、肉中刺。所幸,由于雅典娜的协助,忒勒玛科斯回航时并没有在他们埋伏的港口上岸,得以避开攻击,直接到了牧猪人欧迈俄斯的住处。

奥德修斯父子分离二十年后首度相认,就是在欧迈俄斯住的小棚子里。当时欧迈俄斯已前往王宫将王子安然无恙的好消息通知珀涅罗珀,屋子里只有奥德修斯父子二人。这时候,雅典娜出现了。奥德修斯看到她,欧迈俄斯的狗也嗅出来者不是普通人,吓得毛骨悚然,夹着尾巴躲到桌子底下,但忒勒玛科斯却什么也没看见。女神要奥德修斯跟她一起走到棚外,她用魔杖点了点奥德修斯,他立刻恢复到之前的年轻模样。他不再是那丑陋吓人的老乞丐,而像是住在天上的神祇。忒勒玛科斯看到奥德修斯走回棚子时,着实吓了一跳:刚才那个肮脏邋遢的老头,怎么一转眼就变成一位神祇?奥德修斯告诉儿子自己的真实身份,忒勒玛科斯却不相信他的话,要他拿出证据。但奥

德修斯什么也没拿,而是直接以父亲的身份教训他:"够了吧!父亲就在你面前,而你却不认他!"可是忒勒玛科斯根本不认识他,因为他从没见过自己的父亲。"我告诉你,我就是奥德修斯!"奥德修斯再一次以父亲的态度说话,但这对忒勒玛科斯却没什么作用,因为他虽不再是小孩,却也不能算是成熟的大人。他从小跟着母亲长大,在这样的生活中,父亲的教训对他而言是全然陌生的。他现在的处境实在是非常尴尬:从来没有见过父亲,甚至不知道父亲是生是死,眼前却突然冒出一位自称是父亲的人,怎么可能不怀疑这是一场骗局?当奥德修斯以父亲的态度站在忒勒玛科斯面前,以父亲的口吻对他说话时,不仅奥德修斯更坚定了父亲的意识,忒勒玛科斯也终于确认眼前这位就是他的父亲。这两个人建立起一种人伦关系,靠着这样的关系各自找到自我认同。

在欧迈俄斯与牧牛人菲罗提俄斯的协助下,奥德修斯父子开始一步步展开复仇大计。这个计划一度几乎要失败。为什么这么说呢?忒勒玛科斯跟母亲说城里来了个老乞丐,受到求婚者无礼对待,所幸他出面阻止。奥德修斯小时候的奶妈欧律克勒亚也在一旁开口,说那帮求婚者对这位异乡人的态度是多么粗暴恶劣。王后于是接待了奥德修斯扮成的老乞丐,向他询问一些事,只要有海上旅客来到岛上,她就会问问他们有没有看到奥德修斯。奥德修斯就在认不得他的妻子面前展现起口才:"我见过奥德修斯,不过大概是二十多年前的事了。那时他正要出发去特洛伊,途中经过我家,我哥哥伊多墨纽斯也带兵跟他一起出征。我原本也要去的,但因为太年轻了,去不成。我唯一能做的,就是准备一些礼物送给英勇的奥德修斯。"王后听了这个故事,半信半疑地继续问道:"你说的是真的

吗?告诉我,他当时穿的长袍是什么样子的?"奥德修斯当然记得他当时穿的长袍,质料、颜色都说得丝毫不差,尤其是钉在长袍上的一颗宝石,那是珀涅罗珀当年送给他的,宝石上刻了一只奔驰的野兽。珀涅罗珀听完,喃喃自语:"没错,他说的是真的。"她自然而然对眼前这位老者有了一股亲切感,因为他见过奥德修斯,并且帮助过他。她请欧律克勒亚照料他,带他去洗澡,并且帮他洗脚。欧律克勒亚对珀涅罗珀说,眼前这人长得真像奥德修斯。这就奇怪了,雅典娜不是把他彻头彻尾地变成另一个人了吗?她怎么能认得出来?奶妈说:"他的手和脚简直跟奥德修斯一模一样。"珀涅罗珀回答她:"不,你不如说,如果奥德修斯还活着,经过二十年的沧桑与磨难,他的手脚应该就像这个样子吧。"

奥德修斯如今身份成谜,不只是因为他现在变成了一个老乞丐,也因为他离家时才二十五岁,现在已经四十五岁了,尽管他的手还是原来的手,但已不再完全一样。二十五岁与四十五岁的奥德修斯,既是同一个人,又是不同的人。但奶妈还是认为老乞丐像极了奥德修斯,于是就跟他说:"来往的旅客,追求者也好、乞丐也罢,在所有来到这里的人当中,就只有你让我想到奥德修斯。"奥德修斯回道:"噢,是吗?上次也有人这么跟我说。"但他心里想的却是,待会儿欧律克勒亚为他洗脚时,一定会看到他腿上的疤痕,这样一来她就会知道自己的真正身份,万一泄露出去,那么复仇大计恐怕就要泡汤了。

这道疤痕是怎么来的呢?奥德修斯十五六岁时,去外祖父奥托吕科斯那儿参加一个成年仪式。仪式中,男孩子必须全副武装,在堂表兄的监视下,单独面对一头大野猪,用矛将它刺死。小奥德修斯成功做到了,但那头野猪

也在他的大腿靠膝盖的部位撕开了道口子。小奥德修斯回家后,兴高采烈地告诉大家整件事情的经过,一个细节也不放过:怎么面对野猪,怎么对准它投矛,怎么受了伤,亲戚怎么给他包扎伤口,他还告诉大家自己收到哪些礼物。接着,他像个小英雄般得意扬扬地展示自己腿上的伤口。这一切欧律克勒亚都知道得清清楚楚,因为她是他的奶妈。奥德修斯刚出生时,外祖父来看他,那时欧律克勒亚正把小婴儿抱在膝上,看到奥托吕科斯走来,就请他给孩子取名字,这就是奥德修斯名字的由来。现在,欧律克勒亚专门伺候客人洗脚,可说是辨认脚形的专家,她一眼就看出这个老乞丐的脚像极了奥德修斯。奥德修斯心想,一旦她看到他腿上的疤,就会马上知道他是谁了。这道伤疤就像他的亲笔签名一样,是认出奥德修斯的最好证据。

因此奥德修斯选了一个背光的方向,让奶妈看不清楚他的脚。奶妈把温水倒进大水盆,然后把他的脚放进去。当她洗到膝盖时,觉得手触摸到一块肿起的肉,于是把眼睛凑过去看个清楚。她认出这是谁的脚了,激动之余她高叫一声,慌乱中打翻水盆,水流得满地都是。奥德修斯赶紧捂住她的嘴,她马上知道了他的用意,但欧律克勒亚还是转过头去看看珀涅罗珀,想告诉她眼前这个人就是奥德修斯。只不过这时雅典娜使珀涅罗珀分了神,不让她注意到欧律克勒亚在看她,而她也没有听到刚才的叫声。欧律克勒亚低声说:"亲爱的奥德修斯,我的乖宝宝,刚刚怎么会没认出你呢?"奥德修斯对她做了个手势,表示以后会跟她解释清楚,但现在什么话都不要说。奶妈认出了他,但此时此刻还不能让珀涅罗珀知道他是谁。洗完脚后,奥德修斯出门找到牧猪人与牧牛人,将腿上的疤痕给他们看,让他们知道伊萨卡的王回来了。

拉开王者之弓

珀涅罗珀在雅典娜的影响下,再也无法忍受这些追求者的丑陋行径,决定要让这一切有个了断。她从寝宫出来,到众人面前宣布,她将放弃无止境的等待,决定举办一场竞赛,获胜的人就可以娶她为妻。这时,雅典娜在她的身边,让她比平常更为美丽三分,使所有追求者,包括混在其中的奥德修斯,都为她神魂颠倒。竞赛的内容是什么呢?"我要在大厅里用十二把斧头排成一列,你们之中的任何一个,要是能够拉开我丈夫奥德修斯的弓,一箭射穿这十二把斧头上的小孔,就可以做我的丈夫,我们立刻就可以准备婚礼。来人!开始布置宫殿,准备美酒佳肴!"求婚者个个心痒难耐,他们都认为自己有本事通过考验,娶到珀涅罗珀。珀涅罗珀把奥德修斯的弓以及装满箭的箭袋交给牧猪人欧迈俄斯,之后,她就回到寝宫,躺在床上。雅典娜让她的心平静下来,舒舒服服睡了一觉。

奥德修斯和忒勒玛科斯,以及迈俄斯、菲罗提俄斯,趁大家得意忘形时,悄悄关起宫殿的大门,让追求者一个也出不去,外面的人也无法进来。同时,他们也把追求者的武器藏起来,使他们手无寸铁。射箭大赛开始了,追求者一个接一个拿起奥德修斯的那把硬弓,但无人能把它拉开,更不用说射中目标了。最后,求婚队伍中最有自信的安提诺俄斯也失败了。忒勒玛科斯说,现在该轮到他了。意思就是由他代替父亲奥德修斯来拉这把弓,如果成功,那么母亲就要继续留在宫里,不跟任何人结婚,谁也别想取得伊萨卡的王权。他拿起弓来,比任何人拉得更满,但还是失败了。这时,邋遢老乞丐奥德修斯走上前去,把弓

拿在手里说:"让我也试试看吧!"追求者马上辱骂他:"你疯啦!凭你也想跟王后结婚?"这时珀涅罗珀从寝宫出来,跟大家说这位老人只是要看看自己拉弓射箭的本领,与结婚无关,并说自己当然不可能跟一个老乞丐结婚。奥德修斯也说他不是来抢婚的,但他年轻时也算是一等一的射手,现在只是要看看自己还有没有当年的本领。"这分明是瞧不起我们,故意耻笑我们。"追求者喧嚷起来。但珀涅罗珀仍旧说:"让他试试吧!再怎么说,他也曾经见过我丈夫年轻时的样子。如果他成功了,我将送他许多礼物,给他地方住,让他去想去的地方,脱离现在贫苦的环境。总而言之,我会帮他达成愿望。"她压根儿也没想到,眼前的老乞丐竟然会是她丈夫。说完这些话之后,她又回到寝宫。

奥德修斯拿起弓,不怎么费力就把它拉开了。他搭上箭,瞄准求婚队伍中的安提诺俄斯,一箭将他射死。这可把其他追求者给着实吓了一跳,他们大骂起来:"混蛋!你到底会不会射箭?箭靶明明摆在那边,你却射到这边的人,你会不会瞄准?你以为弓箭是玩具吗?快给我住手,臭老头!"奥德修斯不理他们的吼叫,接着瞄准在场的每一个求婚者,一箭接着一箭射出去,这些追求者想逃都逃不掉。结果他在忒勒玛科斯、牧猪人与牧牛人的协助下,把一百多个追求者全部杀死。

这时,珀涅罗珀再一次在雅典娜的催眠下,沉沉进入梦乡,她什么也没看见,什么也没听着。一场屠杀之后,大厅里到处都是血迹。奥德修斯父子指挥仆人搬走追求者的尸体,彻底清洗大厅,恢复原来的样子。接着,奥德修斯问清楚哪些女仆曾跟求婚者睡过觉,然后就像卖野味的吊起一只只野鸡那样,用一根长绳子把她们全部吊死在屋

梁上。第二天,王宫热热闹闹地办起婚宴,这是为了让在宫殿外面那些求婚者的家属不至于怀疑他们的亲人已惨遭杀害。大家都以为宫殿大门紧闭是为了要准备王后的婚礼,因为墙内传出阵阵音乐,以及热闹的欢笑声。奶妈欧律克勒亚三步并作两步跑上楼去叫珀涅罗珀起床:"快下楼!那些求婚的人都死了,奥德修斯回来了!"珀涅罗珀一点也不相信,她说:"如果是别人跟我说这些无聊的话,我一定立刻撵他出去。够了,别再拿我的期盼与痛苦开玩笑了。"奶妈说:"是真的,我认出他腿上的疤,绝对不可能是别人。忒勒玛科斯也知道他是奥德修斯。他把所有追求者都杀了,我不知道是怎么杀的,我什么也没看到,只是听说而已。"

珀涅罗珀缓步下楼,心中五味杂陈。她当然希望奥德 修斯回来,但她也怀疑凭他与忒勒玛科斯两人的力量,怎 么可能把一百多个求婚者杀死,更何况这些人都是些年轻 战士。况且,如果那个人真的是奥德修斯,那么他跟她说 的那些,什么在二十年前见过奥德修斯,曾经帮助过他, 就都是谎言了。他是个骗子,至少在几天前还是个骗子, 一个说谎不用打草稿的大骗子,这下骗子说自己是奥德修 斯,难道就不是在说谎?她到了大厅,心里犹豫要不要跑 向奥德修斯,但她还是待在原地不动。奥德修斯面对她, 低下眼睛,一句话也不说。珀涅罗珀也说不出话来,毕竟 眼前这个老乞丐,浑身上下没有一点像她的奥德修斯的地 方。她的心情跟在场的其他人完全不一样。在奥德修斯回 来后,其他人在伊萨卡的地位就能够确定下来。忒勒玛科 斯从小就需要一个父亲,而现在父亲总算出现了。奶妈、 牧猪人、牧羊人及其他仆人,在离开他们二十年之久的主 人回来后,也总算能确认自己的身份,确定自己在这个小 王国里的地位。毕竟一个人究竟是谁,和他与别人之间的关系是分不开的。但珀涅罗珀不需要这些,她不需要一个丈夫,因为如果她需要的只是一个丈夫,那么她几年前就再婚了,根本不需要在这些年里苦苦与追求者周旋斗智,忍受他们的侵扰。她要的不是丈夫,而是奥德修斯,或者说,她要的是当年的奥德修斯,"她心中永远年轻的奥德修斯"。因此,那些所谓的证据,那些让其他人相信他就是奥德修斯的证据:腿上的伤疤、拉开那把硬弓,对她来说都没有意义,都无法让她相信他就是奥德修斯。毕竟,其他男人也可能有相同的特征。她要的是独一无二的他,那个曾经是她丈夫,让她在家等候了二十年的奥德修斯。这二十年的日子,如一道鸿沟需要填补。她要亲自去测试奥德修斯。她有一个秘密,除了她和他之外,无人知晓。珀涅罗珀知道,她必须比那个擅长说谎的老乞丐更为机警,才能知道他究竟是不是她的奥德修斯。

属于两人的秘密

就在那一天,雅典娜又把奥德修斯变回了原来的样 子,变回二十五岁那年离开珀涅罗珀时的样子。现在珀涅 罗珀看到的,完全是她心中所想象的年轻俊美的奥德修 斯。但光凭外表并不能决定一个人是谁,所以珀涅罗珀仍 不愿意承认他。忒勒玛科斯几乎要生起她的气来,欧律克 勒亚也不耐烦起来,他们说珀涅罗珀简直是铁石心肠。但 话说回来,如果她的心不是如青铜般坚硬的话,又怎能对 众多追求者无动干衷,心里只想着奥德修斯呢?"如果这 个人真的是奥德修斯,独一无二的奥德修斯,那么我们一 定会在一起。因为我们有一个秘密,一个绝对可以确定是 他的秘密,全世界只有他和我知道这个秘密。"奥德修斯 微微一笑,心中非常笃定。到了晚上,珀涅罗珀吩咐女仆 从她房里把床搬出来给客人睡,因为在还没有确定他的身 份前,她不可能跟这个自称奥德修斯的陌生人同床共枕。 奥德修斯听到她这样吩咐女仆,气得涨红了脸,怒斥 道:"什么?把床搬出来?休想!那张床是不可能搬出来 的!为什么?好,我告诉你们,那张床是我自己亲手做 的。其中有一只床脚是牢牢长在土里的橄榄树干,在造这 张床的时候我没有把树连根挖起,只削去枝叶,磨光树 干,然后把床牢牢固定在上面,没有人可以搬动它!"听 到这些话,珀涅罗珀终于确认了他的身份,扑到他怀里喊 道:"你真的是奥德修斯!"

这树干做成的床脚象征着许多意义。它是固定不能移动的,这新婚之床的床脚,就像是他们两人之间的秘密,就如同珀涅罗珀的美德与奥德修斯的独特,是永远不可能

动摇的。这张珀涅罗珀与奥德修斯共寝的床,同时也确认了伊萨卡国王的英雄气概与稳固权威。这张床深深植根于伊萨卡的土地里,象征国王与王后的合法统治权,确保他们将是公正的统治者,同时也保证这块土地的富庶:谷物与果实年年丰收,牛羊猪只也肥硕健康。最重要的是,这个多年来只有他俩知道并时时放在心上的秘密,召唤着两人的紧密结合,让他们成为心灵相通的共同体。当奥德修斯漂流到淮阿喀亚岛时,瑙西卡放下公主身段,问这个异乡人是否愿意与她成婚。奥德修斯跟她说,对男人与女人来说,当他们决定是否要与对方结婚时,心灵相通永远是最重要的,夫妻之间的思想与情感要能达到和谐。而这张夫妻共寝之床正是心灵相通的象征。

奥德修斯回到伊萨卡,与妻儿重逢相认。在妻子的眼 中,他看到纯洁无瑕的坚贞,而他也找回了多年以来一直 忠心耿耿的仆人。事情算是告一段落了,但还没有完全结 束,因为奥德修斯的父亲莱耳忒斯还不知道儿子已经回到 岛上。他要离开宫殿,到乡间去看望多年不见的父亲。这 时他已经换下乞丐的装束,恢复原来的样子,但并未穿上 王室的衣服,因为他想要看看,在暌违二十年之后,父亲 是否还认得他就是自己的儿子奥德修斯。他到了父亲隐居 的乡间小屋,两个男仆与一个女仆正在别处忙碌,老人则 孤孤单单蹲在院子里吃力地工作。奥德修斯走到他面前看 着他,就像是几天以前扮成乞丐的奥德修斯走到王宫大门 口,看到衰老的爱犬阿尔戈斯软弱无力地躺在垃圾堆上一 样。莱耳忒斯抬头看看他,问他来这里做什么。奥德修斯 又开始编故事了:"我不是本地人。"他特地用一种跟仆人 说话的语气跟莱耳忒斯说话:"你瞧瞧你,浑身上下没有 一寸是干净的,身上的怪味大老远就闻得到。再看看你的

衣服和帽子,又脏又破,简直就是给仆人做仆人的人。"莱耳忒斯一点也不在乎眼前这个人的取笑,他心里只有一个念头:这外地客会不会有奥德修斯的消息?老人照着心里想的问了,而奥德修斯则跟往常一样,掰起了故事。

莱耳忒斯听后开始哭了起来:"他已经死了?"边哭还 边抓起地上的泥土往自己头上抹。看到父亲如此痛苦,奥 德修斯觉得自己不该再骗下去了。"别哭了,父亲,我就 是奥德修斯。""真的?你有什么证明?"奥德修斯撩起长 袍露出自己腿上的伤疤。但这样的证据对父亲而言仍是不 够的,于是他就说起自己小时候的事。他说那时莱耳忒斯 正值壮年,把他带到庭园里,指着一株株的果树、告诉他 这些树的名字,并且把这些树送给他。他还记得,一共有 十三株梨树、十株苹果树、四十株无花果树,还有五十垄 的葡萄藤。他还重复莱耳忒斯曾教给他的如何耕地、撒 种、怎样浇灌养育植物的种种知识。年老的莱耳忒斯早已 泪流满面,但这次却是喜极而泣,随后将奥德修斯拥入怀 中,仿佛自己还是当年的伊萨卡国王莱耳忒斯,而眼前的 奥德修斯只不过是个十来岁的孩子,就像几天前奥德修斯 与忒勒玛科斯相会时,把已经二十岁的儿子当作几岁大的 孩子看待一样。奥德修斯给莱耳忒斯抱着,仿佛自己也回 到儿时。这样的结局真是出乎意料。莱耳忒斯回到破旧的 小屋里去整理容貌,当他出来时,全身上下都像是个气质 高贵的神祇。当然,他多少也得到了一些雅典娜的神力协 助。当他得以重享天伦之乐,自然而然也恢复了往日的丰 采,散发出神祇般的优雅尊贵。

重回似水年华

无论是在宫殿里、在城市中,还是那个深植于伊萨卡土地里的橄榄树做成的床脚,或是在田野、在庭园的每一株果树,这些固定在土地中的植物都是过去与现在的联结。小时候栽下的树,现在已经长大了。它们就是一笔笔最真实的见证,记载了奥德修斯的童年,记载了从那时到现在几十年来从不间断的时光。在听到这个结局时,难道我们不也跟奥德修斯一样,把他的童年生活,把他远征特洛伊之前的一景一物,与现在返乡之后的一草一木给联结起来?难道不也把他与珀涅罗珀之间的相识、相爱、相结、相离,以及重逢后的种种情景再一次地编织起来?记忆中的时光已经完全消逝,以后只能一次又一次地在叙述中重寻它的痕迹。失去的东西之所以能再次寻回,是因为奥德修斯从不曾忘记要回到他原来的家,也因为珀涅罗珀从不曾忘记年轻时的奥德修斯。

奥德修斯与珀涅罗珀在橄榄树做的床上共寝同眠,仿佛回到了新婚之夜。年华似水,流回二十年前,流回他俩新婚的夜晚。雅典娜想了办法,让太阳神的马车不那么早出发,让那一个夜晚特别漫长,让黎明迟迟不现。他们度过最长的一夜,彼此诉说这些年来的经历与艰苦生活。往事一幕幕浮现,不带任何时间的印记。第二天,求婚者的家属知道他们的亲人被杀,放声大哭,发出复仇的怒吼。他们聚集所有在岛上的亲人,拿起武器冲向奥德修斯、忒勒玛科斯、莱耳忒斯以及他们忠诚的仆人,要为自己的亲人报仇。雅典娜阻止了双方的冲突,要他们放下武器,停止战斗,接受和平的到来,并且缔结盟约。伊萨卡的一切

又恢复原样:有国王与王后,有儿子与父亲,还有一群忠诚可靠的仆人。社会关系得以重建,一切都重新上了轨道。从此以后,吟游诗人也将为世世代代的人吟唱奥德修斯的返乡之旅,歌颂他永不磨灭的荣耀。

[1]原文为Lotophages,又译作"食莲者"。此处Lotos不指"莲",而是一种神奇的植物,食之即做极乐梦,忘却尘世痛苦。

[2]一般人说"太阳神阿波罗",但在希腊神话里,阿波罗是艺术、音乐与启示之神。到了罗马时代才把阿波罗称为太阳神。

第六章 重返忒拜城的狄俄尼索斯

在希腊的万神谱上,狄俄尼索斯可说是最独特的。他居无定所,到处流浪;他无所不在,也一无所在。无论到什么地方,他都要所有人认识他、尊崇他,在忒拜城更是如此。他要确立在这里的崇高地位,因为这是他的出生地。在旅居欧亚非各地之后,他以来自远方的异乡客姿态回到忒拜城,为的是在出生地为人接受与欢迎,并且在城邦里享有正式的地位。他既是流浪者,也是本地人。就像路易·热尔内[1]所说,他是诸神中永远的他者、永远的异类。他与众不同、难以应付,总是游移不定,让人张皇失措。或是借用马赛尔·德蒂安[2]的话,他是个极具感染力的神祇,就像流行病毒一样。当他闯入一个陌生之地,就会立刻制造骚动引人注目,不一会儿工夫,当地人对他的狂热崇拜便一发不可收地传播开来。

这个与众不同、特立独行的怪客总是突然出现在一个地方,接着就像传染病般席卷当地。他兼具漂泊与稳定两种极端特质,是最接近人类的神,因为在希腊的宗教世界中,他建立了一种有别于其他神祇的神人关系:与人更为亲密,也更具有人性。一般神祇是不会以真面目示人的,而我们也说过,如果凡人看到神祇,就会给自己带来无法预料的灾祸。但狄俄尼索斯与他的崇拜者之间是一种面对面的关系,他会直视崇拜者的双眼,使崇拜者仿佛被催眠般目不转睛地盯着他的面容。然而,即使狄俄尼索斯与凡

人如此亲近,他却同时也是离凡人最远、最神秘也最难以理解的神,令人无法捉摸又难以归类。我们称阿佛洛狄忒是爱与美的女神,雅典娜是战争与智慧之神,赫菲斯托斯是工艺锻冶之神,但我们却无法给予狄俄尼索斯一个确定的性格。他无所不有却又一无所有,无所不在却又一无所在。他兼具的两种极端特质之间所形成的张力,使得关于他的种种传说都带有特殊的涵义:一端是流浪、漂泊、居无定所、永远在旅行中的异乡客;另一端则是,他希望能够拥有属于自己的地方,有安身立命之处,人人都能接受他——这就是他的命运,这就是他选择的道路。

浪迹天涯的欧罗巴

故事要从卡德摩斯开始说起。我们在第二章曾提到过他,他在宙斯受困的时候,凭着聪明机智施以援手,使宙斯能够击败大怪物提丰。现在,卡德摩斯则以忒拜城建立者的身份登场。忒拜城是古希腊一个非常重要的城邦,它的开城英雄卡德摩斯其实是腓尼基人,从遥远的亚细亚来到希腊半岛。他的父亲阿革诺耳是梯瑞国王,又称西顿国王,母亲则是忒勒法萨。他们来自中东地区,大约在今天的叙利亚。这对王室夫妻生了四个儿子卡德摩斯、福尼克斯、喀利克斯、塔索斯,以及一个女儿欧罗巴。今天我们所称的欧洲即取自她的名字。

欧罗巴是一个美丽开朗的女孩。有一天,她跟同伴一起在梯瑞国的海边游玩。宙斯从天上看到她在戏水,当时她大概什么衣裳也没穿。许多版本的故事都说欧罗巴是在采集风信子、百合或水仙时,以她的美貌吸引了宙斯。但在这里,她并不是在编织花束,而是静静地坐在海边歇息。宙斯从天上看到她,立刻就想把她据为己有。宙斯化身为一头俊美的公牛,毛皮洁白似雪、两角弯如新月,缓缓走向海滩上的欧罗巴,然后在她的脚边慵懒躺下。欧罗巴起初有点被这奇异的野兽给吓着,但这头公牛表现得温驯可人,丝毫没有一点野性,她就放了心,慢慢靠近它身旁。她摸摸它的头、拍拍它的背,而它动也不动,只转过头来默默看着她,也有人说公牛舔了舔她白皙的皮肤。总之,欧罗巴最后跨到公牛背上,两手握住牛角,就在这时,公牛忽地一跃而起,飞也似的冲向大海,从水面上奔驰而去。

宙斯带着欧罗巴离开亚细亚,来到克里特岛。他们在此结合,宙斯用计使他们在岛上的生活不受打扰。欧罗巴生了几个儿子,其中弥诺斯与拉达曼托斯后来成为克里特岛最早的统治者。宙斯送给这两个未来的君王一份奇特的礼物——青铜巨人塔罗斯,命他看守克里特岛。有了他的守护,克里特岛就像一座严密的堡垒,完全遗世独立,岛外的人休想上岸,岛上的人也无法离开。塔罗斯每天沿着海岸巡逻三次,严防任何人偷渡。他的身体犹如铜墙铁壁,没有人可以打倒他。但他有个致命之处在脚踝上,这里是他全身血液经脉的枢纽,用一把锁牢牢锁着,一旦被打开,他的全身力气就会流失殆尽。有人说仙女美狄亚在随着寻找金羊毛的远征船阿尔戈斯号回到希腊的时候,用法力解开了这把锁。但也有人说是大英雄赫拉克勒斯用神箭射伤了塔罗斯的脚踝,因而杀死了他。

我们从欧罗巴的遭遇中看到了一起拐骗人口事件、一段从一个世界到另一个世界的旅程,最后她被拘禁在克里特岛上与世隔绝。随着这个旅程而来的是流浪:阿革诺耳从女儿的同伴口中得知欧罗巴被一只大公牛带走,就命令妻子与儿子离开王宫把欧罗巴找回来。于是,轮到母亲与卡德摩斯三兄弟过着流浪飘零的生活,他们离开自己的出生地,离开家庭与宫殿,到天涯海角去寻找行踪不明的欧罗巴。在长途跋涉的过程中,他们建立了几个城邦。卡德摩斯与母亲来到希腊半岛上的色雷斯一带,他们打听不到欧罗巴的下落,却又不能回家,因为阿革诺耳告诉他们,如果没有找到他的女儿,就永远不许返回王宫。母亲忒勒法萨终于不堪长途跋涉,最后死在色雷斯,卡德摩斯为她举行了降重的葬礼。

埋葬了母亲之后,卡德摩斯决定去德尔斐的阿波罗神 殿寻求神的指引。神谕告诉他:"停止漫无目标的跋涉, 你必须定居下来,因为你永远也找不到你的妹妹。"欧罗 巴就像失踪的旅行者,没有人知道她到了哪儿、发生了什 么事,除非得到德尔斐神谕的暗示,谁也不会知道她被软 禁在克里特岛上。神谕告诉卡德摩斯:"你将会看到一头 流浪的母牛,紧紧跟着它。欧罗巴就是被一头流浪的公牛 带走的,她已经定居下来了。你也要跟着母牛,它走你就 走,它停你也停。当它躺下不再站起来的时候,你就要在 那里建一座城。你,梯瑞人卡德摩斯,你要在那里落地生 根。"卡德摩斯照做了,他带着几名年轻随从去寻找这头 母牛。不久,他们看到一头秀美异常的母牛,身上有着新 月般的花纹,像在暗示别人它扮演了某种特殊角色。他们 紧跟在母牛后面一直走到彼奥提亚,母牛停在一块青草地 上,躺下,不再走了。流浪者停了下来,漂泊终于结束。 卡德摩斯知道:这里就是他安身立命的地方,他要去建一 座城——忒拜城。

异乡客与本地人

在建城之前,卡德摩斯感觉到雅典娜女神就在附近, 他决定为她举行一场祭典。由于向神祇献祭需要水,卡德 摩斯便派随从出去寻找,最后在人称"阿瑞斯之泉"的地方 发现了水源。这个水源的主人正是战神阿瑞斯。当随从用 水袋去取水时,遇上了一个难题:泉水被一条大龙看管 着,这条大龙凶猛异常,所有到阿瑞斯泉取水的年轻人都 丧生在它爪下。于是卡德摩斯亲自出马,勇猛地杀死了巨 龙。雅典娜要卡德摩斯就在该地为她献祭,然后取下巨龙. 的牙齿,走到附近的大平原上,把牙齿撒在土里,就像农 人播种谷物、等待收获一样。卡德摩斯遵照女神的指示, 取了水,并宰杀母牛献祭给雅典娜。之后他去取下巨龙的 牙,走到附近平原上,把它们撒在土里。才撒下去不久, 这些龙牙就长成一个个青年战士,从土里冒出来。他们全 副武装: 手臂上缚着盾牌, 手里拿着利剑、长矛, 身上穿 戴着沉重的护腿甲、胸盔和头盔。一来到地面,他们就满 怀敌意、小心提防地彼此互睨,像是随时要冲上战场大肆 杀戮。他们从头到脚每一寸都是地地道道的战士,战斗似 平就是他们来到世上的使命。卡德摩斯认为这些战士随时 都有可能把矛头转向他,干是就先下手为强,趁这些人彼 此对峙、无暇他顾时,拿起一块石头,往他们中间扔过 去。这群年轻战士以为是其他人趁自己不备之际偷袭,立 刻展开一场恶斗。他们互相残杀,最后只剩五个人活了下 来。希腊人称这些活下来的战士为"斯巴达"(Spartoi), 意思是"被种出来的人",就跟麦子或其他谷物一样,他们 是从土里冒出来的,因此可说是百分之百土生土长的人。

他们跟远道而来的异乡客完全不同,因为他们的根就在忒拜城的土里。他们呈现了人与土地之间最原始的关系,而且是为了战斗而来到这世上。这一点只要看看他们的名字就知道了:第一个叫克托尼俄斯,意思是"地底下的";第二个叫乌达伊俄斯,意思是"从地下长出来的";第三个叫佩洛罗斯,意思是"巨大的,有如怪物一般的";第四个叫许佩瑞诺,意思是"勇敢过人而骄傲自大";最后一个叫厄喀翁,这个名字发音与一种带剧毒的蛇极为相近。这五个斯巴达人具有怪物般的力量与性格,是彻头彻尾的战士,同时也象征大地昏黑与阴暗的一面。

战神阿瑞斯知道卡德摩斯杀了为他看守泉水的巨龙,顿时勃然大怒,因为这巨龙不是普通的龙,而是阿瑞斯的儿子。就像赫拉克勒斯也曾因伤害他人或触犯神祇而被惩以苦役一样,卡德摩斯被阿瑞斯命令代替巨龙看守泉水七年。七年后,卡德摩斯重获自由。那些欣赏他喜爱他的天神,尤其是雅典娜,决定让他担任忒拜城的主宰。然而,卡德摩斯这个将斯巴达人从地底带到世上的异乡人,必须先在忒拜城落地生根。诸神与众人为了卡德摩斯的婚礼而再一次齐聚一堂,他的新娘是阿瑞斯与阿佛洛狄忒的女儿,女神哈耳摩尼亚。也就是说,卡德摩斯的岳父正是这七年来要他赎罪的神祇,那始终守护着忒拜城之泉、不许任何人接近这水源的战神阿瑞斯。同样的战斗精神也在斯巴达人身上彰显出来,他们这一世系被称为"格格臬"(gégenés),意思就是从土地里长出来的人。

哈耳摩尼亚具有母亲阿佛洛狄忒的特质,是掌管婚姻、协调与和解的女神。婚礼那天,所有天神都来到忒拜城祝贺,因为新娘也是他们的一分子。缪斯女神唱着婚礼歌曲,诸神也送上各自的礼物。但这些礼物中却有一些是

不祥的,将给往后继承这些礼物的人带来一些灾难,甚至死亡。卡德摩斯与哈耳摩尼亚生了几个孩子,有塞墨勒、奥托诺厄、伊诺。伊诺将与阿塔马斯结婚,后来变成海中女神琉科忒亚;还有一个女儿阿高厄,她将与斯巴达人厄喀翁结婚,而生下的孩子就是我们待会儿要谈的彭透斯。忒拜城在建城时融合了来自不同地方的人,呈现出一种均衡的态势。其中有来自远方的卡德摩斯,他靠着自己的勇气与智慧来到此地,由诸神指定为统治者。另一方面则有土生土长的斯巴达人,他们脚底粘着忒拜城的泥土,是最纯粹的战士。这两股力量影响了忒拜城的未来发展,而卡德摩斯之后的王位继承者也必须在这两种不同的血缘间取得平衡。但这两股力量之间,其实存在着更多的误解、冲突与种种紧张关系。

把大腿变成子宫

卡德摩斯的女儿塞墨勒是个人见人爱的姑娘,就像当 年的欧罗巴一样。宙斯看上了她,但这次他要的不是一夜 欢愉,而是长久的缠绵。塞墨勒知道每晚躺在她身旁的伴 侣虽有常人的外貌,实际上却是天神宙斯,她希望宙斯给 她看看他的真面目,展现他宇宙主宰的威严与光耀,展现 他永生不死与极乐至福的王者风范。我们知道,即使是在 诸神降临人间参加婚礼时,凡人想用脆弱的肉眼直视神祇 都很危险,更何况是宇宙之王以充满光辉的本尊形象现 身。宙斯告诫过塞墨勒这件事的危险性,但最后还是拗不 过她的要求,只好答应。当他以雷霆万钧之势出现在塞墨 勒的寝宫时,塞墨勒立刻被她那神圣情人所发出的强光烈 焰烧得全身是火。那时她已怀了宙斯的儿子——狄俄尼索 斯,宙斯眼见母亲已经没救了,就毫不迟疑地把胎儿从燃 烧的母体内拉出来,然后在自己的大腿上划开一道切口, 往两侧拉开,将大腿变成女性的子宫,然后把狄俄尼索斯 放进去,当时他还只是个六个月大的胎儿。如此一来,说 狄俄尼索斯是宙斯的儿子就有了双重的意义。他与宙斯的 关系比宙斯与其他儿子都要来得亲:也可以说,他"出生 了两次"。当出生时间一到,宙斯把他的大腿打开,取出 小狄俄尼索斯,就像从母亲肚里生出孩子一样。这是个奇 特的孩子,从神性的标准来看,他的血统是不纯粹的。他 是宙斯与凡间女子所生,从宙斯那儿遗传到神性的一面; 另一方面,他曾在母亲肚里待过六个月,接着又在宙斯的 大腿里度过剩下的时间,这是绝无仅有的。狄俄尼索斯从 小就面临着嫉妒的女神,也就是天后赫拉的追击。她虽然

拿宙斯的婚外情一点办法也没有,但也无法容忍他的放荡生活,更难以忍受宙斯总是尽力保护他在外偷欢所生下的孩子。宙斯现在所要操心的,就是为狄俄尼索斯找到安全可靠的保姆,好让妒火中烧的赫拉无法找到他。

狄俄尼索斯年纪稍长之后也开始过着居无定所的生 活。但他命运多舛,走到哪里都受到生活安定的当地人的 驱逐与迫害。例如他年轻时曾来过色雷斯,那时有一大群 年轻的巴克科斯女信徒跟在他后面唱歌跳舞,巴克科斯 (Bakkhos) 是狄俄尼索斯的另一个名字。那里的国王吕 枯耳戈斯对此景象大感愤怒。没有人知道这个年轻的陌生 人是从哪里来的,但他的一举一动都仿佛以神自居,而那 些跟在他身后的女人一个个高声叫唱,犹如发现了新的神 祇般疯狂地崇拜他。吕枯耳戈斯下今兵士逮捕这些巴克科 斯女信徒,将她们关进监狱。但狄俄尼索斯那时已有足够 的神力放她们出来,于是吕枯耳戈斯下令追捕狄俄尼索 斯,逼得他开始逃亡。这个身份不明、外表看起来像女性 的神祇,在逃亡过程中饱受惊吓与折磨。为了逃离吕枯耳 戈斯的迫害,他只好跳进海里。海神忒提斯将他藏在海洋 深处,保护了他一段时日。后来他离开海洋,离开他必须 躲躲藏藏的希腊,到了亚细亚。这是一趟伟大的征服之 旅。他走遍亚细亚每一寸土地,无论到哪里都有忠诚的信 徒跟着他,就像被一支庞大的军队簇拥。他的信徒几乎全 是妇女,没有一般男性战士所用的武器,只是人手一根戴 索斯村[3]。所谓戴索斯村只不过是把松果固定在细长植物。 的茎上,但奇妙的是,这样的手杖却具有超自然的魔力。 狄俄尼索斯和他的女信徒就靠着这项武器,让所有要阻止 他们前进的军队全部无功而退,把要逮捕他们的士兵打得

落荒而逃。在以征服者的姿态行遍亚细亚之后,狄俄尼索 斯决定返回希腊。

周游的祭司带领野蛮的妇女

我们来看看他回到忒拜城之后的事吧。这个四处漂泊的神祇从小就被狠心的后母——天后赫拉追杀;年轻时又受到色雷斯王的迫害,不得不躲到大海深处。现在他长大了,回到了他出生的地方。当时忒拜城的王是彭透斯,他是塞墨勒的姐妹阿高厄的儿子,也就是卡德摩斯的外孙,狄俄尼索斯的表兄弟。狄俄尼索斯的母亲塞墨勒早在他出生前就死了;而彭透斯的父亲,就是阿高厄的丈夫厄喀翁,也在彭透斯出生后就死了。卡德摩斯虽仍在世,但因年事已高,不适合再执掌国政,因此彭透斯从外祖父卡德摩斯手中继承了王位。新王遗传了父亲厄喀翁土生土长的忒拜人的性格,性情十分刚烈,凡事绝不让步,深具战士的优越感。

忒拜城堪称古希腊的模范城邦,当狄俄尼索斯抵达时,他并未以本尊姿态现身,而是假扮成这位神祇的祭司。这个到处游荡的祭司穿着妇女的服饰,有着披肩长发、深色眼珠,浑身充满东方气息,而且谈吐优雅,散发出诱人的魅力。他所引起的旋风惹怒了土生土长的忒拜国王彭透斯。这两人年纪相当,彭透斯是位年轻国王,而自称为祭司的狄俄尼索斯则是位年轻神祇。在这个祭司身旁总是围绕着一群年轻女子,以及从吕底亚(今土耳其西部)一路跟随他而来的妇人,即来自东方的女人。她们无论是脸孔身材还是生活方式,对忒拜人来说都是完全陌生的。在忒拜城的街上,她们高声谈笑、跳舞唱歌、任意坐卧,吃饭睡觉也都在大路上。这一切彭透斯看在眼里,气得他火冒三丈。这群四处游荡的流浪者在这里干什么?他

决定把这些人赶出去。然而,全城妇女却在狄俄尼索斯的施法下陷入疯狂。狄俄尼索斯要报复卡德摩斯的女儿,也就是他母亲的姐妹,尤其是阿高厄。因为阿高厄否认塞墨勒与宙斯之间的关系,说塞墨勒是个歇斯底里的女人,常和一些来历不明的男人交往,最后因自己不小心而葬身火海。她还说,若塞墨勒当时怀有身孕,腹中的孩子也早就跟她一起烧死了,无论如何,那绝不可能是宙斯的儿子。因此,即使塞墨勒所犯的错误只是过分要求与情人坦诚相对,她与宙斯之间的关系却遭到忒拜人的全盘否认:关于他俩的传说全被当成了无稽之谈。

神与人并非不能结婚,大家都知道卡德摩斯的妻子就是女神哈耳摩尼亚。但在他们的婚礼之后,重要的是建立一个城邦,一个完全依照人类标准而建立的城邦。狄俄尼索斯追求的不是像卡德摩斯与哈耳摩尼亚的婚礼那样的人神共处方式,他要的是重建人与神之间的关系。也就是说,这份关系并不只限于在人间节庆或重大祭典时才将神请到人间,而是建立在真正的人类生活中,让神祇深入忒拜城的政治与民间生活。他要散布某种酵剂,使每个忒拜人的日常生活都出现新的维度。为此,他必须让忒拜城的妇女陷入疯狂,使这些固守着传统的配偶与母亲角色的女人接受完全相反的生活方式,也就是说,与追随狄俄尼索斯的吕底亚女人一样过起放浪形骸的生活。这位神祇使出他的魔力,让忒拜城的妇女一个个疯狂起来。

忒拜城的妇女扔下家务,抛家弃子,走进山里,走到 未开垦的野地与树丛深处。她们做出种种惊世骇俗的疯狂 举动,农人在一旁观看,心中既惊讶又佩服,却也为她们 感到羞耻。彭透斯得知这件事后,怒气更加高涨。他决定 先从那些外国女人下手,他认定忒拜城的妇女之所以会如 此疯狂,全是那群跟在狄俄尼索斯后面唱歌跳舞的东方女人造成的。他派出部队,把那些来自吕底亚的女人一个个抓起来关到监狱里。负责维持城邦纪律的士兵照做了,奇怪的是,每当他们把这些女人关到监狱,狄俄尼索斯就用魔法放她们出来。这些女人一出监狱,立刻在大路上又唱又跳,敲着东方响板,制造层出不穷的噪音。于是彭透斯决定逮捕她们的首领,那个自称神祇祭司、具有蛊惑魅力的流浪汉。他命令属下逮捕狄俄尼索斯,施以脚镣手铐,然后把他关在国王的牛棚里,跟牛马一块儿吃住。这位祭司没有半点反抗,脸上始终带着微笑,只是偶尔露出讽刺的神情,心平气和地任人摆布。当他被关进王室的牛棚后,彭透斯以为大局已定,于是派出王室军队,准备进行大规模扫荡。他命令手下到乡间逮捕那些放浪形骸的女人,将她们带回城里。士兵分成四人一队出发,奔向森林田野去包围那些妇女。

这时狄俄尼索斯被关在王宫的牛棚里,忽然之间,他身上的镣铐全部掉落,王宫瞬间着了火,围墙纷纷倒塌。看到狄俄尼索斯走了出来,彭透斯吓坏了。就在他看到王宫失火、围墙倒塌的同时,这个自称祭司的年轻人如鬼魅般走到他面前,毫发无伤,跟以前一样衣衫褴褛,面带微笑看着他。此时,数名军官前来禀报,他们个个受伤流血、头发凌乱、丢盔弃甲。"你们怎么搞的?"军官向彭透斯叙述了追捕妇女时所见的景象:"在我们还未靠近的时候,她们就像沉浸在幸福中,一点也不凶恶。在她们身上及四周,在草地上和森林里,到处一片祥和。她们怀里抱着各种动物的幼崽,用自己的奶喂它们,仿佛那些小动物是她们的孩子。那些小动物乖乖躺在女人怀里,安安静静地吃奶、休息,一切简直无法想象。"根据乡间农夫与士

兵的说法,她们简直就像在另一个世界里,在那里万物之间一片完美和谐。人与动物和平相处,凶猛的野兽与猎物友好共存、彼此亲近。所有的人与动物都欢乐地玩耍、休憩,彼此之间没有任何界线,他们的世界里只有友谊与和平。连大地也参与到他们的欢乐中,不管是谁,只要拿戴索斯杖往地上一戳,就会有清澈纯净的水、鲜奶及美酒涌出。黄金时代又重回大地。"可是,"军官接着说,"当士兵出现,当她们发现暴力向她们逼近时,这群天使般的女人马上变成杀人不眨眼的恶魔,拿起手上的棍子朝我们的部队猛冲,狠狠毒打甚至残杀我们。我们根本不是对手,只能四处逃命。"

温柔战胜暴力,女人战胜男人,原始乡村战胜了城邦秩序。彭透斯知道他已失败,狄俄尼索斯站在他面前露出微笑。彭透斯在某方面代表了当时希腊男人的典型,他认为人必须要有高贵的风范气质,能自我控制,并能理性思考,进而自我期许不做任何低贱的事,控制自己不沦为激情与欲望的奴隶;但另一方面,这种态度多少也隐含了一种对女性的轻蔑,因为他们认为女人总是轻易放纵自己的情绪。不仅如此,他们也同样轻视所有的非希腊人,鄙弃那些纵情声色、皮肤过于白皙的亚洲蛮族,因为他们认为那些人不愿到运动场上锻炼自己,不愿承担必经的痛苦以成为自我的主宰。换句话说,彭透斯从小就接受了这样的观念,认为君王的角色就是要维持城邦的阶级秩序,男人各司其职,女人负责家务,外国人不许进城。此外,他还认为亚细亚的东方人都是软弱的懦夫,习惯服从暴君的命令;至于希腊,则是自由人的国度。

站在彭透斯对面的这个年轻人,从某方面来说,就像是他的倒影,他的另一个分身。他们是表兄弟,来自同一

家族,年纪相仿,都在忒拜城出生,只不过狄俄尼索斯曾在外漂泊许久。如果我们从彭透斯身上卸下那些"真正男人"的胃甲,除去那些令他认为男人应是如何、城邦又是如何的规范,拆掉那个背负着城邦使命、随时准备在必要之时行使君王权力的男人形象,那么,我们所看到的就是狄俄尼索斯。

"我在我身上看见他"

化身为祭司的狄俄尼索斯开始用一种智者的辩论法,通过发问与模棱两可的回答,试图引起彭透斯对那个他不了解也不愿意了解的世界,也就是所谓放纵失序的女性世界的兴趣。在女人聚集干活的地方,我们大致可以看到女人所从事的活动,但我们永远搞不清楚这些女人到底做了什么。但一般而言,男人仍控制着女人。一旦女人解放自己而不再待在城里,不再往来于神庙与市集,不再有人注意时,谁知道她们会做出什么事?彭透斯显然有兴趣想知道更多,在与狄俄尼索斯的对话中,他提出一个又一个问题:"你说你是神的祭司,到底是哪一位神?你怎么知道他是神?你见过他?还是曾在夜里梦见他?""不,不是梦到,我看到他的时候十分清醒。我是在我自己身上看到了他,我通过凝视自己而看见他。"彭透斯不禁暗忖,"我在我身上看见他"究竟是什么意思?

这是个关于"观察"和"目视"的概念,世上存在着一些我们不了解的事物,但若能亲眼看见,就会对它们有更清楚的认识。这个观念慢慢在这个定型的文明人、这个希腊城邦的君王脑中萌芽。彭透斯对自己说,或许去城外看一看也不错。这时在他心里燃起一种窥视的欲望,那是他以前从未有过的;不仅如此,他想到那些在野外放浪形骸的女人之中,有些可能来自他的家族,正在那儿享受惊世骇俗的性狂欢。他是个非常害羞的年轻人,还从未与女人有过任何接触;尽管他觉得应该竭力控制自己的欲望,但还是想去看看。眼前的祭司告诉他:"想看她们其实很简单。你的兵士被打得头破血流,是因为他们带着武器浩浩

荡荡去围剿,所以一下子就被这些女人发现了。你呢,大可不必惊动任何人,私底下偷偷地去看。你只要打扮成像我这样,就可以站在最靠近她们的地方,观看她们的种种疯狂行径,没有人会发现你。"才一转眼,身兼国王、城邦公民、希腊人、男性等角色的彭透斯就穿上了与狄俄尼索斯一样的服装,打扮成女人的模样,披头散发,像极了他眼前的这个亚细亚人。他俩面对面站着,四目交会,就像看着镜中的自己一样。狄俄尼索斯拉起彭透斯的手,领他到妇女聚集的喀泰戎山。两人一前一后走着,一个是土生土长、代表有身份的"自我",另一个则是来自远方、代表不受城邦规范的"他人"。他们一起走出忒拜城,走向喀泰戎的山腰。

狄俄尼索斯向彭透斯指了指一棵松树,叫他爬到树 顶,藏身在枝叶间。如此一来,他就可以目观一切而不被 人察觉。彭透斯爬了上去,坐在那儿等着。不一会儿,就 看到他的母亲阿高厄与其他被狄俄尼索斯变疯的忒拜城妇 女走了出来,她们显然处于一种令人匪夷所思的疯狂状 杰。的确,是狄俄尼索斯让这些妇女发疯的,但她们并未 真正成为他的门徒,因为她们并未奉他为信仰的神。相反 地,阿高厄带着其他女人高喊着"一切都不存在"。她们的 行为举止不像是出自信仰或皈依某种宗教的结果,反而像 是得了严重的精神病。由于不被人接受、不被人相信,她 们全都染上了"狄俄尼索斯症"。面对世间的不信任,狄俄 尼索斯症成为一种蔓延极广的传染病。在疯狂行径中,她 们表现得一会儿像是神的信徒,仿佛回到黄金时代的至福 状态,诸神、众人与群兽和平共处、互相友爱;却又在转 瞬间陷入一片血腥的暴戾之中,将士兵撕成碎片,甚至杀 死自己的孩子,做出种种令人想象不到的事。忒拜城的妇 女就这样沉沦于精神幻觉与放纵,深陷在狄俄尼索斯症候群中。

狄俄尼索斯在忒拜城尚未拥有任何地位,他还未被那 儿的人所接受,仍被视为异乡人,是个过客。彭透斯坐在 松树顶端,看着妇女们在森林中穿梭。只要没有人要逮捕 或迫害她们,她们的行为举止就真的非常平和。为了看得 更清楚,彭透斯忍不住将头往前探。忽然,妇女发现在松 树顶端有个人在看她们,以为这一定是间谍或告密者。她 们发起狂来,冲到树旁想要把树推倒。但树却推不倒,干 是阿高厄就带领大家刨起松树的根。彭透斯在树顶左右摇 晃,吓得大喊:"母亲!是我啊,我是彭透斯!别再挖 了,我快要摔下去了!"但这群女人早已陷入疯狂,根本 听不到任何呼救的声音。树倒了,彭透斯跌了下来,女人 们一拥而上,把他的身体撕成碎片,就像在某些狄俄尼索 斯的献祭中要把动物活生生撕裂一样。彭透斯就这样被肢 解,他的母亲拔下他的头,插在一根戴索斯杖上,得意扬 扬地四处炫耀。她觉得自己是个英勇的战士,手上正举着 小狮子或小野牛的头,高兴得不得了。在这种狄俄尼索斯 式的疯狂中,她似乎变成了与她丈夫厄喀翁同样的人,身 上充满来自黑暗大地的战斗力量,她认为自己在战场与猎 场上的表现远超过任何男人。在其他身上沾满血迹的女人 的簇拥下,阿高厄走向伪装成祭司的狄俄尼索斯。

年老的卡德摩斯也在那儿。这个忒拜城的建立者、阿 高厄的父亲、彭透斯的祖父,正与年老的预言者忒雷西阿 斯站在一起。忒雷西阿斯代表了忒拜城老年人的平庸智 慧,一种仪式化的、不求新求变的智慧。他俩并不想介入 这场纷争,也不像一般人那样对狄俄尼索斯怀有恨意,因 为卡德摩斯就是卡德摩斯,他是塞墨勒的父亲、狄俄尼索

斯的外祖父,而忒雷西阿斯的职责则是担任天上与人间的 沟通桥梁。但他们多少也受到狄俄尼索斯的吸引,这也是 为什么他们即使年事已高、行动不便,仍然穿起献祭仪式 的服装,披头散发、手拿戴索斯杖,随着妇女来到山间树 林,与她们一起歌唱舞蹈。对他们来说,为神祇献上荣耀 是不分年龄与性别的。当阿高厄高举挂着彭透斯头颅的戴 索斯杖四处欢唱时,两个老人走到她面前。阿高厄还认得 卡德摩斯,她在他面前展示她的战利品,兴奋地夸耀自己 是全忒拜城最伟大的猎人,所有男人都比不上她。她呼 喊:"看哪!我的猎物!我杀了它们!"卡德摩斯为眼前的 景象所震慑, 但他仍慢慢走过去, 想要恢复她的神智。他 轻声问她:"怎么回事?看看你手上这狮子头,看看它的 头发,你真的认不出它是谁吗?"慢慢地,阿高厄从迷乱 中清醒过来,真实世界的片段也一点一滴从梦幻世界中浮 现,而那令她一度深陷的迷梦中,同时并存着暴力血腥与 至善至美。她终于回过神来,一睁眼,赫然发现手中所举 的,竟然是自己亲生儿子的头颅。这是何其恐怖!

排斥他人,丧失自我

狄俄尼索斯返回故乡忒拜城,却遭到众人排斥,并导 演了这桩母杀子的悲剧,使得忒拜城的本地人与外来者之 间、居民与旅行者之间,在很长一段时间内都无法建立起 良好的关系。紧张关系一直存在,张力的一端是永远保持 原状和自我认同,拒绝任何改变的欲望;另一端则是外来 的影响,是陌生的、不同的、外在的一切。当这些冲突无 法调解时,恐怖的事就会发生。有些人在任何情况下都坚 持不变,宣称必须捍卫传统价值以对抗外来事物,对抗所 有质疑他们、逼迫他们用另一种观点来看待自己的人。也 就是这些固执己见者,这些具有强烈自我认同、自认优越 的希腊公民,将会在恐怖残酷、极端失序的状态中崩溃, 走向灭亡。至于忒拜城的妇女,她们原本行为举止无可挑 剔,平时表现得贤淑端庄、堪称模范,转眼间就变得犹如 蛇发女妖美杜莎,残杀眼前所见的一切生物。尤其是阿高 厄,这位残杀亲儿的母亲不但将儿子撕成碎片,还把他的 头插在棍子上当作战利品。彭透斯则是死状凄惨,像只野 兽般被活生生撕裂。这个文明的、始终保持自我控制的希 腊人,最后向迷惑人心的想象、向他以前所谴责的异端让 步,恐怖终于降临在那些从来不懂接纳他人的人身上。

在这些事件之后,阿高厄自我放逐,卡德摩斯也离开了忒拜城,狄俄尼索斯则继续他在人间的旅程。他在天上神界的位置已经确定,也将在忒拜城拥有崇高的地位。他征服这个城邦,并不是为了赶走其他神祇,也不是为了推行对他的崇拜而压制其他信仰;而是为了在城中兴建他的神庙,举行他的庆典与献祭仪式,让边缘的、流浪的、外

地的、常规之外的人也有立足之地。他带给我们的启示是:如果有一群人拒绝承认、接纳他人的存在,那么这群人终将遭到残酷的淘汰。

狄俄尼索斯的返乡,使忒拜城重现人与神之间的和谐。这种和谐关系曾以一种模糊的方式出现在忒拜城,那时诸神从天上降临人间,将阿瑞斯与阿佛洛狄忒的女儿哈耳摩尼亚许配给卡德摩斯。如果说这不是诸神的应许,那么至少也是一种世界和谐的可能,虽然分裂、冲突与屠杀还是随时会发生。不仅狄俄尼索斯的故事证实了这点,在接下来要谈的卡德摩斯后裔中拉布达科斯这一世系,以及他的儿子拉伊俄斯、孙子俄狄浦斯,也都证明了至善与至恶可以同时并存。在他们的故事中,我们仍不断看到在统治阶层内部存在着真正的统治者与出身地底的斯巴达人——那些身上流着战士之血、时刻准备向仇恨与暴力献身的好战分子——之间的紧张关系。

[1]路易·热尔内(Louis Gernet, 1882-1962),法国古希腊学权威学者,著有《古希腊人类学》《古希腊的法律与制度》等。

[2]马赛尔·德蒂安(Marcel Detienne, 1935-2019),比利时历史学家,曾任约翰·霍普金斯大学教授,著有《神话学的发明》《狄俄尼索斯在广阔的天空》等;他是本书作者的学生,两人合著有《古希腊的权谋智慧》。

[3] 戴索斯杖 (*Thyrse, thursos*) 一般译为"酒神杖",但由于作者在本章开头即表示不拟将狄俄尼索斯归类为任何一种特定神祇,所以我们采取半音半义的翻译方式,借用狄俄尼索斯的名字,将其译为"戴索斯杖"。

第七章 错游世间的俄狄浦斯

在彭透斯惨死、卡德摩斯与阿高厄离去后,忒拜城的 王位继承以及城邦秩序就陷入了一片混乱。谁有资格来继 承王位?谁具有王者的德行与治理人民的能力?最终是由 卡德摩斯的儿子波吕多洛斯来接任王位。波吕多洛斯的妻 子是斯巴达人克托尼俄斯的女儿,叫作尼克忒伊斯,意思 是夜晚,而这个名字正来自黑夜女神尼克斯。尼克忒伊斯 有两个兄弟,也有人说是她的近亲,叫作尼克修斯与吕科 斯。尼克修斯的名字同样意味着黑夜,而吕科斯这个名字 指的则是野狼。他们都带有格格臬人的血统,都是从土里 冒出来的斯巴达人的后代,象征着战场上的暴力。

彭透斯身上流着两股不同的血脉。母亲阿高厄是卡德摩斯的女儿,因此他隶属忒拜城的王室正统。卡德摩斯在忒拜城的王权是由神祇指定的,诸神将女神哈耳摩尼亚许配给他,借此赋予他在忒拜城的统治地位。彭透斯的父亲是厄喀翁,他是五个斯巴达人之一。厄喀翁这个名字的发音与某一种毒蛇非常接近,令人立即联想到女神厄喀德娜——大地盖亚的孙女,戈耳工女妖的姐妹。厄喀德娜的半身是女人,半身是蛇,隐藏在地底深处的神秘之所,是无可匹敌的恶魔。她与提丰结合,生下了许多可怖骇人的妖怪,例如为冥王哈得斯看守地狱之门的恶犬刻耳柏洛斯,还有身上长着狮子、蛇与羊三种动物的头的喷火怪兽喀迈拉,后来让柏勒罗丰借着飞马珀伽索斯的力量予以消灭。

因此,彭透斯的性格可说是在两股力量之间拉扯,一半来自卡德摩斯的王室正统,另一半则来自忒拜城地底的黑暗暴力。在彭透斯惨死后,王位由波吕多洛斯接掌,但他在继位后不久就过世了,王位只好再传给他跟尼克忒伊斯所生的孩子拉布达科斯。拉布达科斯这个名字的意思是跛行,意指不稳定、不平衡。拉布达科斯是合法的王位继承人,但他的血统却也不纯正。他的父亲波吕多洛斯是卡德摩斯与女神哈耳摩尼亚所生的儿子,就这一点而言,他的确具有王室血统;但他的母亲尼克忒伊斯却是斯巴达人的后裔,他们是从土里生长出来的青年战士,来到世上的使命就是厮杀打仗。波吕多洛斯去世的时候,拉布达科斯还太年轻,无法执掌城邦政事。

在卡德摩斯之后,忒拜城的政权一直纷扰不定,暴力、失序与僭越层出不穷。王位并不是通过确定而稳当的方式由父亲传给儿子,而是一群人从另外一群人的手中抢夺而来。其中既有王室家族与斯巴达人后裔之间的斗争,也有斯巴达人的后裔彼此间的冲突。拉布达科斯去世的时候,他的儿子拉伊俄斯才刚满一岁,于是王位再度悬空。这时就由尼克修斯与吕科斯,也就是新王的两位舅公来主政。他们掌权了很长一段时间,尤其是吕科斯,有人说他执政了整整十八年。在这段时间里,年幼的拉伊俄斯一直没有办法掌握大权。

吕科斯与尼克修斯后来被安菲翁与仄托斯这两个外邦 人给杀死。外邦人在忒拜城统治了一段时间,但这个篡夺 而来的王位总有一天还是要回到正统继承人的手中。而在 这一天到来之前,也就是篡位者掌权期间,拉伊俄斯不得 不在外流浪。当他流亡到科林斯,受到国王珀罗普斯盛情 款待与保护的时候,已经成年了。

颠沛的忒拜城王室

这时候发生了一件影响重大的插曲,那就是拉伊俄斯 爱上了一个不该爱的人,克律西波斯。克律西波斯是个非 常俊美的年轻男子,他的父亲正是科林斯国王珀罗普斯, 也就是拉伊俄斯流亡海外时的保护者。拉伊俄斯在克律西 波斯面前表现得风度翩翩,对他说尽了赞美的言语,并且 用马车载着他一起出游。他在这位美少年面前表现出成熟 男子的风范,教导他如何成为真正的男人。但同时他也找 机会想要与克律西波斯发生肉体上的关系,他对克律西波 斯发出情欲的诱惑,但被严词拒绝。在气质风度与才华涵 养都无法引诱美少年的情况下,拉伊俄斯竟然使出强制手 段想要逼人就范。有人说,这个年轻人感到莫大的羞辱, 于是就自杀了。珀罗普斯知道了这件事,心里充满悲痛与 愤怒,他对拉伊俄斯下了非常严厉的诅咒:他要让拉布达 科斯(拉伊俄斯的父亲)的子孙无法繁衍下去,要让他们 遭受灭族绝后的惨剧。

拉布达科斯的名字意味着"跛脚",而拉伊俄斯的含义就没有那么明显了,可以说是"一国之君",也可说是"命运乖舛的人"。我们看得出来,拉伊俄斯在各方面的关系都并不顺遂,他在人生大道的每一段路上都走得颠颠簸簸。从忒拜城的王位继承来看,他的父亲拉布达科斯、祖父波吕多洛斯与曾祖父卡德摩斯都是忒拜城的国王,在父亲死后,原本应当由他接掌忒拜城的治国大业。然而他在年轻时就遭人篡位,甚至被赶出城外,远走他乡。当他到了可以结婚生子的年纪,竟然爱上一个年轻男子。而他对克律西波斯的感情完全是一厢情愿,甚至演变成可耻的霸

王硬上弓。他们两人从来就没有情感上的交流,更没有任何温柔情意可言。在人的感情世界里,再也没有比这种事情更糟糕的了,更何况拉伊俄斯还是珀罗普斯的宾客。在美好的宾主关系中,呈现的应该是友情的交流、宾主双方的馈赠款待与礼尚往来。但拉伊俄斯非但没有回馈主人,反而以暴力向主人的儿子求欢,导致对方自杀身亡。

在拉布达科斯死后,忒拜城的王政由吕科斯主掌,接着安菲翁与仄托斯又夺去了王位。最后这两位篡位者也死了,拉伊俄斯终于能回到忒拜城,登上王位。当地民众欣喜若狂,为他举行了盛大的典礼。经过长期的政权动荡之后,他们终于等到一位具有卡德摩斯血统的人来当他们的王。

拉伊俄斯与伊俄卡斯达结了婚,伊俄卡斯达是格格臬 人的后裔,只不过关系远了一点。她是厄喀翁的曾孙女, 而厄喀翁则与拉伊俄斯的外曾祖父克托尼俄斯一样是斯巴 达人,带有属于黑暗势力的血统。新任国王与王后结婚许 多年都没有孩子,拉伊俄斯就到供奉阿波罗的神殿求神 谕,想知道该怎么做才能有一个孩子,使忒拜城的王室正 统能够延续下去。神谕没有告诉他这些,却说:"如果你 生了儿子, 日后你的儿子将弑父娶母。"这句话将拉伊俄 斯吓得惊慌失措。回到忒拜城后,他就尽量减少与妻子同 房的次数,极力避免让妻子怀孕。但人算不如天算,有天 他喝醉了,晚上就干下了糊涂事。套句希腊人的话:"沃 土撒了种,转眼就要发芽。"十月怀胎之后,伊俄卡斯达 生下一个男孩。夫妻俩决定不让这小孩活在世上,想了办 法要除掉他。他们唤来一个王室牧羊人,每年夏天他都要 到喀泰戎山去放牧国王的牛羊,而现在牧人有了另一个任 务:把孩子丢弃在荒山野地,任凭野兽吞噬或飞鸟啄食。

牧人在孩子脚后跟打了个小洞,然后用一条皮带穿过 去,把孩子背在背上,就像猎人背着猎物一样。他赶着牧 养的羊群,带着新生儿走上山去。正当他要把婴儿丢下的 时候,孩子忽然对着他笑了。此情此景使他顿时心生不 忍:真的要把这小婴孩丢在这里吗?他办不到。他看了看 四周,发现山的一边有个科林斯的牧人在那里放牧牛羊, 便求他收留这个孩子,不要让他死在荒郊野外。科林斯的 牧人想到他们的国王波吕玻斯与王后珀里玻亚极渴望有个 孩子,就把这脚上带伤的婴儿抱走,献给他们。国王与王 后因这从天而降的礼物而惊喜万分,将他当成亲生儿子般 照顾得无微不至。这个被抛弃的孩子, 拉布达科斯的孙 子、拉伊俄斯的儿子,与他的父祖一样远离了权力,远离 了他该享有的亲情与爱情,远离了自己出生的家园,远离 了他所属的忒拜城王室。所幸他还是被另一个王室抚养长 大,接受了另一对王室夫妇原本无法付出的一切。时间过 得飞快,他已长成一个优秀的少年,所有人都称羡他的堂 堂仪表, 赞赏他的英勇机智, 而科林斯的青年精英或多或 少都对他怀着嫉妒与敌意。他,就是俄狄浦斯。

冒牌货!

俄狄浦斯并不是天生的跛子,但他脚后跟上的印记却 永远无法消除。那是个远离的印记,远离自己应该生长的 地方、远离自己真正根源的印记,而他也注定要走上不稳 定的一生。在科林斯,他被当作国王的儿子,大家也认为 他将是波吕玻斯的继承人。但也有人知道他其实不是科林 斯人,并且私下议论这个秘密。有一天,他跟一个同龄人 吵架,那人忽然对他吼了起来:"你以为你真的是国王的 儿子?才怪,你是个冒牌货!"俄狄浦斯听了,伤心地跑 去找父亲,说有人骂他是冒牌货,竟说他不是父亲的亲生 儿子。波吕玻斯极力安慰他:"他们全是胡说八道,信不 得真。这些人只是嫉妒你,什么坏话都说得出口。"但他 并没有这么说:"他们错了,你确实是我和你母亲的亲生 儿子。"俄狄浦斯的情绪虽然平静下来,但还是抹不去心 里的怀疑,他决定去德尔斐神殿,请求神谕告诉他究竟波 吕玻斯与珀里玻亚是不是他的亲生父母。神谕并没有直接 回答他的问题,而是告诉他:"你会杀死你的父亲,并且 娶你的母亲。"这话有如晴天霹雳,让俄狄浦斯将原本要 问的"我究竟是谁的儿子"这个问题抛诸脑后,他脑中唯一 闪过的念头就是:走!走得越远越好,离开科林斯,不要 再见到自己的父母,避免任何惨剧的发生。但他万万没有 想到,现在的父母根本不是他的亲生父母。就像当年的狄 俄尼索斯一样,他开始远走天涯,变成了无处可归的流浪 者。他不能回到自己长大的地方,脚下再也没有属于自己 的土地。他乘上马车,离开德尔斐,漫无目的地走。然而 他所走的路,却恰恰通往他诞生的地方——忒拜城。

当时忒拜城正受到一场可怕瘟疫的侵袭,于是国王拉 伊俄斯决定再度前往德尔斐神殿,看看神谕会不会给他一 些指引。他并没有率领阵容庞大的随从,只带了马车夫和 一两个随从。拉伊俄斯与俄狄浦斯这一对真正具有血缘关 系的父子,就这样在狭路正面相逢:父亲深信儿子早已死 去,儿子则认为父亲是一个陌生人。父子在一个仅容一辆 马车通过的三岔路口相遇,却不相识。俄狄浦斯与拉伊俄 斯各自坐在自己的车上,拉伊俄斯虽然穿着普通的衣裳, 但他毕竟是一国之君,认为自己理所当然拥有优先权,于 是就要车夫跟对面的年轻人打声招呼,请他让路。车夫没 好气地大喊:"浑小子!你是眼睛瞎了不成?不知道要让 路吗?快滚!"他不只动口,还用木棍往俄狄浦斯的马身 上抽去, 甚至还打到了俄狄浦斯的肩膀。俄狄浦斯可不是 任人随便打发的,尽管是在外流浪,他也没有忘记自己是 一国的王子,没有理由随便向什么人让步。车夫的鲁莽引 发了俄狄浦斯的怒火,他拿起自己的棍子往马车夫的脑袋 狠狠敲下,使他当场气绝。接着他又攻击拉伊俄斯,直到 他倒地身亡。拉伊俄斯的随从吓得连气也不敢吭,三步并 成两步逃回忒拜城。俄狄浦斯并不觉得自己做了什么错 事,对他来说,这只不过是一桩道路冲突,杀人只是出于 正当防卫。于是他回到自己的马车,继续流浪的路程。

当他辗转来到忒拜城时,已是很长一段时间之后的事了。那时全城陷入了另一场灾难,这场灾难是由人面狮身的女妖斯芬克司造成的。斯芬克司就是我们前面提过的厄喀德娜与提丰的孩子,她有女人的头与胸部、母狮子的身躯与脚爪,背上则长着一对翅膀。她坐在忒拜城的大门口,有时是在大石柱的顶端,有时在一块很高的大石头上。她的乐趣就是在那儿拦住忒拜城的年轻人,提出谜语

要他们解答。她盘问每一个路过的人,不时要求忒拜城人为她献上优秀俊美的青少年。有人说,斯芬克司的目的是要跟这些男孩子做爱。无论如何,只要眼前的年轻人答不出她的问题,就会立刻被她处死。忒拜人就这样眼睁看着城中的青年男子一个个死去。俄狄浦斯恰巧从另一个城门进入忒拜城,不知道大城门发生的事。他看到城里的人们个个惶惶不安,全城陷入愁云惨雾中,就问他们到底发生了什么事。在拉伊俄斯死后,主掌朝政的是王后伊俄卡斯达的哥哥克瑞翁,他同样是斯巴达人的后代,具有格格臬人刚毅暴烈的性格。就在他为忒拜城的困境苦恼之际,他看到了俄狄浦斯这个气宇非凡、勇气十足的年轻人。他心想,或许这个人就是拯救忒拜城的最后希望。于是他走向俄狄浦斯,郑重对他宣布:如果他能战胜大城门外的怪物,就能娶王后为妻。

接二连三的灾难

当拉伊俄斯死去的消息传回忒拜城后,王位就由王后 伊俄卡斯达接掌,但实际执政的却是她哥哥克瑞翁。因此 克瑞翁有权许诺俄狄浦斯,如果收服了斯芬克司这个怪 物,就能一举得到王后与王位。俄狄浦斯毫不犹豫地点了 头,昂首阔步走到大门外,走向斯芬克司。女妖高高坐在 城门口,远远地望着俄狄浦斯走来,心想:又有一个美男 子送上门了。斯芬克司出了一道谜题给他:"天上飞的、 水中游的、地上走的生物之中,是什么只有一种声音,只 有一种说话方式,但却有两只脚、三只脚、四只脚?"俄 狄浦斯低头沉思起来。这个问题对他来说并没有那么困 难,因为他名字Oidipous中有"dipous",它的意思就是"两 只脚"。他微笑起来,说道:"答案是'人'。当人还小的时 候,他用四只脚在地上爬;长大了,他就站起来靠两只脚 走:老的时候,他得拄着拐杖走路,才不会摇晃跌 倒。"斯芬克司眼看这个神秘的智慧之谜竟被破解,就从 她所坐的石柱往下一跳, 当场死了。

整个忒拜城欢声雷动,众人准备了盛大的庆典与丰盛的宴席,为俄狄浦斯庆功。伊俄卡斯达成为他的妻子,作为对他伟大功绩的奖赏。俄狄浦斯成为忒拜城之王,他的确有这个资格,因为他已经表现出最高的智慧与勇气,不愧是卡德摩斯的后代。多年以前,诸神就是因为欣赏卡德摩斯的智慧与勇气,才将女神哈耳摩尼亚许配给他,使他成为忒拜城的建立者。俄狄浦斯与伊俄卡斯达生了两男两女,男孩叫作波吕涅克斯与厄忒俄克勒斯,女孩则是伊斯墨涅与安提戈涅。在斯芬克司死后,忒拜城维持了几年太

平日子,人民安居乐业,到处充满幸福和乐的气氛。在忒拜城的大地上,四季依序交替,大自然展现出丰盛美好的生命力,大麦、小麦丰收,树上结满甜美的水果,牛羊生下胖硕的幼崽。在这片生机盎然的土地上,女人也生下美丽健康而活力充沛的小孩。但有一年,一切忽然变了调、走了样。妇女要么生下怪胎、畸形儿,要么就是流产、死胎。就在一转眼间,所有秩序都被打乱,生命的泉源变质并逐渐干涸。一场没有任何预兆的灾难忽然来到,男人与女人、老年与少年都染上严重的疾病,一个接一个相继死亡。极端的恐怖笼罩着忒拜城,全城陷入混乱不安。为什么会这样?究竟是哪里出了问题?

克瑞翁决定派人到德尔斐去请求神谕,求神指示为何 忒拜城会陷入这样的悲惨境地,还有该怎么解除这些灾 祸。这时,忒拜城里年纪最大的老人与年纪最小的孩童 (分别象征三条腿与四条腿的生命)来到王宫恳求俄狄浦 斯,希望他能想办法拯救全城的人:"解救我们的灾难 吧!你曾经赶走可怕的斯芬克司,拯救我们于水深火热之 中。现在请你再次结束这场瘟疫吧!它害惨了整个城邦, 夺去许多人的生命,没有任何动物、植物能幸免于难。再 这样下去,好不容易才步上轨道的忒拜城,眼看就要毁灭 了啊!"

俄狄浦斯心情沉重异常,他发誓要找出这场灾难的原因,度过这场灾难。就在这个时候,去德尔斐神殿求神谕的人回来了。他带回的神谕说,在杀害先王的凶手还没有付出代价前,忒拜城的灾难不会停止。一定要找出杀了拉伊俄斯的人,惩罚他,将他逐出城外,永远不让他再踏上忒拜城的土地。俄狄浦斯知道了神的旨意后,再度对人民发誓:"我一定会找出凶手。"俄狄浦斯原本就具有追根究

底的精神,随时不忘探知、查问。对他而言,思考、探究等心智上的探险永远是最有吸引力的。他要彻底追查这宗悬疑命案,无人能阻挡他的决心,不到水落石出绝不罢休。

他下令给全城每一个人:不管是谁,如果知道任何有 关拉伊俄斯之死的线索,都必须来向国王报告。而任何人 如果认为谁有嫌疑,就必须毫不犹疑地检举,让他接受调 查审问。凶手绝对不能在忒拜城多待上一刻,因为正是他 玷污了整个城邦,使居民陷入痛苦深渊。只要凶手还没找 到,还未被赶出家门、赶出圣殿、赶出城外,俄狄浦斯就 不会停止调查。克瑞翁告诉大家,在忒拜城内有一位先 知,或许他有办法获得神的启示,告诉大家谁是凶手。这 位先知不是别人,就是曾经与卡德摩斯一起加入狄俄尼索 斯的队伍,死后曾在冥府给予奥德修斯以指引的忒雷西阿 斯。克瑞翁希望能把他找来,向他询问事实真相,但忒雷 西阿斯却不愿意露面接受询问。只不过这由不得他,一群 人把他带到公民广场,带到了忒拜城全城民众、元老以及 克瑞翁与俄狄浦斯面前。

俄狄浦斯对他发出质问,但忒雷西阿斯拒绝回答,只说自己什么也不知道。这惹火了俄狄浦斯,他其实没有把眼前这个老人放在眼里。难道他自己不比眼前这老人更机智、更聪明吗?他不是曾靠自己的经验与判断、靠自己的理性解开了斯芬克司之谜吗?当全城面临女妖威胁的时候,这位先知就算能解读神谕,还不是照样无法揭开谜底?俄狄浦斯感到自己撞上了一堵沉默的墙,什么讯息也得不到。只不过这并不是一堵无知的墙,因为老人其实是知道真相的:谁杀了拉伊俄斯、在哪里杀的、怎么杀的,他都知道。因为他是阿波罗的祭司,而阿波罗正是德尔斐

神殿的主神,就是他曾告诉俄狄浦斯:"你将弑父娶母。"忒雷西阿斯有一种神性的智慧,他不仅知道一切,更知道该不该说出自己所知的一切。忒雷西阿斯知道忒拜城的灾难是俄狄浦斯带来的,但他不愿意说,他一言不发,态度非常坚决。这样的坚决态度反而让俄狄浦斯认为他一定知道些什么,坚信他不会无缘无故沉默不语。俄狄浦斯越想越多,几乎到了走火入魔的地步。他猜测在忒雷西阿斯与克瑞翁之间一定有什么秘密协议,一定是克瑞翁买通了忒雷西阿斯,并且假造了神谕。这一切都是假的,都是克瑞翁布下的局,他想要谋取王位!

愤怒吞没了俄狄浦斯,他的理智也跟着失去平衡。他 当众宣布,克瑞翁必须被放逐,他没有资格再待在忒拜 城:设下圈套谋杀拉伊俄斯的,不是别人,就是克瑞翁! 理由很简单,他是王后伊俄卡斯达的哥哥,拉伊俄斯一 死,王位就会顺理成章落入他手里。除了他,还有谁有谋 害国王的动机?现在,忒拜城的权力高层正式分裂了,俄 狄浦斯与克瑞翁的争执对骂就在大庭广众下展开,俄狄浦 斯执意要把克瑞翁逐出国门。这时,伊俄卡斯达走了出 来,希望双方冷静下来,她试图化解这两个男人,也是两 个世系之间的斗争。这两方的斗争并不是正统的卡德摩斯 后裔与纯粹的斯巴达人之间的斗争,因为他们的后代血缘 早已融合在一起。拉布达科斯是斯巴达人克托尼俄斯的外 孙,因此他的儿子拉伊俄斯与孙子俄狄浦斯的身上都流着 斯巴达人的血。至于伊俄卡斯达与克瑞翁,他们是厄喀翁 的直系后代,身上也都带有黑暗的暴力成分。城邦就要分 裂,权力高层相互斗争、仇视,俄狄浦斯依旧锲而不舍进 行调查。

这桩恐怖的谋杀案并不是没有现场目击者。我们说 过,在惨剧发生的时候,拉伊俄斯的一个随从逃回了忒拜 城。所以现在要做的,就是把这个人找回来再仔细询问一 次。当年他逃回来的时候是这样跟大家说的:"我们在路 上碰到几个歹徒,他们埋伏在从忒拜城到德尔斐的三岔路 口,攻击我们的马车,杀了国王与车夫。"当俄狄浦斯听 到属下报告这件事时,心中不禁一阵迷惑。因为这个惨剧 发生的地点是距离德尔斐不远的一个三岔路口,一条狭窄 的乡间小路。这个地方他再熟悉不过了,就是在那里,他 杀死了一个老人与他凶暴的马夫。难道这个老人就是拉伊 俄斯?不!不可能,因为他虽然不知道自己杀了谁,却很 清楚自己当时是孤身一人,没有跟任何人在一起。很简单 的推理就可以解释一切:"杀拉伊俄斯的是一群匪徒,而 我只有一个人,所以不可能是我。很显然,在同一个地方 发生了两起凶杀案。首先,我杀了两个恶汉,一个是要攻 击我的马夫,一个是这恶马夫的主人:接着,拉伊俄斯到 了同一个路口,碰到一群埋伏的匪徒,被他们所杀。这完 全是两回事,拉伊俄斯的死跟我没有任何关系。"

俄狄浦斯想把这个现场目击者给找回来,仔细聆听他的说辞,而且他也担心这个人的下落。有人告诉他,这个人一回到忒拜城,几乎连一刻也没有停留就隐居到乡下去了,后来再也没有人见过他。这可奇怪了!但无论如何,还是要想办法把他找回来仔细审问,才能知道凶杀案究竟是怎么发生的。费了好大功夫,总算有人把这个可怜的随从找了回来。俄狄浦斯亲自审问他,但他答的话并不比忒雷西阿斯多。俄狄浦斯大发雷霆,他警告这人要他老老实实把话全部说清楚,否则就要以酷刑来逼他开口。

就在这时候,一个外国人到了王宫,他是远从科林斯来的使者。他走到伊俄卡斯达与俄狄浦斯面前,恭恭敬敬向他们行礼,请求晋见国王俄狄浦斯。他来向国王禀告一个不幸的消息:他的父母亲,也就是科林斯的国王与王后去世了。俄狄浦斯一听,心中十分悲痛,但在这样的痛苦中,却也夹杂了一丝欣慰。因为这样一来,当初神谕所预言的厄运就不会实现了:既然父亲波吕玻斯与母亲珀里玻亚都已过世,俄狄浦斯自然不可能弑父娶母了。他感到如释重负,神谕的落空反而令他高兴。科林斯的使者此行是要来请俄狄浦斯回科林斯继承王位,因为这是前任国王所指定的。俄狄浦斯向使者解释了自己当年离开科林斯的原因:"我非离开科林斯不可,因为预言说我将杀死父亲,并且娶自己的母亲。"没想到使者竟回答他:"你其实不需要担这个心,因为波吕玻斯不是你的父亲,珀里玻亚也不是你的母亲。"

晴天霹雳!俄狄浦斯心中一阵惊恐:这到底是怎么回 事?

"你的父母并不是亲生父母"

伊俄卡斯达在他们身旁,听到了科林斯使者所说的每一句话:俄狄浦斯是一个被遗弃的孤儿,才刚出生就被带到科林斯的王宫,被国王与王后收养。尽管他不是他们的亲生骨肉,他们仍希望这孩子能继承科林斯的王位。一股强烈的恐怖攫住了伊俄卡斯达,使她顿时头晕目眩。如果她刚才没有猜出一二的话,现在也无须再猜了,因为一切都已水落石出。她离开争论的现场,独自回到寝宫。

俄狄浦斯继续质问使者:"你是怎么知道的?"

"不需要谁告诉我,因为就是我亲手把婴儿抱去给我的主人——科林斯的国王与王后。抱你去的人就是我,你的脚后跟穿了一个洞。"

俄狄浦斯问:"是谁把婴儿交给你的?"

使者看了看四周,在一群王室的部属里认出那个当年为拉伊俄斯与伊俄卡斯达放牧牛羊的老牧人:"就是他。"俄狄浦斯这时已濒临崩溃,但忒拜城的牧人矢口否认,科林斯的使者遂与他争辩起来:"你明明记得,那时候我们都在喀泰戎山放牧,是你亲手把孩子交给我的。"俄狄浦斯觉得整件事情变得愈来愈可怕,在听到科林斯的国王与王后不是他的亲生父母时,他还天真地想,自己或许是某位宁芙仙女或某位女神所生的孩子,被人无意间捡到,这不正可以解释他与众不同的命运?在他还抱着虚妄的期待时,忒拜城的贵族元老已知道一切都真相大白了。俄狄浦斯走到忒拜城的老牧人面前,用温和的语气问他:

- "你是在哪里捡到孩子的?"
- "在王宫。"
- "谁交给你的呢?"
- "就是王后伊俄卡斯达。"

就在这一刻,一切疑惑烟消云散,俄狄浦斯终于明白了。他像个疯子般冲到寝宫去找伊俄卡斯达,却发现她已经用衣带上吊自杀,断气了。他放下她的尸身,然后从她的长袍上取下胸针,刺瞎了自己的眼睛,鲜血从眼眶里汩汩地流出来。

这个受到诅咒、刚出生就被遗弃的王室继承人,长大之后又重回家园,登上原本就该属于自己的王位。但他不是循着正常的父死子继的方式登上王位,而是以脱离正轨的方式,经过一再的阴差阳错才寻回自己的一切。他惩罚自己永远无法重见光明,再也看不到任何人的脸孔。他甚至希望自己的耳朵也聋了,再也听不到任何声音。他宁愿与世隔绝,再也不发一语,因为他居然就是玷污整个城邦的人。当瘟疫来临,当季节时令不按照原本的秩序运行,当万物的繁衍偏离正轨,就说明城邦里潜藏着污秽与瘴疠。而这个立誓要找出罪魁祸首的忒拜国王,最后发现原来一切罪恶的源头就是他自己。他曾说过,杀人犯必须背负着耻辱与罪孽远离忒拜城。现在,他必须放逐自己。

三者合一的人

在这个故事中,很明显地,斯芬克司之谜正好道出了 拉布达科斯后裔的命运。所有动物,两只脚的也好,四只 脚的也罢——暂且不管没有脚的鱼吧,都有一种不会改变 的"本性",有他"合平自然的样子"。这种使牛成为牛、使 鸽子成为鸽子、使每种动物各成其所是的本性,是从出生 直到死亡都不会改变的。每种存在都有其地位,有其独特 的生活方式,有其唯一的本质。人与其他动物多少有些不 同,人的一生包含了三个阶段,人的本性也同样具有这三 阶段。我们一开始是小孩,但一个小孩的本性与成人并不 完全相同。一个小孩要成为大人,必须通过种种过渡仪 式,借此跨越儿童世界与成人世界之间的鸿沟。我们成为 自己以外的另一个人,进入一个新的角色,发现自己已由 儿童转变为成人。同样的,对一个国王或战士而言更是如 此。在青壮年的时候,他是个人物,拥有令人称羡的体力 与社会地位;但在年老力衰之后,他不再像当年那般叱咤 风云,好一点的成为能够给人开导和建议、拥有智慧的老 者, 差劲的就沦为在大街小巷踽踽独行、喃喃自语的废 物。

人虽然要经过这三个阶段,但也永远是同一个人。而 我们在俄狄浦斯的故事里看到了什么呢?珀罗普斯对拉伊 俄斯的诅咒已经禁止了拉布达科斯世系的繁衍,因此从俄 狄浦斯出生的那一天起,他就注定要扮演这样的角色:一 个不该出生的人,错游世间的俄狄浦斯。原本是拉伊俄斯 的继承人,忒拜城王室的合法继承者,但同时又是被诅咒 的存在,他的身份完全是扭曲的。他刚生下来就被父母送 给死神,却又奇迹般地活了下来。他在忒拜城出生,却被 迫离开出生地,当他返回故乡而成为一国之君,却不知道 自己原来已经回到生命的起点。俄狄浦斯的一生从来就不 是稳定平衡的,当他结束异乡羁旅,回到自己出生的宫殿 时,他的人生三阶段已经混淆了。他混淆了人生的季节时 令,混淆了象征孩童的春天、象征成人的夏天与象征老年 的冬天。在杀死父亲之后,他就一步步走上取代父亲生命 的路程,接掌了原本属于父亲的王位与母亲的床。他娶了 自己的母亲,在母亲的腹内,在那个曾经孕育他的地方撒 下生命的种子。这时他不仅取代了父亲的地位,也将自己 变成亲生子女的兄长,因为他们都是在母亲伊俄卡斯达的 腹中获得自己的生命。从斯芬克司口中道出的怪物,同时 有两只脚、三只脚、四只脚的怪物,不是别人,就是俄狄 浦斯。

斯芬克司之谜所提出的不仅是个人的问题,更是整个人类的问题。人类社会是怎么持续下去的?在每一个社会、每一种文化中,各种阶层地位与功能职位都会一直保持下去,尽管占有这些地位的个人会一代接着一代出生、成长、死去。国家的王位永远只有一个,但是拥有它的人却不断改变。如何才能使政权维持稳定,不因掌权的人有所不同而受影响?如何才能使国王的儿子继位为王,不违背先王的理想,不偏离原来的轨道,即使执政的人不同,却宛如是同一人执政?世代兴衰交替是人类生活的特性,这样的特性来自人类生命的渺小、有限与不完美。怎样才能使这种不完美所导致的交替变动与应该维持恒定、一致与和谐的社会秩序相结合?在对拉伊俄斯所下的诅咒中,甚至回溯到更早,在卡德摩斯与哈耳摩尼亚婚礼时所收到的礼物中,早就有不少带来厄运的东西。这些是不是都在

告诉我们,即便在神祇与凡人的美好结合中,同时也会藏有不和的酵素与仇恨的种子?也就是说,在婚姻与战争之间,在和谐与分裂之间,总是有一种神秘的联系?包括我在内的许多人都曾经说过婚姻之于女孩,就像是战争之于男孩。在任何一个城邦,也就是任何一个有女人也有男人的地方,都不可避免地会有战争与婚姻之间既截然对立又不可分离的纠葛。

俄狄浦斯的故事并没有因此结束,他的孩子也属于拉布达科斯的后裔,因此也同样受到诅咒。俄狄浦斯所受的诅咒,必须追溯到过去,追溯到他还没有出生的时候。他这一支系在拉伊俄斯那儿就应该结束,他根本就不应该被生出来。尽管俄狄浦斯没有做错什么,尽管他的勇气与智慧都高人一等,他还是注定要为他那受诅咒的家族付出惨痛的代价。

俄狄浦斯的孩子

当悲剧的真相揭晓,俄狄浦斯双目失明、身败名裂,他的两个儿子也开始对他极尽嘲弄之能事。有人说,在俄狄浦斯离开忒拜城之前,这两个儿子在瞎眼的父亲面前使用卡德摩斯的金杯与高贵的银桌,却给俄狄浦斯吃最劣等的残羹冷炙。不仅如此,他们还把他关在一个阴暗密闭的小房间里,就像要把污秽的源头彻底隔除在忒拜城之外。俄狄浦斯忍无可忍,终于对自己的儿子下了严厉的诅咒。如同当年珀罗普斯诅咒拉伊俄斯一般,俄狄浦斯诅咒他们兄弟永远不能和睦相处,两人都想独揽王室大权,都想把对方逐出城外;他们会各自带着武器和军队,在战场上仇恨相向,最后自相残杀。

俄狄浦斯的诅咒确实应验了。厄忒俄克勒斯与波吕涅克斯,这两个原本不该出生的拉布达科斯后裔,结下深仇大恨。在父亲走后,兄弟俩原本约定轮流当王,一年一年轮替下去。第一年先由厄忒俄克勒斯执政,但届满一年之后,他却告诉波吕涅克斯说国家需要他,所以他要继续当王。权力被剥夺的波吕涅克斯愤而离开忒拜城,流亡到阿尔戈斯,娶了国王的女儿。之后他获得国王的支持,率领了以七位将领为首的大军来攻打忒拜城。在这场阿尔戈斯人与忒拜人,也可以说是忒拜城王室手足相残的激烈战斗中,兄弟俩各自用武器杀了对方,成了对方的手下亡魂。此后再也没有拉布达科斯的后裔了,整个故事就此结束,至少,看起来是结束了。

这七支围攻忒拜城的大军,如果没有阿尔戈斯王阿德 剌斯托斯的支持,是不可能组成的。而如果要让阿德剌斯 托斯出面组军,就必须获得阿尔戈斯先知安菲阿剌俄斯的 同意。安菲阿剌俄斯早已预见这场远征不会有好下场,不 仅攻不下忒拜城,他自己也会死在战场上。理所当然,他 向国王表示了反对的意见。然而波吕涅克斯却另有办法, 他知道怎样才能改变这位先知的态度。当初他离开忒拜城 的时候身上带了两件宝物:一件长袍与一条项链。这不是 普通的长袍与项链,它们是当年在女神哈耳摩尼亚与卡德 摩斯的婚礼上,诸神送给女神的礼物。他带着这两件宝物。 找到安菲阿剌俄斯的妻子厄里费勒,告诉她,如果她能让 丈夫撤回原先的意见,让他劝服阿德剌斯托斯出兵攻打忒 拜城,那么宝物就会是她的。这两件使人堕落的礼物来自 女神与人间英雄的婚姻誓约,现在则与另一个誓言产生关 联,转眼就要带给忒拜城一场灾祸。这另一个誓言是什 么?就是阿尔戈斯先知安菲阿剌俄斯必须事事顺从妻子的 誓言,因为他曾经与妻子立誓,无论厄里费勒向他要求什 么,他都不能拒绝。这神圣的誓言是绝对不能反悔的,而 现在却与那不祥的礼物结合起来,带来无法挽回的灾难。 这一切都曾经出现在卡德摩斯与哈耳摩尼亚的婚礼上,随 着忒拜城王室的血脉流传,最后导致两兄弟的互相残杀, 造成这一族裔的灭绝。

合法居留的异乡人

俄狄浦斯被逐出了忒拜城,只有女儿安提戈涅陪着 他,随他四处流浪。最后他们来到雅典国王的领土,一个 叫作科罗诺斯的村落。他到了一个不该到的地方,因为复 仇女神厄里尼厄斯的神殿就在那儿。这里是当地人的圣 地,而他们也绝不容许任何人在那儿逗留。但德尔斐的神 谕却指示俄狄浦斯必须来到复仇女神的神殿,因为只有在 这里他才能洗净身上的罪孽。村民围了过来,想要赶他 走:这个衣衫褴褛的瞎眼乞丐怎么可以坐在神殿附近?他 们就像当初忒拜人看到穿着女性服饰、全身亚细亚装扮的 狄俄尼索斯一样,既惊讶又害怕。但他们连把俄狄浦斯赶 走都不敢,因为神殿的四周是神圣的,没有人敢进去,于 是只能在远处叫骂。这时,雅典国王忒修斯来了,俄狄浦 斯对他讲述了自己的悲惨命运,说自己的生命即将结束, 希望能在这儿度过最后的日子。如果忒修斯接受他,那么 他愿意从此护佑雅典,帮助雅典人赢得战场上的胜利。忒 修斯接受了他的请求,因为他也听过俄狄浦斯的事迹,对 他一直心怀崇敬。俄狄浦斯这个忒拜人,身上有一半的斯 巴达人血统,同时也是卡德摩斯与哈耳摩尼亚的子孙,流 着受到诸神眷顾的男人与女神的血液。在经过早年的漂泊 之后,他回到自己的家乡,却又身败名裂地离开,与刚出 生的时候一样,再度成为流浪的异乡人。在生命的终点等 着他的还是漂泊,没有自己的地方,没有归属,没有根, 脚下永远没有属于自己的土地。忒修斯给了他友好的招 待,保护他,但他并没有因此成为雅典公民,而只是一个 有合法居留权的外邦人,希腊文称为美托伊科司

(*metooikos*)。他可以安稳地住在这一小块地上,但这块地并不属于他。俄狄浦斯从忒拜城这个神圣却也是被诅咒的、夹杂着和谐融合与仇恨分裂的城邦离开,来到雅典。这是一次水平的迁徙,从地表的一角移居到另一角。

俄狄浦斯成了正式居住在雅典的外邦人,但他的旅程 还没有结束。不久之后,他将被卷入大地深处,然后再到 天上, 往奥林匹斯诸神的地方前进。也就是说, 在水平方 向的旅程结束之后,他要经历一场垂直方向上的旅程:从 地上到地下,再从地下到天上。雅典人在市中心广场立起 他的墓碑, 但他并未正式获得半神的身份或受封为雅典的 守护英雄。他最后消失在一个秘密的地方,只有忒修斯知 道地点,而忒修斯也只告诉王位继承人这个地点,要他们 世世代代永远守护俄狄浦斯的坟墓,因为这是雅典人克敌 制胜与稳定内政的保障。一个从忒拜城来的异乡人,获得 雅典人的接纳,最后消失在雅典的土地底下,有人说或许 是宙斯的雷电把他带走了。他并没有被同化为土生土长的 雅典公民,也没有像格格臬人那般变成全副武装的战士从 地底钻出来。俄狄浦斯的旅程是沿着反方向进行的。他来 自异乡, 告别了照耀大地的阳光, 深入到不属于自己的雅 典土地。为了报答雅典人在他落难时对他伸出援手,他带 给雅典人和平与稳定作为回报。这又让我们回想起忒拜城 建城之初,诸神将哈耳摩尼亚送给卡德摩斯所象征的意 义。在多年以后,俄狄浦斯的结局隐约呼应了当年那场婚 礼的许诺。

第八章 珀耳修斯,死亡,形象

珀耳修斯的诞生

我们现在要回到很久很久以前,那时候在阿尔戈斯这个美丽而富庶的城邦里,有一个很强大的国王叫作阿克里西俄斯。他有个孪生兄弟,叫普洛托斯。这两兄弟还没出生,就在母亲阿格莱亚的肚子里拳打脚踢,彼此争吵不休。出生之后两人依旧你争我抢,终其一生从来没有片刻休战,而他们争夺最激烈的,就是阿尔戈斯河谷这块肥沃的土地。

最后是阿克里西俄斯获得了阿尔戈斯,而普洛托斯则统治提任斯。阿克里西俄斯有一个女儿,但他一直对自己没有儿子耿耿于怀。于是他便前往德尔斐神殿,请示自己会不会有继承人,而如果有必要的话,应该怎么做才能生个儿子。与往常一样,神谕并不直接回答求问者的问题,只告诉他:他将会死在他的外孙,也就是他女儿的儿子手里。

阿克里西俄斯的女儿叫作达那厄,是一位美丽动人的少女,阿克里西俄斯对她疼爱有加。但对国王来说,如果自己的性命与女儿的幸福不可兼得,他只好选择前者。那该怎么办呢?阿克里西俄斯想到一个办法,就是把达那厄囚禁起来,不让她跟任何男人接触;不让她结婚,她当然

就不会有孩子。可怜的达那厄,她大半辈子的禁闭生涯就是从这时候开始的。阿克里西俄斯找人在宫中建了一座地牢,墙壁是用青铜铸成的。建好之后,他就要女儿进去,并派一位婢女进去服侍她,然后将她们两人牢牢锁在里面。不巧的是,宙斯此时从天上看见了正值花样年华的达那厄,立刻为她的美貌所吸引,爱上了她。在那个时候,人与神之间的领域虽然已经区隔开来,凡人住在地上,神祇住在天上,但彼此间的距离其实并不是那么遥远,神祇可以从永恒光明的奥林匹斯天庭,不时通过清朗的天空,以他们惊人的目力探寻人间的美丽女子,向这些潘多拉的后裔求爱。天上女神的容貌并不比凡间女子逊色,但为什么这些神祇总是轻易爱上凡间的女人?或许就是因为人间女子拥有一些女神所没有的特质吧!或许就因为凡间女人的美是脆弱而无法永恒的,所以诸神才会把握机会,到人间采撷这稍纵即逝的青春魅力。

爱上达那厄的宙斯看见她被父亲关进地下的青铜囚室,脸上浮起一抹得意的微笑。他化为一阵金雨,缓缓流入囚室中,然后变成一个英俊潇洒的男子现身在达那厄面前。他俩在密室里做起爱来,十月怀胎之后达那厄生了个男孩,这就是我们的主角珀耳修斯。当然,这一切都是没有人知道的大秘密。但秘密是无法永远守住的,珀耳修斯是个健壮的宝宝,哭声洪亮惊人,连青铜墙壁都可以穿透。有一天,阿克里西俄斯在王宫里散步,忽然听见囚禁女儿的地牢传来一阵怪声,就立刻下令彻查。他把所有人都叫到大殿,问了侍女,才知道地牢里竟然有个小男孩。这时候,德尔斐神殿的预言——他女儿的儿子将会杀了他,如雷电般闪过他的脑海,使他惊恐交集。紧接着一把无名怒火涌上心头,他要人把女儿带上来,大声问她孩子

的父亲是谁,想不到答案竟然是"宙斯"。阿克里西俄斯怎么可能相信呢?他一口咬定是那个不忠的女仆偷偷带了男人到地下室。气急败坏之下,他把女仆捆绑起来,放在宙斯的祭坛上,活活牺牲了她。但最重要的问题还是:如何处置达那厄与她的孩子?父亲不能杀死自己的女儿与外孙,因为沾染亲人鲜血的手是永远无法洗清的。他决定再度将他们母子囚禁起来。

他找来一个技艺高明的木匠,精心设计了一个大木 箱,把达那厄与珀耳修斯装在里面。他把这件事交由神祇 解决,让命运决定他们的生死。这次他不再把女儿囚禁在 地牢里,而是将他们送到无垠的天空下,放到无边无际的 大海中。但这对母子并没有葬身海底,大木箱最后还是漂 到了岸边,停在塞里福斯小岛的海滩上。这是个不太富裕 的小岛,岛上的渔人狄克堤斯捡到这个大木箱,打开了 它,赫然发现里面有一位女子与一个男孩。狄克堤斯也被 达那厄的美貌吸引,于是他带他们回家,殷勤招待他们, 仿佛他们是久别重逢的家人一样。他陪伴在达那厄身旁, 保护她、尊重她。他也将珀耳修斯当作自己的亲生儿子, 把他抚养长大。狄克堤斯其实是王室中人,他的兄弟波吕 得克忒斯就是塞里福斯的国王。国王在一个偶然的场合看 到了达那厄,立刻疯狂地爱上了她。他一心一意要娶她为 妻,如果无法如愿,至少也要占有她的肉体。但事情并没 有想象中那么容易,因为珀耳修斯这时已是一个强壮的青 年,常常在母亲身旁保护她。而狄克堤斯也很清楚国王在 打什么主意,自然不会让他有机可乘。波吕得克忒斯绞尽 脑汁,终于想到一个办法:他要举办一个盛大的晚宴,邀 请岛上所有的青年男子参加,每个参加的人都要准备一份 厚礼。

飞向戈耳工

国王波吕得克忒斯坐在宴会的首席,宣布这场盛宴的 目的是要为女儿挑选如意郎君。谁想要娶美丽的公主为 妻,就必须向国王献上最珍贵的礼物。塞里福斯岛上的所 有年轻人都到了,珀耳修斯当然也不例外。在盛宴上,每 个年轻人都极力展现自己的大方与尊贵。国王尤其鼓励这 群年轻人选几匹善跑的名驹来,因为公主是个醉心骑术的 少女,如果有人肯送她几匹高贵的骏马,一定能打动她的 芳心。珀耳修斯这个从海上漂流过来的人,根本就是个穷 小子,也没有什么显赫的身世,要怎么样才能给其他年轻 人与国王留下深刻的印象?他站起来高声说,一匹美丽的 母马算不了什么,他能够带来国王想要的任何东西,例如 戈耳工女妖的头。这年轻人未经深思熟虑就夸下了海口。 第二天,所有年轻人都到国王面前献上他们准备的礼物 . 只有珀耳修斯空着手走到国王跟前说,他会带来一匹全世 界最俊美的母马。想不到国王却说:"不必,你带戈耳工 女妖的头来就行了。"这下子珀耳修斯可真是无路可退. 如果他要反悔,就会颜面尽失。他绝对不能不信守承诺, 即使是在冲动之下所说的大话也不例外。干是,珀耳修斯 就担负起取回戈耳工头颅的重责大任。这可不是随便什么 人都做得到的,但我们不要忘记他是宙斯的儿子,因此有 不少神祇会来帮助他。尤其是雅典娜与赫尔墨斯这两位机 智灵巧、身手敏捷的天神,他们将伴随珀耳修斯踏上冒险 之途. 随时出手相助。

他们向眼前这个不知天高地厚的年轻人说明了这项任 务是何等艰巨。首先,要砍下戈耳工的头,就必须知道她

戈耳工并没有那么容易被找到。光是知道上哪儿去 找,要跟谁打听她们的消息,就必须通过重重的关卡。其 中第一步是去找戈耳工的姐妹格赖埃,她们跟戈耳工一样 是三姐妹,都是两大海怪福耳库斯与刻托的女儿。这两个 大海怪的体积就像大鲸鱼那么大,也都是大地盖亚的孩 子。格赖埃住的地方不像她们的姐妹那么远,戈耳工住在 大海之外,在世界的边缘之外,在黑夜女神尼克斯的大门 边;至于格赖埃则是住在大海内,也就是住在世界之内。 在年纪上,格赖埃与戈耳工一样,都是年轻的三姐妹,但 她们在外貌上就大不相同了。格赖埃一生出来就老态龙 钟,可说是老迈不堪的少女,或者是年纪轻轻的老太婆。 她们的皮肤惨黄,布满皱纹,就像我们放着牛奶不喝,过 一阵子表面就会凝结起一层有皱褶的薄膜一样。在这些我 们不知道该称她们是仙女还是女妖的少女身上,没有一寸 肌肤是白里透红的,她们全身上下都粗糙而丑陋不堪。格 赖埃姐妹还有一点是最特别的:她们三个共用一只眼睛、 一颗牙齿,所以彼此的关系格外亲密,就像是同一个人。

我们不免要问:不对吧?一般人有两只眼睛、一副牙齿,有时候还嫌不够;三个人共用一只眼睛、一颗牙齿,这怎么行?但我们要知道,眼睛的功能在于看,倚多取胜是没有用的。三姐妹虽然只有一只眼睛,但却可以轮流用它,从不间断。这只眼睛的目光极其敏锐,而且永远不用休息,所以格赖埃姐妹可以一刻不停地监视着外界。再就牙齿来看,虽然她们只有一颗牙齿,但谁说这就会让她们无法吃掉走近她们的人?我们来看珀耳修斯要怎么样才不会被她们看见并且吃进肚子里吧!

我想起小时候玩的一种游戏:卖艺人在桌子上倒扣着 三个杯子,在其中一个杯子里藏一只球,然后两只手将三 个杯子移来移去,让大家猜最后球到底在哪一个杯子里。 玩这个游戏最重要的,就是要有敏锐的目光,这样才跟得 上卖艺人的快动作,并且不被假动作所蒙蔽。其次就是不 能有任何松懈,因为只要稍微眨眨眼,一切就都完了。对 珀耳修斯而言正是如此:他不仅要知道那只眼睛在哪儿, 还要把它抢过来,才能跟她们谈条件。要做到这点,一方 面珀耳修斯的目光必须比三个年轻老太婆的独眼还要锐 利,要看清楚眼睛到底在谁的身上:另一方面也不能观察 太久,免得自己被她们发觉。这可不是件容易事,因为她 们的眼睛锐利无比,从来没有休息的一刻,所以只要眼睛 还在其中一个女妖的身上,珀耳修斯就不可能把它夺走。 但由于这只眼睛是轮流使用的, 当女妖把眼睛取下来交给 另一个女妖的时候,三个女妖都无法看见东西。珀耳修斯 就必须把握这电光火石的刹那,像羽箭般飞奔过去,将这 只眼睛夺走。

珀耳修斯没有失误。他埋伏在一个她们看不到的地 方,趁她们在传递眼睛的当儿,一口气冲过去将它夺走。 而在夺走眼睛之后,要夺走牙齿就容易些了。格赖埃姐妹 立即陷入恐慌,发出愤怒又痛苦的呼喊。虽然她们有永生 不死的能力,但如果没有眼睛可看,没有牙齿可嚼,那活 着又有什么意思?为了取回被夺去的眼睛与牙齿,她们愿 意付出任何代价,答应珀耳修斯提出的任何条件。珀耳修 斯说,只要格赖埃告诉他宁芙仙女的住处,还有怎样才能 找到她们,那么他是很乐意归还这些宝贝的。

在希腊文里,"宁芙"指的是已经离开孩童阶段,可以结婚生子的少女,她们还没有结婚,所以称不上是妇女。宁芙仙女也是三姐妹,但她们与格赖埃完全不同,除了容貌皮肤不像格赖埃那样令人不敢领教之外,她们也不会用眼睛窥伺有无人经过,再用牙齿把经过的人吃掉。宁芙仙女非常好客大方,当珀耳修斯跟她们说明来意之后,三姐妹就立刻给了他所需要的东西。她们告诉他戈耳工住在哪里,并且送给他三样神奇的宝物,好让他能完成这不可能的任务。

什么样的宝物呢?首先是一双长了翅膀的鞋子,就跟 奥林匹斯大使赫尔墨斯所穿的一样。穿上这双鞋子,就可 以不用在地上左脚拖着右脚前进,而可以如思想般飞跃, 像宙斯的大鹰那样扶摇直上,不费吹灰之力就能从世界的 南端飞到北端。这个礼物代表的是速度。

接着是一顶哈得斯的隐身帽。这帽子用狗皮做成,原本是给死人戴的。当人死后进入地下世界,都要戴上哈得斯帽,成为没有脸孔的人。这顶帽子表示一种死亡状态,但活人也可以戴它,一戴上它,人就可以像幽灵一样,看得见别人,别人却看不见他。

除去速度与隐身能力,仙女还送给他第三样礼物:一个叫作"库比西司"(*Kybissis*)的背包。当珀耳修斯砍下美杜莎的头以后,可以把它放进这个背包里,就像猎人把猎物放进随身携带的背包一样。这背包就像戈耳工的眼皮,能够阻挡她们致命的目光,如此一来就不用担心看到美杜莎的眼睛而被变成石头。除了这些宝物,赫尔墨斯还送给他一件私人礼物:一把削铁如泥的镰刀,让他不论割什么东西,都可以得心应手。在宇宙开始形成时,克洛诺斯就是用这样的镰刀阉割了乌拉诺斯。

现在,珀耳修斯从头到脚都装备齐全了:头上是隐身 皮帽,脚下是飞天宝鞋,库比西司在背,锋利镰刀在手。 他信心满满往戈耳工所住的地方飞去。

戈耳工三姐妹到底是什么怪物?为什么大家都那么怕她们?她们是集种种矛盾于一身的女妖,身上具备了许多彼此不相容的特征。她们有些部分是不会死的,另一部分则不然:三姐妹中,两个姐姐长生不死,最小的妹妹美杜莎却生命有限。她们的身形长相都像女人,但头上却高高竖起一条条可怕的蛇,放射出野蛮凶恶的目光。她们的背上长了黄金的翅膀,能够让她们像鸟那样在天空高速飞行。她们的手是青铜质的,脸庞则带有说不出的诡异之美,同时具有男性与女性的美感,一直到后来都还有人称她们为美丽的戈耳工或是美丽的美杜莎。在某些画像中,她们长着胡子,但脸上却也有一些非人的特征。她们有两颗獠牙,大剌剌地露在嘴巴外面,咧开嘴时,舌头就会向远处一吐而出。她们还会扭着嘴,发出极其骇人的咆哮,就像大力击打青铜器所发出的声音,这种声音能使人因极度恐惧而血液凝结。

最可怕的当然还是她们的眼睛。她们的目光有一种奇 特的力量,只要与她们目光相接,哪怕是短短的一刹那, 也会马上变成石头。所有的生命特征:肢体的移动、体内 的温热、肌肉的弹性、皮肤的滑润,都会在刹那间消失, 全身上下变得冰冷僵硬。这不仅仅是从活人变成死人而 已,更是从生命的世界进入到矿物的世界,比死亡更要远 离人性。珀耳修斯所要做的,就是精确辨认出在三个戈耳 工之中哪一个是美杜莎,换句话说,哪一个女妖的头是可 以被砍下的,并且要避免与她们三个之中的任何一个目光 相接,在不与她们面对面、不被她们看到的情况下砍走美 朴莎的头。我们再一次看到,"眼力"在珀耳修斯的任务中 有多么重要了。在与格赖埃遭遇时,没有锐利的目光是赢 不过她们的,但这多少还简单些,因为就算被她们看到, 也不会立即死于非命。但与戈耳工遭遇时就不同了,她们 的眼睛并不是交换着用的,只要被其中任何一个看到,就 会立刻化成石头,成为地狱里一张死亡的脸,没有生命, 没有目光,再也看不到一切。

还好雅典娜给了他一些建议,并且帮了他一个大忙, 否则珀耳修斯永远也别想砍下美杜莎的头。女神告诉他, 不能从水平的方向接近她们,一定要先飞到高空,从女妖 的高处往下窥探,这样才不会大老远就被发现。接着,要 抓准那两个不会死的戈耳工休息的时候下手,因为她们休 息时会把眼睛闭起来。在这个时候,就可以专心对付美杜 莎,趁着她没注意时砍下她的头。要做到这一点,就必须 在接近她并举刀挥砍时,撇过头不看她。问题来了:如果 不看,怎么可能砍得准确呢?胡乱砍去可能砍下她的手或 砍中她身体的其他部位,那一切努力就白费了。这一刀是 绝对不能砍错的,怎样才能对准目标,既不看她也不被她 看到?

雅典娜再一次帮珀耳修斯解决了这个难题。她把自己光亮的铜盾借给珀耳修斯,这面盾牌就像一面镜子,有了它,珀耳修斯就可以在不与美杜莎目光接触的情形下,借着反射在盾牌中的镜像,知道自己该往什么方向飞去,并且在哪一处下手挥刀。他顺利砍下了美杜莎的头,迅速把它放到库比西司背包里,紧紧扎在身上,借着飞天宝鞋逃之夭夭。

美杜莎被砍的伤口喷出一阵鲜血,神奇的飞马珀伽索 斯就从女妖的脖子里飞出来,直往天庭冲去。同时,从美 杜莎的胸腔里发出一阵惨痛的哀嚎。另外两个戈耳工姐妹 在休息中被惊醒,她们冲上天去,发出尖锐而恐怖的怒 吼,要捉拿杀了她们妹妹的凶手。戈耳工的飞行速度不会 比飞天宝鞋来得慢,但她们却不知道对方有另外一件法 宝。珀耳修斯取出神奇的隐身帽,迅速戴在头上,转瞬间 就消失得无影无踪。戈耳工飞得再快也没有用,因为她们 根本不知道上哪儿去抓人,只能在空中大发雷霆。

安德洛墨达的美

珀耳修斯得意扬扬地踏着宝鞋飞回希腊。当飞过地中海东岸的埃塞俄比亚时,他看见一位美丽的少女被绑在海岸边的大石头上,两只脚浸在海水里。少女叫作安德洛墨达,她是被父亲刻甫斯绑在那儿的。为什么呢?刻甫斯是埃塞俄比亚的国王,他统治的国家遇上了严重的天灾,当地的预言家告诉国王和全国人民,要让灾难停止,唯一的办法就是将安德洛墨达献给一个大海怪。这个海怪掌管埃塞俄比亚沿海,如果不讨好他,他就会发怒卷起大浪淹没整个国家。国王没有选择余地,只好把女儿绑在海边,达成海怪的心愿:一口吞下她,或者是与她交欢。

命运坎坷的少女坐在海边无力地啜泣,声音袅袅传到 天空,传到珀耳修斯的耳中。他低头一看,发现了那可怜 的少女,立刻被她的美貌深深吸引。他立刻去找国王刻甫 斯,国王告诉了他整件事情的来龙去脉,珀耳修斯说自己 愿意救安德洛墨达,但条件是国王必须将女儿嫁给他。国 王心想,反正这年轻人是不可能打败海怪的,于是就答应 了。

珀耳修斯回到安德洛墨达被绑着的地方,这时海潮已 涨了起来,少女的下半身已经完全浸在海水里了。海怪挟 着惊涛裂岸之势而来,浩荡如万马奔腾,任谁碰上都要被 卷得无影无踪。他张开血盆大口,巨尾击打海浪成啸,不 知道是要威胁安德洛墨达,还是要让少女欣赏他雄伟的英 姿。珀耳修斯该怎么做?他没忘记雅典娜传授给他的战 术。借着飞天宝鞋的神力,他往上一纵,飞到海怪的上 空,停在太阳与海浪之间。影子落在海上,首先遮住海怪的眼睛,然后再往前移,在海怪前方左右摇晃。海水反映出珀耳修斯的影子,就像不久前雅典娜的盾牌反映出美杜莎的影像一样。海怪看到面前的影子,以为是什么东西要来向他挑战,就往前扑去,没想到却扑了个空。趁这当儿,珀耳修斯从高空中往海面急冲,举起锋利的镰刀解决了他。

在完成这项英雄任务后,珀耳修斯来到安德洛墨达身边,温柔地为她解开束缚。安德洛墨达神情慌乱,无法自制。一个海怪已经够可怕了,现在又来一个比海怪更厉害的年轻人,实在让她不知道该怎么办才好。她想要镇定,但却呼吸急促、四肢痉挛起来。珀耳修斯陪她坐下来,告诉她自己是谁,请她不要害怕。就在这时候,珀耳修斯犯了个可怕的错误:为了安抚安德洛墨达,为了让自己能行动自如,他放下手上的镰刀,将背包从肩上取下,放在海滩上。但他却没有注意到,这时候美杜莎的头并没有完全被封住。她的目光从背包口露出来,接触到海滩上的生物,原本柔软的、随浪浮动的海藻,就在刹那间变成矿物,变成了血红色的珊瑚,在海浪中一动也不能动。

珀耳修斯就这样把安德洛墨达带走了。他将背包重新 扎紧,回到了塞里福斯岛。母亲一直在那儿等他回来,而 狄克堤斯也同样在那儿等着。在珀耳修斯出发后,达那厄 与狄克堤斯为了躲避波吕得克忒斯的骚扰,躲到岛上的一 个圣殿里。珀耳修斯找到了他们,听他们说了国王的恶行 后,决定去找他算账。他装作什么都不知道,找人通知国 王说珀耳修斯带着承诺的礼物回来了,并且要在一个盛大 的宴会上献给他。那一天,国王大宴宾客,岛上所有重要 的人物都来了。大家聚集在大厅里,痛快地吃喝,尽情地 享乐。珀耳修斯到了,他推开大门,慢慢走进来。众人向他欢呼致敬,国王则暗自盘算接下来会发生什么事。

众宾客或躺或坐,珀耳修斯则静静站着。他从背包中 取出美杜莎的头,将它举得高高的,向四面挥动,自己则 掉转头去看着大门,不与女妖的目光接触。所有的宾客就 在一瞬间变成了石头:有的正在喝酒,有的正在讲话,他 们张着嘴,目光停在刚进门的珀耳修斯身上,至于波吕得 克忒斯的脸上则是一副诡异的惊讶神情。所有的与会者就 这样变成石像,再也不能看、不能说话,只剩下徒具形象 的躯壳,永远静止在他们生前最后的模样。接着,珀耳修 斯把美杜莎的头再放回背包中,走出王宫大厅。整个美杜 莎的故事,到这里可说是告一段落了。

再看看珀耳修斯的外祖父阿克里西俄斯吧!珀耳修斯 现在知道,阿克里西俄斯当年之所以要赶走他们母子,是 因为担心自己会杀死他。珀耳修斯当然认为自己不可能杀死外祖父,而他也希望全家人能够重享天伦之乐,于是就 带着安德洛墨达、母亲达那厄以及狄克堤斯一起离开塞里 福斯,向阿尔戈斯起航。没想到,阿克里西俄斯听说珀耳修斯已经长大成人,听到他种种英雄事迹,并且知道他正在返乡的路上,吓得魂不附体。为了避开孙儿,阿克里西俄斯急忙躲到邻近的城邦去,那儿的人正在举行运动大会。

珀耳修斯回到了阿尔戈斯,听说国王到别的地方去参 观运动大会了,就亲自过去找他。运动大会的重头戏是一 场掷石饼大赛,大家看到正值黄金年华的珀耳修斯,一致 称赞他的俊美健壮,都鼓励他参加石饼大赛。他上场拿起 沉重的石饼,远远掷了出去。事有凑巧,石饼恰好砸在外 祖父的脚上,造成一道致命的伤口。神谕应验了,阿克里 西俄斯就这样被他的孙子杀死。珀耳修斯伤心地回到阿尔 戈斯,人民拥戴他出任国王,但他自己却迟疑不决。虽然 是出于意外,但前任国王毕竟是因他而死,他认为自己继 承王位并不妥当。最后,他想到一个解决的方法,就是把 阿克里西俄斯的兄弟普洛托斯找来,请他接任阿尔戈斯的 王位,自己则接掌普洛托斯原本统治的提任斯。

在前往提任斯之前,他把那些让他战胜美杜莎的宝物全都还给帮助过他的神祇。他把削铁如泥的镰刀还给了赫尔墨斯,并请他帮忙归还飞天宝鞋、背包、隐身帽给远在尘世之外的宁芙仙女。他把美杜莎的头献给了雅典娜,因为雅典娜是帮他完成任务的最重要的神祇。从此以后,女战神的装备就多了一件宝物:只要在战场上举起美杜莎的头颅,敌人就会立刻变成石头,血液冻结成冰,僵死于极大的恐惧中。这神奇的头颅将敌人的生命变成幽魂,将他们带入黑暗阴影的国度,带入哈得斯的地狱世界中。

我们的英雄人物就这样回到凡人的生活。他的冒险事迹足以令人称其为"死亡的主宰",但他毕竟是个凡人,当生命走到尽头的时候,他仍须跟所有人一样离开这个人世。为了赞扬这个不畏戈耳工致命之眼的年轻人,宙斯将珀耳修斯的灵魂引到天上,并将他化为永恒的星座。每当夜幕低垂,以珀耳修斯命名的英仙座就会冉冉上升,点点星光将他的形象刻画在夜空中,让世世代代的人仰望,直到永远。

人名对照表[1]

前言

赫西俄德 (Hésiode, *Hēsiodos*) 彼奥提亚 (忒拜城一带)的诗人。《神谱》《工作与时日》的作者。

荷马 (Homère, *Homēros*) 史诗《伊利亚特》与《奥德赛》的作者。

第一章

卡俄斯 (Chaos, Khaos) 空无,混沌。宇宙最初的状态,世界从其中产生。

盖亚(Gaïa, Gaia)万有万物之母,也就是大地女神。

厄洛斯(Éros, Eros) 爱神,有两位:其一是老爱神,世界创始时最初的神;其次是小爱神,阿佛洛狄忒的儿子,主掌性吸引力与男女的结合。小爱神的拉丁文名为丘比特。

乌拉诺斯 (Ouranos, Ouranos) 天空,或是星空,大地盖亚的儿子。

蓬托斯 (Pontos, Pontos) 海洋,大地女神盖亚所生出的原始水域。

提坦诸神(Titan, Titan)乌拉诺斯与盖亚的孩子。 第一代的神祇,后来与他们的后代奥林匹斯诸神展开一场 争夺王位的大战。

俄刻阿诺斯 (Okéanos, Ōkeanós) 掌管海洋,提坦诸神之一。他是宇宙之河,将整个世界包围在他的水域中。

克洛诺斯(Cronons, Kronos)盖亚与乌拉诺斯的儿子,提坦神族中最小的兄弟。宇宙的第一个统治者。

库克罗普斯(Cyclopes, *Kuklōps*)盖亚与乌拉诺斯的三个儿子,只在额头中央长了一只眼睛,因此也被叫作独眼巨人。他们的名字分别是:布戎忒斯、斯忒洛珀斯、阿耳戈斯。

布戎忒斯(Brontès , Brontēs)独眼巨人三兄弟之一。盖亚与乌拉诺斯的儿子。

斯忒洛珀斯 (Stéropès, Steropēs) 独眼巨人三兄弟之一。乌拉诺斯与盖亚的儿子。

阿耳戈斯 (Argès, Argēs) 独眼巨人三兄弟之一,盖亚与乌拉诺斯的儿子。

赫卡同克瑞斯(Hekatonchires, *Hekatogkeir*) 百臂巨人。盖亚与乌拉诺斯所生的三兄弟,各有五十个头、一百只手,每只手臂都有无穷的怪力。名字分别是科托斯、布里阿瑞俄斯、古革斯。

科托斯(Cottos, Kottos)百臂巨人三兄弟之一,盖亚与乌拉诺斯的孩子。

布里阿瑞俄斯(Briarée, Briareōs) 百臂巨人三兄弟之一。盖亚与乌拉诺斯的儿子,独眼巨怪与提坦诸神的兄弟。

古革斯 (Gyès, Guēs) 百臂巨人三兄弟之一。

厄瑞玻斯(Érébos, *Erebos*)卡俄斯的儿子,黑暗的阴府之神。

尼克斯 (Nux, Nux) 暗夜女神。卡俄斯的女儿。

埃忒耳 (Aithêr或Éther, Aithēr) 黑夜之神尼克斯的儿子,象征纯粹而永久光亮的神。

赫墨拉(Hêmerê, *Hēmerē*)黑夜之神尼克斯的女儿,象征白日的光明。

塔尔塔罗斯 (Tartare, Tartaros) 昏暗的地下世界,被击败的神祇以及死去的人都被禁锢在那儿。

墨利亚(Meliai, Meliai) 从乌拉诺斯滴落在大地上的血液所生。她们是梣木的女神,拥有与生俱来的战斗精神。

厄里斯 (Eris, **Έρι**ς) 希腊人用"厄里斯"一词来统称暴力,它同时也是纷争女神的名字。

阿佛洛狄忒(Aphrodite, Aphrodite) 爱、诱惑与美的女神。乌拉诺斯被阉割后,他的精液滴落海面,与海上的浪花交融,诞生了这位女神。帕里斯将金苹果给了她,称她为最美丽的女神。拉丁文名为维纳斯。

第二章

宁芙(Numphai, Numphai)一群永远年轻的仙女,她们是宙斯的女儿,赋予清泉、溪流、森林和田野生命与活力。

瑞亚(Rhéa, Rheia)提坦女神。乌拉诺斯与盖亚的女儿,克洛诺斯的姐妹与妻子。

宙斯(Zeus, Zeus) 奥林匹斯诸神的统治者。他战胜了提坦诸神,并且击败那些危害他所缔造的宇宙秩序的各种妖魔鬼怪,成为宇宙的最高主宰。拉丁文名为朱庇特。

赫斯提(Hestia, Hestia)家庭女神。她是被克洛诺斯吞下的最后一个孩子,因此,当克洛诺斯把吞下的孩子全部吐出来时,她是第一个获得重生的。

俄特律斯山 (Othrys, Othrus) 提坦诸神大战奥林匹斯诸神时的根据地。

奥林匹斯山 (Olympe, Olumpos) 奥林匹斯诸神所居住的地方。

普罗米修斯(Prométhée, *Promētheus*)提坦神伊阿珀托斯的儿子,为人类做了不少好事,不断以他的智慧去挑战宙斯的权威。

伊阿珀托斯 (Japet, *Iapetos*) 提坦诸神之一,普罗 米修斯、厄庇墨透斯与阿特拉斯的父亲。

波塞冬 (Poséidon, Poseidōn) 奥林匹斯诸神之一,宙斯的兄弟。在宙斯成为天王后,被派去掌管海洋。

斯堤克斯(Styx, Stux)俄刻阿诺斯的大女儿,具有致死力量的地狱之河。

克拉托斯(Kratos, Kratos)斯堤克斯的儿子。象征统治者所执掌的权力。

比亚 (Biè, $Bi\bar{e}$) 斯堤克斯的女儿,象征统治者所主掌的暴力。

赫卡特(Hécate, Hekatē)提坦神族的女儿。月亮之神,受到宙斯特别的崇敬。她为宇宙秩序带来偶然。

墨提斯(Mètis, *Mētis*) 宙斯的第一个妻子,雅典娜的母亲,机智权谋的化身。

雅典娜 (Athéna, Athēna) 战争与智慧女神,宙斯与墨提斯的女儿。她是全副武装从父亲头盖骨里生出来的。与赫拉和阿佛洛狄忒为争夺"最美的女性"头衔,一同去找帕里斯评判。拉丁文名为密涅瓦。

忒提斯 (Thétis, *Thetis*) 海中老者涅柔斯的女儿。佛提亚国王珀琉斯的妻子,阿喀琉斯的母亲。

赫菲斯托斯 (Héphaïstos, *Hēphaistos*) 宙斯与赫拉的儿子。工匠锻冶之神。

提丰(台风) (Typhon 或 Typhée , *Tuphōn* 或 *Tupheus*) 大怪物。盖亚与塔尔塔罗斯的儿子。曾经攻击且囚禁宙斯,当过宇宙的临时霸主。

哈得斯(Hadès, Haidēs) 奥林匹斯诸神之一,克洛诺斯与瑞亚的儿子。他是死亡之神,掌管着地下幽冥世界。

赫尔墨斯(Hermès, Hermēs) 宙斯与宁芙仙女玛雅的儿子,奥林匹斯的神祇大使。他掌管沟通、交流、转变、过程、商业,为天上与人间、人世与阴间搭起沟通的桥梁。拉丁文名为墨丘利。

厄纪潘 (Égipan , Aigipan) 协助赫尔墨斯,从提丰那儿取回宙斯被夺走的筋脉。

卡德摩斯 (Cadmos, Kadmos) 梯瑞国王阿革诺耳的 儿子。与母亲忒勒法萨一同被父亲遣出城,寻找失踪的姐 妹欧罗巴。女神哈耳摩尼亚的丈夫。忒拜城的创建者与第 一任国王。

潘 (Pan, Pan) 赫尔墨斯的儿子,牧羊人与羊群之神。

狄俄尼索斯(Dionysos, *Diōnusos*) 宙斯与卡德摩斯的女儿塞墨勒的儿子。在长期的流浪后,回到出生地忒拜城,希望在此受到众人的崇敬。

赫拉 (Héra, Hēra) 宙斯的配偶。

阿尔忒弥斯(Artémis , Artemis) 宙斯与蕾托 (Lētō) 的女儿,阿波罗 (Apollōn) 的孪生姐姐。狩猎之神。与奥林匹斯诸神一同对抗提坦神族。拉丁文名为狄安娜。

赫拉克勒斯(Héraclès, *Hēraklēs*) 完成十二项艰巨任务的大英雄。他的母亲是阿尔克墨涅(*Alkmēnē*),人间的父亲是安非垂翁(*Amphitruōn*),珀耳修斯的孙子。他真正的父亲是宙斯。拉丁文名为海格力斯或赫丘利。

摩伊拉(Moirai,*Moirai*)命运女神,三姐妹。她们象征了任何生命——无论是人或神——皆无法逃避的命运。

厄里尼厄斯(Érinyes, *Erinus*)一群复仇女神。乌拉诺斯被阉割后,他的血滴在大地女神盖亚上而生出她们。

刻瑞斯(Kères, *Kēres*)黑夜之神的众女儿,她们是死亡与灾难的力量。

希墨罗斯 (Himéros, Himeros) 情爱欲望之神。

诺托斯 (Notos, Notos) 南风。热而潮湿。

波瑞阿斯 (Borée, Boreas) 北风。

仄费洛斯 (Zéphyr, Zephuros) 规律而柔和的风。

墨刻涅平原 (Mékoné, $M\bar{e}k\bar{o}n\bar{e}$) 科林斯附近的富饶平原,有取之不尽的谷物。

缪斯(Muses,Musai)歌唱女神,一共是九个姐妹。她们是宙斯与记忆女神谟涅摩叙涅(*Mnēmosunē*)的女儿。

第三章

阿特拉斯 (Atlas, Atlas) 伊阿珀托斯的儿子,普罗米修斯的兄弟。宙斯惩罚他用肩膀扛着天空。

奥德修斯(Ulysse, *Odusseus*)伊萨卡国王。拉丁文名为尤里西斯。

潘多拉(Pandora, Pandora)世界上第一个女人。奥林匹斯诸神送给厄庇墨透斯的礼物。厄庇墨透斯接受了她,并与她结婚,完全忘记了他兄弟普罗米修斯的警告。

荷赖(Horai, *Hōrai*)时间女神,掌管四时节令。她们是宙斯与提坦女神忒弥斯所生的三姐妹,也是命运女神摩伊拉的姐妹。

厄庇墨透斯(Épiméthée, *Epimētheus*) 普罗米修斯的兄弟,两人截然相反。普罗米修斯有先见之明,但厄庇墨透斯却总是后知后觉。诸神将潘多拉送给他,他第二天就与她结婚。

克吕泰涅斯特拉(Clytemnestre, Klutaimnēstra) 宙斯与勒达的女儿,海伦的姐妹,阿伽门农的妻子。在丈夫远征特洛伊的时候,她与埃癸斯托斯通奸,并且在丈夫回国时杀了他。

喀戎(Chiron, Kheirōn)肯陶半人马族之一,在半人马中品德最高,或可说是唯一有品德的。住在皮利翁山,极有智慧,乐善好施。他是许多希腊英雄少年时的导师,其中最出色的学生就是阿喀琉斯。

阿喀琉斯(Achille, Akhilleus) 忒提斯与珀琉斯之子。特洛伊战争中最伟大的英雄。他宁愿为不朽的荣耀而早逝,也不愿无声无息地度过平淡的一生。

第四章

珀琉斯 (Pélée, *Pēleus*) 佛提亚国王,女神忒提斯的丈夫,阿喀琉斯的父亲。

涅柔斯 (Nérée, *Nereus*) 盖亚与蓬托斯的儿子,人称"海中老者"。他与俄刻阿诺斯的女儿多丽斯(*Dōris*)结合,生下五十个女儿。这些女儿或住在他的宫殿,或住在海底深处,有时也会浮到海面上游玩。

安菲特里特(Amphitrite,Amphitritē)海中老者涅柔斯的女儿,忒提斯的姐妹。海神波塞冬的妻子。

普洛透斯 (Protée, *Prōteus*) 海神。具有无穷的变身能力,并能预见未来。

墨涅拉奥斯 (Ménélas, Menelaos) 阿伽门农的兄弟,海伦的丈夫。

巴利俄斯 (Balios, Balios) 阿喀琉斯的战马之一。长生不死,在情势紧急时能说人话。

克珊托斯 (Xanthos, Xanthos) 阿喀琉斯的战马。长生不死,需要时能通人语。

阿瑞斯(Arès, *Arēs*)战神,掌管战场杀戮之神。拉丁文名为马尔斯。

帕里斯(Paris, Paris) 普里阿摩斯与赫卡柏的儿子,又名阿勒克珊德洛斯。刚出生就被遗弃,长大后才被父母接纳。他从希腊劫回美丽的海伦,并娶她为妻。

普里阿摩斯 (Priam, Priamos) 特洛伊国王。王后赫卡柏的丈夫,赫克托耳与帕里斯的父亲。

赫卡柏 (Hécube, $Hekab\bar{e}$) 特洛伊王后。普里阿摩斯的妻子,赫克托耳与帕里斯的母亲。

阿勒克珊德洛斯 (Alexandre, Alexandros) 亦名帕里斯,普里阿摩斯的儿子,将斯巴达王后海伦诱拐到特洛伊。

得伊福玻斯(Déiphobe, *Dēiphobos*) 普里阿摩斯与赫卡柏的儿子,赫克托耳与帕里斯的兄弟。在特洛伊人与希腊人开战前,他是双方的调解者。特洛伊城沦陷后,被墨涅拉奥斯所杀。

忒雷西阿斯(Tirésias, *Eiresias*)受阿波罗指引的忒拜城先知。当俄狄浦斯英雄般地成为忒拜城的国王时,他是唯一知道他真实身份的人。

俄狄浦斯(Œdipe, Oidipous) 拉伊俄斯与伊俄卡斯达的儿子。他出生三天就被遗弃,因为他父亲得到神谕指示,说他长大后将弑父娶母。然而,这则预言最后依然在他不知情亦非故意的情况下成真。

埃涅阿斯(Énée, Aineias)安喀塞斯与女神阿佛洛狄忒的儿子。与赫克托耳并肩作战,护卫特洛伊城。在特洛伊城沦陷时,他带着年老的父亲逃出城外,后来征服了意大利南部地方。

安喀塞斯(Anchise, *Agkhisēs*)特洛伊人,在伊达山顶与阿佛洛狄忒做爱,生下特洛伊战争英雄,赫克托耳的好友埃涅阿斯。

勒达(Léda, *Lēda*) 卡吕冬国王特斯提奥斯的女儿, 廷达瑞俄斯的妻子。宙斯化身成天鹅与她做爱,生下了海 伦。

特斯提奥斯 (Thestios, Thestiō) 卡吕冬国王,勒达的父亲。

廷达瑞俄斯 (Tyndare, *Tundareus*) 海伦、克吕泰涅斯特拉与狄俄斯库里两兄弟的父亲。

涅墨西斯(Némésis, Nemesis) 复仇女神,黑夜之神尼克斯的女儿。为了躲避宙斯而将自己变成鹅,但宙斯却化身为天鹅来与她交合。她因此生下一个蛋,被人抱去送给勒达当作礼物。

波吕丢刻斯(Pollux, Polludeukēs) 狄俄斯库里孪生兄弟之一。拳击高手。他天生注定长生不死,但他愿意与兄弟卡斯托耳分享不死的权利。

卡斯托耳(Castor, *Kastōr*) 狄俄斯库里两兄弟之一,宙斯与勒达的儿子。精于战术与骑术。他与双生兄弟波吕丢刻斯不同,因为他的寿命是有限的。

狄俄斯库里(Dioscures, Diōkouroi) 指波吕丢刻斯与卡斯托耳,宙斯与廷达瑞俄斯的妻子勒达生下的孪生兄弟。他们是海伦与克吕泰涅斯特拉的兄弟。

伊达斯 (Idas, *Idas*) 林叩斯的兄弟,狄俄斯库里兄弟的表兄弟。他与林叩斯联手攻打狄俄斯库里兄弟。在战场上,他杀了卡斯托耳,伤了波吕丢刻斯。宙斯为了救自己的儿子波吕丢刻斯,用雷电将他击毙。

林叩斯 (Lyncée, Lunkeus) 伊达斯的兄弟,狄俄斯库里兄弟的表兄弟,以千里眼的视力闻名。他与伊达斯发动了一场攻击表兄弟的战争,结果被波吕丢刻斯所杀。

阿伽门农(Agamemnon,*Agamemnōn*)迈锡尼王,率希腊军队远征特洛伊。胜利回国之后,被妻子克吕泰涅斯特拉与她的情夫所杀。

珀涅罗珀(Pénélope, *Pēnelopē*) 奥德修斯的妻子, 忒勒玛科斯的母亲。尽管丈夫行踪不明, 而被一大群求婚者所包围, 她仍然坚定地等着丈夫归来。

忒勒玛科斯 (Télémaque, Tēlemakhos) 奥德修斯与 珀涅罗珀的儿子。

涅斯托尔 (Nestor, Nestōr) 特洛伊远征中最年长的希腊将领。他是个健谈的智者,经常缅怀他年轻时的英勇

第五章

埃癸斯托斯(Égisthe , Aigisthos) 图 思 特 斯 (Thuestēs) 的儿子。图思特斯与阿特柔斯 (Atreus , 阿伽 门农与墨涅拉奥斯的父亲) 都是珀罗普斯的孙子,但却仇恨彼此。埃癸斯托斯趁阿伽门农远征特洛伊的时候,到他的王国引诱了王后克吕泰涅斯特拉,两人联手在阿伽门农回国时杀了他。

客科涅斯人(Cicones, Kikones)居住在色雷斯的部族,特洛伊的友邦。奥德修斯从特洛伊回航时途经此地,趁机攻下他们的伊思马罗斯城,但立刻遭到围攻反击,希腊军队只好登船逃跑。

马隆 (Maron, Marōn) 伊思马罗斯城里的阿波罗祭司。奥德修斯攻陷这座城的时候,并没有杀他。为了答谢,他送给奥德修斯几袋甘美香醇的酒。

喀耳刻(Circé, Kirkē)太阳神赫里阿斯的女儿,住在埃埃厄岛。她是具有法力的仙女,曾把奥德修斯的同伴变成猪。奥德修斯借助赫尔墨斯找到的药草,使她的魔法对他起不了作用,而使她降服。她与奥德修斯在一起,两人在小岛上过着神仙美眷般的生活。

卡吕普索(Calypso, Kalupsō)海之女神,是扛起天穹的巨人阿特拉斯的女儿,也是普罗米修斯的侄女。她掌管着处于世界尽头的俄古癸亚岛,救下了在此沉船的奥德

修斯并与之陷入爱河。奥德修斯最后拒绝了她的邀请,回 到了妻子珀涅罗身边。

莱斯特律戈涅斯族人 (Lestrygons, Laistrugones) 吃人肉的巨人族。

食忘忧果的人(Lotophages, Lōtophagoi)以萝佗果即忘忧果为食的民族。

波吕斐摩斯 (Polyphème, Poluphēmos) 独眼巨人,海神波塞冬的儿子。他被奥德修斯以诡计弄瞎了眼睛,因此请求父亲严惩奥德修斯。

埃俄罗斯 (Éole, Aiolos) 掌管一切风力风向的神祇。他在自己的岛上热情款待奥德修斯,并且送他一个牛皮袋,里面装了所有风向的种子。如此一来,世界上只剩下从他的岛到伊萨卡的风还继续吹着,使奥德修斯能够顺利返乡。

许普诺斯 (Hypnos, Hupnos) 睡眠之神。黑暗之神厄瑞玻斯与夜晚女神尼克斯的儿子,死亡之神塔纳托斯 (Thanatos) 的兄弟。

赫里阿斯 (Hélios , $H\bar{e}lios$) 太阳神,提坦诸神的第二代。

辛梅里安人 (Cimmériens, Kimmerios) 生活在地狱 边界的民族,所住之处永远看不见阳光。

卡律布狄斯 (Charybde, Kharubdis) 海怪。住在海中岩壁的深处,吞掉所有经过他附近的船只。

斯库拉 (Scylla, Skullē) 海上怪物。住在海上岩壁的洞穴里,一有船队接近,就会现身捉船上的人来吃。

欧律罗科斯(Euryloque, *Eurulokhos*) 奥德修斯的姐夫,同时也是他海上漂流时的同伴。口才一流而勇于行动,只可惜思虑不周而流于鲁莽。

利摩斯 (Limos, Limos) 饥饿之神。

厄俄斯(Éôs, *Eōs*)黎明女神。她爱上俊美少年提托 诺斯,请求宙斯赐予她的爱人永生不死。

提托诺斯(Tithon, Tithōnos) 普里阿摩斯的兄弟。 黎明女神厄俄斯迷上他的美貌,掳走了他,并请求宙斯赐 予他永生不死。

淮阿喀亚人(Phéaciens, *Phaiēkes*) 航海民族。奥德修斯在经过十年的流浪后,来到他们的岛上。他们将奥德修斯送回伊萨卡岛。

琉科忒亚 (Leucothée, *Leukothea*) 伊诺变成海中女神之后的名字。心地善良,在海上帮助不少受难者。

伊诺(Ino, Inō) 卡德摩斯与哈耳摩尼亚的女儿,狄俄尼索斯的姐姐,阿塔马斯的妻子。她说服丈夫收留被满怀嫉妒的赫拉所追杀的小狄俄尼索斯。赫拉在盛怒之下把他们夫妻变成疯子。后来她跳到海里,成为女神琉科忒亚。

瑙西卡(Nausicaa, Nausikaa)淮阿喀亚岛上的公主。在海边遇到奥德修斯,建议他去请求她父母的帮助,并教他怎么做。她一直以为奥德修斯会是她的理想丈夫。

阿尔喀诺俄斯(Alcinoos,*Alkinoos***)**淮阿喀亚岛的国王,妻子是阿瑞忒(*Arétè*),女儿是瑙西卡。他盛情招待奥德修斯,并用他的船送后者回伊萨卡岛。

欧迈俄斯(Eumée, Eumaeus) 伊萨卡的王室牧猪人, 奥德修斯的忠仆。

菲罗提俄斯 (Philaetios, Philoitios) 伊萨卡的牧牛人, 奥德修斯的忠仆。

阿尔戈斯(Argos, Argos) 奥德修斯的狗。这名字或许是用来纪念阿尔戈斯的诸位英雄。它的视力极佳,一切都逃不过它的眼睛。

伊罗斯(Iros, Iros) 在伊萨卡行乞的叫花子。他本来想禁止化装成乞丐的奥德修斯进入王宫,却被他一拳给打倒。

欧律克勒亚(Euryclée, *Eurukleia*) 奥德修斯的奶妈。当她为化装成乞丐的奥德修斯洗脚时,摸到他腿上的疤,而认出他就是当年最心爱的乳儿。

伊多墨纽斯 (Idoménée, *Idomeneus*) 特洛伊战争中来自克里特岛的将领。他也是海伦的求婚者之一。

奥托吕科斯 (Autolycos, Autolukos) 赫尔墨斯的儿子,奥德修斯的外祖父。他是一个骗子、小偷,贼智过人。

安提诺俄斯 (Antinoos, Antinoos) 珀涅罗珀的求婚者之一。

莱耳忒斯 (Laërte, Laertēs) 奥德修斯的父亲。

第六章

欧罗巴(Europe, Europē) 梯瑞或西顿国王阿革诺耳的女儿。宙斯为她的美貌所吸引,化身为一头公牛,把她带到克里特岛。

阿革诺耳 (Agénor, Agēnor) 腓尼基人,梯瑞或西顿的国王,欧罗巴的父亲。

忒勒法萨(Téléphassa, *Tēlephassa*)阿革诺耳的妻子,卡德摩斯兄弟与欧罗巴的母亲。在欧罗巴失踪后,阿革诺耳命她出外寻找女儿。最后客死异乡。

福尼克斯(Phoenix, *Phoinix*)阿革诺耳的儿子。他和他的兄弟都被父亲派去寻找失踪的姐妹,被宙斯拐走的欧罗巴。

喀利克斯(Cilix, Kilix)梯瑞国王阿革诺耳的儿子,卡德摩斯的兄弟。被父亲命令出国寻找他失踪的姐妹欧罗巴。

塔索斯 (Thasos, Thasos) 阿革诺耳的儿子,卡德摩斯的兄弟。

弥诺斯 (Minos, $Min\bar{o}s$) 宙斯与欧罗巴的儿子。克里特岛的王,后来与拉达曼托斯一同担任地狱的法官。

拉达曼托斯(Rhadamante, Rhadamantus) 宙斯与欧罗巴的儿子,与兄弟弥诺斯同为克里特岛的王。由于他的聪明睿智,后来成为哈得斯地狱的法官。

美狄亚 (Médée, $M\bar{e}deia$) 女魔法师。柯尔其德国王 埃铁斯 ($Ai\bar{e}t\bar{e}s$) 的女儿,太阳神赫里阿斯的孙女,仙女 喀耳刻的侄女。

克托尼俄斯 (Chthonios, Khthonios) 五个斯巴达人之一。卡德摩斯将龙牙撒在忒拜城的土里,长出一群战

士,他们彼此厮杀,最后还活着的五人就被称为斯巴达人。

乌达伊俄斯 (Oudaios, Oudaios) 五个斯巴达人之

佩洛罗斯 (Peloros, Pelōros) 五个斯巴达人之一。

许佩瑞诺 (Hyperenor, Hyperēnōr) 五个斯巴达人之

厄喀翁 (Échion , $Ekhi\bar{o}n$) 五个斯巴达人之一,阿高厄的丈夫,彭透斯的父亲。

哈耳摩尼亚(Harmonie, *Harmoniē*)战神阿瑞斯和 爱与美之女神阿佛洛狄忒的女儿,卡德摩斯的妻子。

塞墨勒(Sémélè, Semelē) 卡德摩斯与哈耳摩尼亚的 女儿。宙斯为她的美貌所吸引,与她生下狄俄尼索斯。

奥托诺厄(Autonoé,Autonoē)卡德摩斯与哈耳摩尼亚的女儿,阿里司特斯(Aristeus)的妻子。她的儿子阿克泰翁(Aktaiōn)在打猎时,误闯阿尔忒弥斯正在洗澡的清泉旁,看到女神的裸体,因而被女神变成一只鹿,遭他所带去的猎犬咬死。

阿塔马斯 (Athamas, Athamas) 彼奥提亚 (Béotie) 国王。第二任妻子是卡德摩斯的女儿伊诺。

阿高厄 (Agavé, Agauēn) 卡德摩斯的女儿,彭透斯的母亲。

彭透斯 (Penthée, *Pentheus*) 忒拜国王。母亲是卡德摩斯的女儿阿高厄,父亲是斯巴达人厄喀翁。他认为返回

忒拜城的狄俄尼索斯严重违反当地的风俗法律,遂派遣部 队去逮捕他与他的跟随者。

吕枯耳戈斯 (Lycurgue, *Lukourgos*) 色雷斯王。派人追捕狄俄尼索斯,后者为躲避他的追捕,跳到海里逃亡。

美杜莎 (Méduse, *Medusa*) 戈耳工女妖三姐妹中唯一会死的一个,被珀耳修斯割去头颅。

拉布达科斯(Labdacos, *Labdakos*) 卡德摩斯的孙子。他的母亲尼克忒伊斯是斯巴达人克托尼俄斯的女儿。 拉伊俄斯的父亲,俄狄浦斯的祖父。珀罗普斯对拉布达科斯的子孙做出严厉的诅咒。

拉伊俄斯(Laïos, Laios) 忒拜国王。拉布达科斯的儿子,伊俄卡斯达的丈夫,俄狄浦斯的父亲。他与儿子在狭路上相逢,在彼此不知对方身份的情形下发生争执,结果被儿子所杀。

第七章

波吕多洛斯 (Polydoros, *Poludōros*) 卡德摩斯与哈耳摩尼亚的儿子。妻子是斯巴达人克托尼俄斯的女儿尼克忒伊斯。拉布达科斯的父亲。

尼克忒伊斯(Niktéis, *Nuktēi*)斯巴达人克托尼俄斯的女儿。波吕多洛斯的妻子,拉布达科斯的母亲。

尼克修斯 (Niktée, Nukteus) 斯巴达人克托尼俄斯的儿子。吕科斯的兄弟,拉布达科斯的舅舅。

吕科斯(Lykos, *Lukos*)斯巴达人克托尼俄斯的儿子, 尼克修斯的兄弟。

厄喀德娜(Échidna, Ekhidna) 半人半蛇的女妖,与提丰结合,生下一群妖魔鬼怪。

戈耳工(Gorgones, Gorgō)女妖三姐妹,一与她们目光交触就会立即死亡。其中只有一个会死,就是后来被珀耳修斯砍下脑袋的美杜莎。

刻耳柏洛斯(Cerbère, *Kerberos*) 厄喀德娜与提丰的孩子,哈得斯地狱之犬。严密看守死者之国,使得生人无法进入,死人无法离开。

喀迈拉 (Chimère, *Khimaira*) 厄喀德娜与提丰的孩子。身体是羊、狮子与大蛇的混合,口中会喷出火焰。

柏勒罗丰 (Bellérophon, Bellerophōn) 科林斯的英雄,薛西弗斯 (Sisuphos)的孙子。靠着飞马珀伽索斯的协助,杀死了喷火怪兽喀迈拉。

珀伽索斯(Pégase, *Pēgasos*)神马。从美杜莎被砍断的脖子中飞出来,一直飞到奥林匹斯。他专门为宙斯运送雷电。

安菲翁(Amphion,Amphiōn) 宙斯与安提俄柏($Antiop\bar{e}$)的儿子,仄托斯的兄弟。他了忒拜的掌权者吕科斯,和他的兄弟联手夺走他的王位。

仄托斯(**Zéthos**, **Zēthos**) 宙斯与安提俄柏的儿子,安菲翁的兄弟。在他们兄弟年幼时,忒拜城的掌权者吕科斯曾经虐待他们的母亲。而长大之后,兄弟俩就杀了吕科斯为母亲报仇,并夺下忒拜城的王位。

珀罗普斯(Pélops,*Pelops***)** 坦塔罗斯(Tantalos)的 儿子,希波达美娅的丈夫,克律西波斯的父亲。他的儿子 为了躲避拉伊俄斯的强迫追求而自杀。于是他对拉布达科斯的子孙立下严厉的诅咒。

克律西波斯(Chrysippe, Khrusippos) 科林斯王珀罗普斯的儿子。他父亲的客人拉伊俄斯对他百般讨好,并向他求爱。他拒绝了。拉伊俄斯竟想以暴力胁迫,结果导致他的自杀。

伊俄卡斯达 (Jocaste, *Iokastē*) 拉伊俄斯的妻子,俄狄浦斯的母亲。她与俄狄浦斯同床共寝,而不知枕边人竟是她的儿子。

波吕玻斯 (Polybe, Polubos) 科林斯国王,俄狄浦斯的养父。

珀里玻亚 (Périboéa, *Periboia*) 科林斯国王波吕玻斯的妻子。她与丈夫一同收养了被遗弃的婴儿俄狄浦斯,将他当作亲生儿子抚养。

斯芬克司(Sphynge, Sphinx)厄喀德娜与提丰所生的怪物。有女人的头与胸部、狮子的身躯、鸟的翅膀。她杀死所有无法解开她的谜语的人,最后俄狄浦斯解开了她的谜语。

克瑞翁(Créon, *Kreōn*)伊俄卡斯达的兄弟。在拉伊俄斯死后、俄狄浦斯到来之前,由他治理忒拜城。

波吕涅克斯(Polynice, *Poluneikēs*) 俄狄浦斯的儿子,厄忒俄克勒斯的兄弟。两兄弟为了争夺忒拜城的王位,最后在战场上同归于尽。

厄忒俄克勒斯(Étéocle, Eteoklēs) 俄狄浦斯的儿子,波吕涅克斯的孪生兄弟。在俄狄浦斯离开后,他拒绝让波吕涅克斯分享政权,导致后者出走,带兵围攻忒拜城。

伊斯墨涅 (Ismène, Ismēnē) 俄狄浦斯的女儿,安提 戈涅的妹妹。

安提戈涅(Antigone,*Antigonē*)俄狄浦斯的女儿。 与双目失明且被放逐的父亲一同离开忒拜城。

阿德剌斯托斯 (Adraste, Adrasteios) 阿尔戈斯王, 女婿是俄狄浦斯的儿子波吕涅克斯。后者被兄弟逐出忒拜 城,阿德剌斯托斯答应助他复国,组织七支远征军围攻忒 拜城。

安菲阿剌俄斯 (Amphiaraos, Anphiaraos) 阿尔戈斯的预言者,厄里费勒的丈夫。他是围攻忒拜城的七将领之一,死于这场战役。

厄里费勒(Ériphile, *Eriphulē*) 阿尔戈斯先知安菲阿剌俄斯的妻子。波吕涅克斯以哈耳摩尼亚的项链贿赂她,要她说服安菲阿剌俄斯赞成派兵攻打忒拜城。

忒修斯(Thésée,*Thēseus***)**亚提克(雅典一带)英雄。他的母亲是埃特拉(*Aithra*),人间的父亲是埃勾斯(爱琴海的名字就是因他而来),真正的父亲是海神波塞冬。他后来成为雅典国王。

第八章

珀耳修斯 (Persée, *Perseus*) 宙斯与达那厄的儿子。与母亲一同被祖父阿克里西俄斯放逐到海上,漂流到塞里福斯岸边。他被这个岛上的国王派去取回美杜莎的头颅。

阿克里西俄斯(Acrisios, Akrisios) 达那厄的父亲,阿尔戈斯的国王。神谕说他将被自己的孙子杀死,使他在孙子珀耳修斯出生后就将他放逐。许多年后,珀耳修斯却在一场运动竞技中,将石饼误掷到他身上,使他当场死亡。

普洛托斯(Proitos, Proitos)阿克里西俄斯的孪生兄弟。兄弟俩还在母亲肚子里就开始争斗了。他后来成为提任斯的统治者。

阿格莱亚 (Aglaïa , Aglaïa) 温柔善意女神。本书中指的是阿克里西俄斯与普洛托斯的母亲。

达那厄 (Danaé, Danaē) 阿克里西俄斯的女儿,被父亲关到地牢里。但宙斯却化成一阵金雨流入她的囚室,与她缠绵,秘密生下珀耳修斯。

狄克堤斯(Dictys, Diktus)塞里福斯国王波吕得克忒斯的兄弟。拯救并保护达那厄与珀耳修斯,这对母子被自己的父亲与外祖父阿克里西俄斯放逐到海上。

波吕得克忒斯(Polydectès, *Poludektēs*)塞里福斯国王。爱上了达那厄,并要她儿子珀耳修斯去取回女怪美杜莎的脑袋。

格赖埃 (Grées, Graiai) 年老的三姐妹。她们共用一颗牙齿与一只眼睛。珀耳修斯趁她们交接牙齿眼睛的时候,夺走了它们。

福耳库斯 (Phorkys, Phorkus) 盖亚与蓬托斯的儿子。与刻托结合,生下一群女怪:格赖埃三姐妹、戈耳工三姐妹,以及厄喀德娜。

刻托(Céto, *Kēto*)大海怪,蓬托斯与盖亚的女儿。 格赖埃三姐妹、戈耳工三姐妹以及厄喀德娜的母亲。

安德洛墨达 (Andromède, Andromeda) 埃塞俄比亚国王刻甫斯的女儿。为了平息海神波塞冬的愤怒,她被捆绑在海边,准备奉献给一个大海怪。后来被珀耳修斯所救。

刻甫斯 (Céphée , *Kēpheus*) 埃塞俄比亚王。安德洛 墨达的父亲。

[1]正体字母为法文,斜体字母系以拉丁字母直接转译希腊原文名称,楷体字为译者所补之附注。